福田区香蜜湖路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406-440304-04-01-307781001001

投标人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李连波

投标日期：2026 年 01 月 20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备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提供《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并根据表格填写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所有制情况等证明材料。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设计成果文件（若有）。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设计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在该业绩中承担设计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联合体协议中需体现投标人承担设计工作）或其他证明材料； 3.若为联合体投标，仅接受承担本次设计任务的联合体单位所提供的设计业绩； 4.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业绩。 5.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5 项，超过只计取前 5 项。 6.（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3	投标人类似工程 EPC 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证明材料签署时间为准）类似工程 EPC 业绩。 注：1.可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均可；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业绩。 4.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5 项，超过只计取前 5 项。	
4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证明材料签署时间为准）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注：1.可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为联合体投标，仅接受承担本次施工任务的联合体单位所提供的施工业绩；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业绩。 4.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5项，超过只计取前5项。	
5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1.当以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担任时，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2.当以设计项目负责人职务担任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工程总承包项目总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担任类似工程的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项目总负责人职务、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业绩。 3.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前3项。 4.（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6	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设计负责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担任类似工程的设计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设计负责人职务、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若有）、设计成果文件封面（若有，须体现设计负责人信息）等证明材料。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设计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在该业绩中承担设计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或其他证明材料；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业绩。 4.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前3项。 5.（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7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承接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约合同价、拟派项目经理职务信息、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项目任职委任书等证明材料。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施工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在该业绩中承担施工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或其他证明材料；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业绩。 4.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前 3 项。 5.（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8	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的经验与管理水平	1.提供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配备表（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采购负责人、设计土建工程师、设计工艺工程师、项目副经理、施工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合约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质量员、劳务员、资料员、造价员等）、及对应人员的职称、资格、执业证明、岗位证书等文件（如有，需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必须清晰反映证书中的人员姓名、注册单位、证书有效期，否则不予认可）； 2.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情况（或单位为其扣缴的个人税收完税情况）（时间范围包含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提供社保证明或《税收完税证明》扫描件。）（①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文件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中的缴费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投标人没有独立法人机构的分公司或分支机构或主管单位缴纳的社保视同单位缴纳社保，但投标人须以书面说明，否则不予认可），若投标人单位名称变更的，已提供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文件的，可不再重复提供。②若单一社保证明或《税收完税证明》中的缴费单位为该人员缴费时间（时间范围包含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不足的，可结合社保证明、《税收完税证明》中显示的时间，仍不满足时间要求的，该人员不予认可。） 3.安全负责人具备安全员证或安全工程师资格证； 4.退休返聘人员不予认可。 5.投标人必须提供完整资料，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人设计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类似工程设计获奖情况。 注：1.证明资料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获奖证书未能体现类似工程信息，可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信息）、竣工验收报告等辅助证明材料； 2.提供项目获奖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 3 项。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设计获奖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设计获奖。 4.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时：（1）若获奖等级不同，只认可等级最高的奖项；（2）若获奖等级相同，只认可列表顺序靠前的奖项；（3）如果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获奖不予认可。	
10	投标人施工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类似工程施工获奖情况。 注：1.证明资料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获奖证书未能体	

		现工程类型，可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信息）、竣工验收报告等辅助证明材料； 2.提供项目获奖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 3 项。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施工获奖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4.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时：（1）若获奖等级不同，只认可等级最高的奖项；（2）若获奖等级相同，只认可列表顺序靠前的奖项）；（3）如果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获奖不予认可。	
11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类似工程 EPC、施工、设计完工履约评价或过程履约评价，若一个项目存在多项履约评价的，以最晚时间出具的履约评价等级为准； 注：1.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履约评价（若为建设单位官方公示的履约则需提供查验网址及履约评价界面截图）、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信息）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每种类型履约评价不超过 5 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 5 项。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	
12	承诺函	1.提供《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诚信投标及无行贿犯罪无行政处罚及承诺书》； 2.提供投标人代表与本项目其他投标方不存在雇佣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的承诺函。 注：具体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6 月 19 日
企业类型	（投标人勾选） ☑国企　□民营	企业人员情况	缴纳社保总人数：5127 人
主营业务范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投标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19-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电子营业执照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文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拾亿零伍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00六年六月十九日
住　　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登记机关　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0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投标人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120118789363043U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注册资本：20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12001700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冶金、石油化工、电力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 7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1049

企业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建立时间	2006年06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20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1187893630 43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12004546-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高文华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振堂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术东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12年03月28日			

业务范围
冶金行业甲级；公路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甲级；建筑行业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发证机关：（章）

2024 年 07 月 24 日

No.AF 0518526

1.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津）JZ安许证字[2006]001482

企 业 名 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高文华

单 位 地 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88号

经 济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 建筑施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23日 至 2027年08月23日

发证机关：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3 日

此为天津市电子营业执照库2024年08月26日下载，仅供企业办理需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有关事项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4“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集团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 **集团简称：**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 43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高文华
登记机关： 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19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 43U
- **企业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高文华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2006年06月19日
- **注册资本：** 205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 **登记机关：** 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06年06月19日
- **营业期限至：** 2056年06月18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000710935716X	查看
2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20000712845183F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10 条信息

徐永锋 董事	文科 董事	高武久 董事	奚会祥 总经理	柴宁 副总经理	苏涛 副总经理	高文华 董事长	王孜睿 董事
奚会祥 董事	王英俊 董事						

1.5 社保分户证明文件

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保税分中心文件

我区参保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07年9月在保税区分中心立户参保缴费，由于该单位子（分）公司较多，社会保险工作实行分户管理。截止目前，该单位社会保险分户共计17户，具体如下：

789363043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7893630S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研究总院

7893630A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渤海公司

7893630B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公司

7893630C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原公司

7893630E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分公司

7893630F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业安装炉窑分公司

7893630G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路桥分公司

7893630I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分公司

7893630N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分公司

7893630J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隧道分公司

7893630QZ 山西中冶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067321X 中冶天工（天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553409519 天津唯实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7893630P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教培中心

7893630T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分公司

7893630R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

7893630DZ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机械施工分公司

以上单位在保税区分中心参保职工均属于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9 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天工集企管〔2018〕365号

关于“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更名的通知

集团公司各部门、各单位:

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研究总院”更名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院”，简称“工程技术总院”。

特此通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天工集企管〔2018〕368号

关于集团公司区域公司布局调整的通知

集团公司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区域市场布局，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

成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简称“华南公司”,纳入集团公司的区域公司体系进行管理。华南公司主要负责华南地区及周边区域市场开发和施工组织管理。将城建分公司和营销平台公司华南分公司整体并入华南公司。城建分公司搬离集团公司总部大楼，迁入华南地区。

成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北方公司”,简称“北方公司”,纳入集团公司的区域公司体系进行管理。北方公司主要负责西北地区及周边区域市场开发和施工组织管理。将工安分公司整体并

入北方公司，搬离集团公司总部大楼，迁入西北地区。

撤销“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西北公司”作为区域公司的设置，原西北公司在处理好结算、清欠、人员分流等遗留问题的同时，主要负责太钢集团项目跟踪和中标项目的施工组织管理。

调整后，集团公司下设五大区域公司，分别是：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渤海公司”，简称“渤海公司”；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公司”，简称“南方公司”；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原公司”，简称“中原公司”；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简称“华南公司”；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北方公司”，简称“北方公司”。

各区域公司要以此次调整为契机，抓市场、谋发展、促转型，实现集团公司优化区域市场布局、进一步做大做强的战略目标。

特此通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5 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25 日印发

1.6、法定代表人变更通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营业执照和资质、安全许可证法定代表人不一致事项情况说明

2022年9月2日，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公司党委宣布了对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主要领导调整的决定：

高文华同志任中冶天工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周青同志不再担任中冶天工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自任命发生日起，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于2022年9月27日成功完成营业执照变更。并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之规定，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正在逐步办理“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与“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变更工作，根据办理流程，需7天（工作日），新证暂未完成期间，存在法人信息不一致情况。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项目投标所提供的文件及复印件资料真实、客观，无伪造、编造、变造、篡改和隐瞒等虚假内容。如有上述行为发生，承诺单位愿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签章）：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7日

附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冶人力〔2022〕75号

此复印件仅用于法定代表人变更
[illegible]再次复印无效

关于高文华、周青职务任免的通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公司研究，决定：

高文华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建议高文华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人选。

周青不再担任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职务（另有任用）。

请按有关规定程序办理。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日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滨海新区）登记内变字[2022]第00275938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的 董事、监事、经理备案 法定代表人变更 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10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集团名称：中冶天工集团，集团简称：无

此复印件仅用于 [illegible] 再次复印无效

（印章）

2022年09月27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变更登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类　　型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住　　所　

登记机关

2022 年 02 月 27 日

此复印件仅用于

再次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7 体系认证证书

CCCI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123Q10968R8L

兹证明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天津市·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公路工程、矿山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设计、冶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注：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i.com.cn

总 经 理：

颁证日期： 2023 年 7 月 17 日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CCCI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3E10692R6L

兹证明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天津市·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公路工程、矿山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设计、冶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2023 年 7 月 17 日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CCCI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123S10681R6L

兹证明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天津市·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建筑工程、冶金工程、公路工程、矿山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设计、冶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8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i.com.cn

总 经 理：

颁证日期：2023 年 7 月 17 日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2、投标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技术指标	备注
1	沧州渤海新区南大港产业园区建设交通环保管理中心	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捞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	合同金额：7965.2244；其中设计费 220.6078	2022.8.12	主要包括中心城区雨污疏改、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设计业绩
2	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合同金额：7489.468283；其中设计费 99.01	2022.8.29	新建管线 33226.5m、附属井 2079 座、闸门井 3 座、恢复砼路面 38602.44m^2、恢复沥青路面 14190.6m^2、恢复砖平铺 2678.94m^2、恢复砖侧立铺 16818.69 m^2、恢复路边石 806 米。	设计业绩
3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设计费 99.1；建安费 18247.95	2023.4.24	新建雨水管线 29.5 公里，管径 DN300-DN2400mm。改造肇东排干明沟 1.6 公里。改造污水管线 4.4 公里。新建提升泵站 1 座，设计规模 11.8m^3/s。	设计业绩
4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合同金额：设计费 188.58912；建安费 9844.760654	2023.1.9	新建污水管涵北起文博路西侧智慧停车场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1.5m，长度约 1153m。新建雨水管涵北起文博路桥下平台东侧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3.0m，长度约 1102m	设计业绩
5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 2024 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合同金额：设计费 149.5；建安费 31294.35	2024.1.18	新建雨水管线约 45km（管径 De315-d3000）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石坚排干明沟修复约 7300 米。	设计业绩
6	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设计项目	合同金额：设计费 114.11662；建安费 5211.04077	2024.3.15	主要内容为东环路新建雨水管网 4976m、复兴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610m、恒阳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722m、嘉禾街新建雨水管网 1903m，管径 DN400-2400，管材选用钢筋混凝土管，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并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3 一台。	设计业绩

2.1 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捞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ZYXD2022-07042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兹通知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已于 2022 年 8 月 2 日 09:30 在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议，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贵单位的中标价为：大写柒仟玖佰陆拾伍万贰仟贰佰肆拾肆元整（小写 79652244 元）。项目经理为：陈伟征。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供暖前完成。其中勘察工期为 15 日历天，设计工期为 35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120 日历天。

请接到通知后三十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沧州渤海新区南大港产业园区建设交通环保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中宇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8 月 8 日

合同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 家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沧州渤海新区南大港产业园区建设交通环保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河北沧州南大港产业园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沧南发改字（2022）022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专项债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主要包括中心城区雨污疏改、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其中，中心城区雨污疏改项目包含小区雨污疏改、单位雨污疏改、小街巷雨污疏改、村落雨污疏改，积水点改造、错接混接改造等，管径 DN200-DN1500；为保证雨季安全，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同时对承接城市雨水的下游河道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同步实施河底清淤。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中心城区雨污疏改、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其中，中心城区雨污疏改项目包含小区雨污疏改、单位雨污疏改、小街巷雨污疏改、村落雨污疏改，积水点改造、错接混接改造等，管径 DN200-DN1500；为保证雨季安全，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同时对承接城市雨水的下游河道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同步实施河底清淤。EPC 总承包包含勘察、设计、施工、采购。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___月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___月___日。（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___月___日。

工期：勘察工期为 15 日历天，设计工期为 35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12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勘察质量标准：合格；设计质量标准：所有设计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的相关设计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确保通过施工图审查（包括各项专项审查），设计单位负责施工图送审、对接、配合并按要求进行修改，确保审查通过；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陆拾伍万贰仟贰佰肆拾肆元整（¥79652244.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玖仟叁佰陆拾肆元整（¥609364.00元）；

其中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万肆仟肆佰玖拾贰元叁角（¥34492.30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肆仟捌佰柒拾壹元柒角（¥574871.70元）；

（2）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万零陆仟零柒拾捌元整（¥2206078.00元）；

其中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肆仟捌佰柒拾贰元叁角肆分（¥124872.34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壹仟贰佰零伍元陆角陆分（¥2081205.66元）；

（3）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捌拾叁万陆仟捌佰零贰元整（¥76836802.00元）

其中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肆万肆仟叁佰贰拾叁元壹角（¥6344323.10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肆拾玖万贰仟肆佰柒拾捌元玖角（¥70492478.9元）；

报价费率：98.00%

2.合同价格形式：

（1）勘察费、设计费为固定总价；

（2）工程费为可调总价，工程结算价=（经审定的工程费-不可竞争费）×98%（即承包人中标费率）+不可竞争费；不可竞争费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规费及

税金。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陈伟征；设计负责人：武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承包人建议书；

（6）价格清单；

（7）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河北沧州南大港产业园区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30983MB01466912

地址：河北沧州南大港产业园区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刘方亮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周青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84980000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0800052503267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工程名称	献忠新区内涝治理工程EPC总承包	工程地址	南大港产业园区		
建设单位	沧州渤海新区南大港产业园区建设发展和环保管理中心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勘察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层　　数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世纪南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0日		
监理单位	沧州京正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3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施工许可证号	13099120221117010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热力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7、绿化工程	已按要求完成工程全部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竣工资料齐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试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已出具合格证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符合要求

审查结论：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刘猛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71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71 分部	共核查 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8 项	
单位工程评定 该2标评定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存在问题：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table>
<tr><td>各专业工程名称</td><td>评定等级</td><td>质量保证资料</td><td>观感质量评价（好、一般、差）</td></tr>
<tr><td>道路工程</td><td></td><td rowspan="10">其核查　　项其中符合要求　　项。</td><td rowspan="10"></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td></tr>
<tr><td>给水工程</td><td></td></tr>
<tr><td>电力工程</td><td></td></tr>
<tr><td>电信工程</td><td></td></tr>
<tr><td>路灯工程</td><td></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td></tr>
<tr><td>热力工程</td><td></td></tr>
<tr><td>灯光工程</td><td></td></tr>
<tr><td>绿化工程</td><td></td></tr>
<tr><td colspan="4">单位工程评定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4">存在问题：</td></tr>
<tr><td rowspan="8">执行标准</td><td>道路工程</td><td colspan="2" rowspan="8"></td></tr>
<tr><td>桥梁工程</td></tr>
<tr><td>给、排水工程</td></tr>
<tr><td>电力、电信工程</td></tr>
<tr><td>路灯工程</td></tr>
<tr><td>燃气工程</td></tr>
<tr><td>热力工程</td></tr>
<tr><td>绿化工程</td></tr>
</table>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成　员
建筑工程		
给排水、燃气、热力工程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绿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结论：合格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审查合格书

2022S13090010282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南大港产业园区城市管理局 (建设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你单位委托审查的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

经审查，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合格（详见附件）。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单　位：河北世纪东方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审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道路、桥梁）一类
证书号：SHT0902

附件：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2.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章）：

技术负责人（签字、注册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人章）：

河北世纪东方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公章)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2S13090010282

附件 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审查机构(公章)：

序号	工程名称（分项）	工程规模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	层数	地下室面积	
1	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259.76	8.15	2		

附件 2:

2022S13090010282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 目 名 称： 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EPC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道精龄工程

建 设 单 位： 南大港产业园区城市管理局

勘 察 单 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 计 单 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 查 机 构： 河北世纪东方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单 位：河北世纪东方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审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道路、桥梁）一类
书号：SHT0902

表 1

市政工程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行政区划	沧州市 沧州渤海新区	
具体地点	南大港产业园区	建设规模	☑大型、□中型、□小型	
工程用途	市政给水排水	投资(万元)	9134.57	
抗震类别		长度（m）	6875	
主体结构体系	框架结构	抗震设防烈度	7 度	
重点项目	□是☑否	基础型式	独立基础	
建设性质	新建☑、扩建□、改建□其他□	是否特殊工程（消防）	□是□否	
给水排水	水处理工艺		污泥处理工艺	
	水 源		复用水处理工艺	
	管线敷设	埋地敷设	管 材	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
热力	热媒温度		供热负荷	
	热网补偿方式		热 源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燃气	阴极保护方式		气源类型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道路桥隧	道路等级		设计荷载	
	上部构造		下部构造	
	桥面净宽		路面结构形式	
环境卫生工程	处理工艺			
城市隧道工程、公共交通工程、载人索道、轨道交通工程只需填写共性概况。				
备 注				

表 2

2022S13090010282

程序性审查表（一）

设计单位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甲级	企业法人	周青	技术负责人	张术东	项目负责人	刘猛
勘察单位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乙级	企业法人	周青	技术负责人	张健	项目负责人	崔景凯

序号	审查内容	结论
1	承担工程是否符合勘察设计资质证书范围	是
2	执业注册人员是否按规定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是
3	是否符合规划要求	是
4	勘察设计文件的有效签署是否符合规定： 是否加盖单位公章或出图专用章	是
5	外埠企业是否办理进冀工作手续	
6	设计单位上传工程项目信息登记表是否与图纸信息一致	是
7	其它需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所提供资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2013 年 8 月 1 日）第 13 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2018 年 12 月 13 日五次）部常务局部修订的要求，可进行下一步施工图审查。 审查人（签字）：杨金铭 审查时间：2022 年 11 月 2 日	

表 3.1

2022S13090010282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建筑（含节能）专业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董登会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田相印
注册号：SHT0902-00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满足规范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田相印
注册号：SHT0902-00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2

2022S13090010282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结构专业

签章注册师	张健	设计人	王晓伟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李圆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李方圆
注册号：SHT0902-S007
有效期：至2024年0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构筑物说明、沉井结构设计说明中（1）补充 HPB300 级钢筋延伸率限值（2）乙类建筑安全等级宜为一级，结构重要性系数不应小于 1.1（3）场地类别有误，与地勘不符（4）补充《GB55003-2021》第 7.1.4 条基坑开挖相关要求（5）依据《GB55003-2021》第 6.4.1-4 条，筏形基础施工缝和后浇带应采取钢筋防锈或阻锈保护措施。 2、地下水及土壤对混凝土及钢筋的腐蚀程度总说明中有误与地勘不符，±0.000 米以下与土壤接触的钢筋混凝土构件应注明防腐措施，应满足《GB/T50046-2018》第 4.2.3 条、4.2.5、4.8.5 条，钢筋保护层、混凝土强度等级、混凝土耐久性等要求。3、结构设计通用说明中（1）7.2.2 条补充除本条说明情况外的钢筋的延伸率限制《GB55008-2021》第 3.2.2 条（2）7.5 条依据砌体材料选择不同的砂浆类型《GB55007-2021》第 3.3.1 条，例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采用砂浆类型 Ma、混凝土砖 Mb、烧结普通砖 M 等。 4、提升泵站 JG-18 中（1）应明确±0.00 对应绝对高程，否则基础持力层可能有误（2）换填垫层应进行软弱下卧层验算，提供计算书。 5、JG-19 中基础 -0.050 框架柱为短柱，其体积配箍率应不小于 1.2%，详《GB50010-2010》第 11.4.17-4 条。 6、依据《GB55008-2021》第 4.4.9-2 条框架柱箍筋加密区，柱根部位箍筋间距不应大于 100mm。 7、依据《GB50011-2010》第 6.1.5 条丙类建筑不宜采用单排框架结构，应采取加强措施。 楼梯滑动支座处挑板厚度 150mm，宜布置下部钢筋。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李圆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李方圆
注册号：SHT0902-S007
有效期：至2024年0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3

2022S13090010282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市政给排水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曹云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孙 嘉 禾
注册号：SHT0902-CS002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孙嘉禾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提升泵站工程工艺设计说明第 4 页泵壳、叶轮论述有误。2、提升泵站工程工艺设计说明第 14 页应为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3、一体化泵站阀门考虑避免使用寿命和检修，建议放在井筒外。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孙 嘉 禾
注册号：SHT0902-CS002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孙嘉禾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4

2022S13090010282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南大港产业园区内涝治理工程项目 EPC 总承包-中心城区雨污疏改工程、提升泵站工程、南大港西湖公园及玉带河河道清淤工程

电气专业(市政)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苏毅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姓 名：李杏芬
注册号：SHT0902-DG005
有效期：至 2024 年 06 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李杏芬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非消防： 1.当平时用电线导管暗敷设在楼板墙体内时，外护层厚度不应小于 15MM。2.应按 GB55024-2022 补充相关内容。3.功率密度规范值应符合规范要求。接地防雷： 4.年雷暴日应按 31 重新计算年雷击次数. 5.依据 GB51348-2019 第 12.7.3 条规定,从建筑物外进入的供应设施管道可导电部分宜在靠近入户处进行等电位联结,平面图中应增加等电位联结的相关内容。

二、消防审查意见：

1.1. 消防负荷和一般负荷需分开设置，增加防火措施，不满足。《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 51348-2019 第 13.7.8 条。 2.引至应急照明回路的线缆应采用耐火型。 3. 应急照明配电线路暗敷设时应穿热镀锌金属管敷设在不燃烧材料内。 4. 应明确应急照明供电时间，且供电持续时间应满足 GB51309-2018 第 3.2.4 条。部分疏散指示标志间距偏大。 5. 安全出口外应设应急照明灯并注明防护等级，见 GB51309-2018 第 3.2.5-IV-6 条；3.2.1-7 条。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姓 名：李杏芬
注册号：SHT0902-DG005
有效期：至 2024 年 06 月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李杏芬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4

审查过程记录表

序号	审查次数	报审时间	完成时间	用时
1	第一次审查	2022-11-02	2022-11-03	1
2	第二次审查	2022-11-04	2022-11-04	1

2.2 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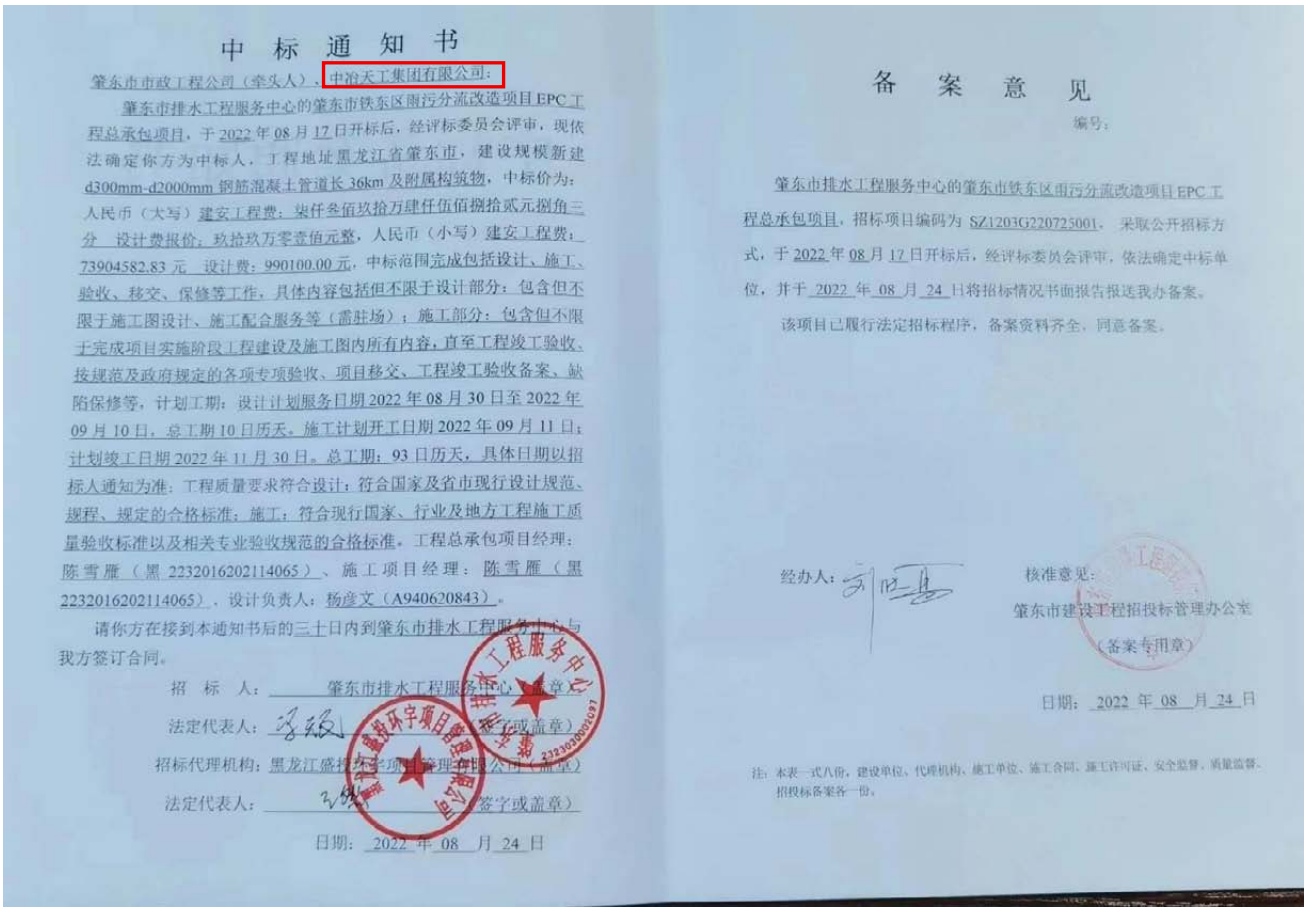

中 标 通 知 书

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牵头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的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于2022年08月17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依法确定你方为中标人，工程地址黑龙江省肇东市，建设规模新建d300mm-d2000mm钢筋混凝土管道长36km及附属构筑物，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建安工程费：柒仟叁佰玖拾万肆仟伍佰捌拾贰元捌角三分 设计费报价：玖拾玖万零壹佰元整，人民币（小写）建安工程费：73904582.83元 设计费：990100.00元，中标范围完成包括设计、施工、验收、移交、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部分：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服务等（需驻场）；施工部分：包含但不限于完成项目实施阶段工程建设及施工图内所有内容，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项目移交、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计划工期：设计计划服务日期2022年08月30日至2022年09月10日，总工期10日历天。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9月1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30日。总工期：93日历天，具体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工程质量要求符合设计：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设计规范、规程、规定的合格标准；施工：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陈雪雁（黑2232016202114065）、施工项目经理：陈雪雁（黑2232016202114065）、设计负责人：杨彦文（A940620843）。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三十日内到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与我方签订合同。

招 标 人：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盛投东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08 月 24 日

备 案 意 见

编号：

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的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招标项目编码为SZ1203G2220725001，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08月17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法确定中标单位，并于2022年08月24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报送我办备案。

该项目已履行法定招标程序，备案资料齐全，同意备案。

经办人：

核准意见：

肇东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备案专用章）

日期：2022 年 08 月 24 日

注：本表一式八份，建设单位、代理机构、施工单位、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安全监督、质量监督、招投标备案各一份。

GF-2020-0216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黑龙江省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发 包 人：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承 包 人：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　（牵头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

2022 年 8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牵头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2. 工程地点：黑龙江省肇东市铁东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肇发改字[2022]15 号、肇发改发[2022]52 号。

4. 资金源：政府一般债券 。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新建 d300mm--d2000mm 钢筋混凝土管道长 36km 及附属构筑物；项目总投资 8357.16 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设计、施工、验收、移交、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设计部分：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服务等（需驻场）；

施工部分：包含但不限于完成项目实施阶段工程建设及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内所有内容，直至工程竣工验收、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项目移交、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1□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9 月 8 日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 日-11 月 30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设计规范、规程、规定的合格标准；施工：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肆佰捌拾玖万肆仟陆佰捌拾贰元捌角叁分（¥ 74，894，682.83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玖拾玖万零壹佰元整 （¥ 990，100.00 元）；适用税率： 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陆仟零肆拾叁元肆角（¥56043.4 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玖拾万肆仟伍佰捌拾贰元捌角叁分（¥ 73，904，582.83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设计部分为固定总价，施工部分为固定单价按量计价结算。本合同工程费价款基于图纸、报价清单及相关技术要求，合同实施过程中如需变更设计或工程量，造成实际工程量发生增加或减少的，按实际工程量及合同内单价相应调增或调减。合同外部分工作内容价格在投标清单中有相同项按投标单价计算；没有相同项有类似项的参考该项单价计算；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由承包人根据工程变更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和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核算的单价套用。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陈雪雁。
设计负责人：吴晓倩。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8月29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签订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牵头人） （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232303414467719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12821313145O1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肇东市果园路 13 道街	地址：黑龙江省肇东市四北街	地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151100	邮政编码：1511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阚立军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电话：	电话：13796192222	电话：022-8490852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东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肇东市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号：23001726353050001848	账号：23001726353050003406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57

联合体协议书

四、联合体协议书

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二标段（项目名称）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负责项目的整体踏勘、施工等除设计外一切工作；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设计并出具设计图纸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22 年 8 月 10 日

竣工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验 收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肇东市供水工程服务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黑龙江省肇东市铁东区
工程规模	新建管线 33226.5m、附属井 2079 座、闸门井 3 座、恢复砼路面 38602.44 ㎡、恢复沥青路面 14190.6 ㎡、恢复砖平铺 2678.94 ㎡、恢复砖侧立铺 16818.69㎡、恢复路边石 806 米。	工程造价（万元）	7489.4682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工程用途	市政基础设施
施工许可证号	231282202306190202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
监督单位	肇东市建筑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23302702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4546-6/6
施工单位	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		D223051533
监理单位	绥化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肇东第一分公司		E223003503
施工图审查单位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08106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验收该工程完成了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验收规范的要求，竣工资料完整，真实、可靠、规范、符合国家省市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的要求，工程质量合格，满足使用功能的要求，同意验收，投入使用。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总监：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督注册号：

文件编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单位工程名称：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质量监督机构：肇东市建筑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黑龙江省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黑龙江省肇东市铁东区		
建筑面积(㎡)	新建管线 33226.5m、恢复砼路面 38602.44 ㎡、恢复沥青路面 14190.6 ㎡、恢复砖平铺 2678.94 ㎡、恢复砖侧立铺 16818.69m2。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工程用途	市政基础设施		
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312822023061902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肇东市市政工程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监理单位名称	绥化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肇东第一分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施工图审查机构名称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类　别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肇东市建筑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审查合格书

专业审查人员会签栏			
专业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审图人员专用章 签字			审图人员专用章 姓名 刘洪光 编号 S-0820604
专业	暖通	动力	电气
审图人员专用章 签字			
专业	勘察	道桥	其它
审图人员专用章 签字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罗 军 编号 S-0821918		
审查机构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2 月 9 日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	春刘印迎		2023 年 2 月 9 日

黑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19年度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分类 类别
0810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二类
（给排水、道路桥梁、热力）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9日

（章三）

审查机构：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2 月 9 日

登记编号：2312002302090201-TX-001

工程名称	肇东市铁东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铁东区				
建设单位	肇东市排水工程服务中心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勘察单位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概况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性质	新建	工程类型	排水工程
	工程等级	大型	工程规模	新建 d500～d2200 雨水管线 29.26km，雨水口连接管 4.92km。	总投资(万元)	8244.88
	建筑高度		层数(地上、地下)		节能标准	无
	基础形式	砂石基础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设防烈度	6 度
	新建 d500～d2200 雨水管线 29.26km，雨水口连接管 4.92km，及其配套的检查井及雨水口等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 8244.88 万元。					
专业设计负责人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执业印章号	
	武日雷	排水				
	曹 勐	勘察	注册岩土工程师		3300270-AY011	

2.3 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于2023年04月18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依法确定你方为中标人，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正阳大街北侧，6-17道街之间，中标价格为：¥991,000.00元（大写：玖拾玖万壹仟元整）；中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设计服务期限：初步设计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10日历天完成；质量要求：合格。项目负责人：张健（证书编号：S141201107）。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三十日内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于海大印（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柳超延印（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04月23日

备 案 意 见

编号：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招标项目编码为TZZB2023-020，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于2023年04月18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单位，并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报送我办备案。

该项目已履行法定招标程序，备案资料齐全，同意备案。

经办人： 核准意见：

肇东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备案专用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

副本

GF—2015—0210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合同协议书 专用合同条款

经济合同文本
监制章

工 程 名 称：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工 程 地 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甲级

发 包 人：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 计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04.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新建雨水管线29.5公里，管径DN300-DN2400mm。改造肇东排干明沟1.6公里。改造污水管线4.4公里。新建提升泵站1座，设计规模11.8m³/s。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肇东市6-17道街。

5.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18247.95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2023年4月25日至2023年5月4日。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肇东市6-17道街雨污分流工程。

2.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等内

容。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3 年 5 月 4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玖万壹仟元整（¥9910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冯天民。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肇东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自发包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发包人：　（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2323030018620831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纳税人识别码：_____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肇东市果园街1号　地　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 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1511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于大海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455-7884538　电　话：022-84908526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肇东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23001726353050508273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57

审查合格书

专业审查人员会签栏			
专业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审查人员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李明仁 注册号：08106-009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李明仁 注册号：08101-6012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审图人员专用章 姓名 刘洪光 编号S-0820604
签字			
专业	暖通	动力	电气
审查人员专用章	审图人员专用章 姓名 王颂 编号S-0810624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张连波 编号S-0821916
签字			
专业	勘察	道桥	其它
审查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罗军 编号S-0821918		
签字			
审查机构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5 月 26 日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	春刘印迎		2023 年 5 月 26 日

黑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度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08106 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桥梁、热力、道路、燃气） 类别 二类 二类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9日

（盖章）

审查机构：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26 日

登记编号：2312002305260201-TN-001

工程名称	2023年肇东市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六道街至十七道街				
建设单位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勘察单位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概况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性质	新建	工程类型	排水工程
	工程等级	大型	工程规模	新建d300~d1400雨水管线20.75km，改造管涵干桶高2.05km，新建排水箱涵6座等	总投资(万元)	19850.15
	建筑高度	11m	层数(地上，地下)	地上一层，局部二层，地下一层	节能标准	工业建筑节能
	基础形式	雨水管线为柔性基础，检查井为独立基础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设防烈度	6度
	审定d300~d1400雨水管线20.75km；改造集英路二道段2.05km；新建过水箱涵6座；改造污水管线3.05km；审定设计规模为12.05km污水管线一段；改建原有雨水管线3座，对于雨水管线：管线穿越消防管线或高压气，地上一层，地下一层，框架结构；新建过水箱涵占地面积：720.67平方米，建筑高度：1m，地上一层，局部二层，地下一层，框架结构。					

专业设计负责人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执业印章号
	金 玲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工程师	1200454-014
	陈伟征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200454-S009
	武日宙	给水		
	吴晓倩	强电		
	吴晓倩	自控		
	张永良	通风空调系统		
	于伟东	勘察	注册岩土工程师	3300270-AY017

2.4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联合体牵头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经 2023 年 01 月 03 日评标委员会（小组）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与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合同谈判与签订。

项目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招标人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山西根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施工	经财政评审后建安工程费的 99.98%
	设计	经财政评审后设计费（除初步设计费）的 99.2%
项目负责人	高昆	
质量标准	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所有物资（材料、设备等）采购质量须符合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工期	270 日历天（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240 日历天）	

招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字或盖章）

代理机构：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字或盖章）

2023 年 01 月 07 日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发包单位：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单位：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山西省晋城市主城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晋市审管批【2022】328号。

4. 资金来源：中央黑臭水体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统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5.1 工程内容：

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污水管涵北起文博路西侧智慧停车场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1.5m,长度约

1153m。新建雨水管涵北起文博路桥下平台东侧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3.0m,长度约 1102m。对雨污管涵、沉井开挖所破坏道路、园路、景观、绿化进行生态修复及整体提升，包括：铺设沿湖园路、混凝土挡墙、台阶、石材铺装、胶粘石、桥身底部处理、桥下看台、舞台及背景墙、桥下落水槽、滑梯、钢结构桥、排水沟、景观、绿化、配套建筑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施工包括：图纸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70 日历天，其中：

设计周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配合造价公司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施工工期：24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施工：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估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拾叁万叁仟肆佰玖拾柒元柒角肆分（¥100333497.74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零玖万捌仟零肆拾柒元柒角贰分（¥ 92098047.7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财政评审设计费最终评审价的 99.2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壹元贰角整（¥ 1885891.2 元）（暂估）；适用税率： 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陆仟柒佰肆拾捌元伍角陆分（¥ 106748.56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柒万玖仟壹佰肆拾贰元陆角肆分（¥ 1779142.64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财政评审建安工程费最终评审价的 99.98 %，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肆拾肆万柒仟陆佰零陆元伍角肆分（¥ 98447606.54 元）（暂估）；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零壹元肆角陆分（¥ 8128701.46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捌仟玖佰零伍元零捌分（¥ 90318905.08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以上合同价格均为含税暂定合同价，不作为最终结算付款依据。设计费以财政评审的建安费为基数，依据投标人的中标费率据实结算；建安费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8 年《山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相关解释、定额、政策性文件、财政评审的建安费为基数，依据投标人的中标费率据实结算。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执行专用合同条件 14.1。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高昆。

设计负责人：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晋城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承发包双方均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公章）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贺铁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500MA0MTQTR15
地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西街486号
邮政编码：048000
法定代表人：王铮
委托代理人：贺铁柱
电话：0356-2031681
传真：0356-203168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白水街支行
账号：143010917890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013945C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胜利街1号
邮政编码：030009
法定代表人：李保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351-3270897

传真：0351-3270897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晋商银行敦化坊支行

账号：184060970209016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2-84908526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57

联合体协议书

三、联合体协议书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采购及施工所有内容；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成员一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3 年 01 月 02 日

竣工报告

表C8-3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施工单位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10033.35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评价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1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工程竣工内容为管道改造和园林景观两部分。管道包含顶管工程和直埋管线，雨水管道管径为3米，污水管道管径为1.5米;顶管段雨污水管道工作井采 用沉井施工:园林景观工程包括步行景观桥、园路、铺装广场、景观建筑、景观家具和假山小品、景墙挡墙、海绵设施、绿化和亮化提升等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项目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地点	晋城市城区	合同编号	/		监理单位	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决算总值	10033.35万元	施工许可证	140501202307310102		施工单位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计划竣工期	2024年4月30日	实际竣工期	2023年12月21日
合同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日期	2023年8月1日		验收时间	2024年6月14日	
工程竣工内容	工程竣工内容为管道改造和园林景观两部分。管道包含顶管工程和直埋管线，雨水管道管径为3米，污水管道管径为1.5米;顶管段雨污水管道工作井采用沉井施工:园林景观工程包括步行 景观桥、园路、铺装广场、景观建筑、景观家 具和假山小品、景墙挡墙、海绵设施、 绿化和亮化提升等	竣工条件说明	检查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现场清理情况	现场全部清理干净			
			交工资料整理情况	资料真实、齐全、完整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未完工程盘点情况	无未完工程			

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业主负责人：2024年6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4年6月14日	项目经理：2024年6月14日

2.5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于2024年01月1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依法确定你方为中标人，工程建设地点位于肇东市正阳大街南侧，中标价格为：¥1,495,000.00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中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设计服务期限：初步设计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10日历天完成；质量要求：合格；项目负责人：张海波（证书编号：CS18120045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三十日内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01 月 16 日

备 案 意 见

编号：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招标项目编码为TZZB2023-205，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01月1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单位，并于2024年1月21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报送我办备案。

该项目已履行法定招标程序，备案资料齐全，同意备案。

经办人：

核准意见：

肇东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备案专用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21 日

合同

正本

GF—2015—0210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合同协议书 专用合同条款

经济合同文本监制章

工 程 名 称：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工 程 地 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甲级

发 包 人：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 计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1.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新建雨水管线约 45km（管径 De315-d3000）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石坚排干明沟修复约 7300 米。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肇东市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水管线。

5.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31294.35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2024年1月18日至2024年3月1日。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肇东市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污分流改造。

2.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等内容。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年1月18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年3月1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1495000.00元）。

结算方式：以实际完成服务内容、服务质量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于大海。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肇东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自发包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贰__份、副本一式__肆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__壹__份、副本__贰__份，设计人执正本__壹__份、副本__贰__份。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2323030018620837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纳税人识别码：_____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肇东市果园街1号	地　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 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1511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于大海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455-7884538	电　话：022-84908526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肇东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23001726353050508273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57

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度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分类 类别
0810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 二类
(桥梁、热力、道路、燃气) 一类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9日

（盖章）

审查机构：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15 日

登记编号：2312002403150202-TX-001

工程名称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工程地址	肇东市				
建设单位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勘察单位	中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工程概况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性质	新建	工程类型	排水工程
	工程等级	大型	工程规模	新建 d300～d3000 雨水管线 36.6km；	总投资(万元)	35348.72
	建筑高度	0	层数(地上，地下)	0，0	节能标准	工业建筑节能
	基础形式	混凝土筏为筏板基础，管道为原状土基础	结构类型	地下结构	设防烈度	6度
	为了解决肇东市铁西主城区雨水排放问题，实现雨污分流。本次工程内容为肇东市主城区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新建d300～d3000雨水管线36.6km；石笼排丁乘沟修复0.4km；改造污水管线2.0km；新建设计规模10.8m3/s地下一体化雨水提升设施一座。					
专业设计负责人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执业印章号	
	陈伟征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200454-S009	
	武日雷					
	任 帅					
	张贺朝	勘察	注册岩土工程师		5101271-AY003	

专业审查人员会签栏			
专业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审图人员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李明仁 注册号：08106-S010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审图人员专用章 姓名 刘洪光 编号 S-0820604
签字			
专业	暖通	动力	电气
审图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张连波 编号 S-0821916
签字			
专业	勘察	道桥	其它
审图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罗军 编号 S-0821918		
签字			
审查机构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3 月 15 日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	刘迎印		2024 年 3 月 15 日

黑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2.6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设计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曲公交易2024 0023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就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项目编号：ZCMJBD-2024-0103）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你方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定标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 标 价：设计费费率（%）：99.70（暂估价：1141166.20 元）、建安工程费费率（%）：99.45（暂估价：52110407.70 元）；

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现行相关国家规范规定及相关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 ：交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优良；

工　　期：18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刘苗、二级建造师（冀 213131450752）

请中标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03 月 07 日

附录：本项目委托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招标，项目组负责人：蒲兴霞，工程师，成员：文子玮。

2024-01-W07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代建服务委托协议》及有关法律规定，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项目业主单位）为实施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由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发包方名称，以下简称“发包方”）为代建单位，接受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的投标。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 东环路（南环路-北环路）、复兴街南段（恒山路-南外环）、恒阳街南段（恒山路-南外环）、嘉禾街（恒山路-南外环）等 。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曲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曲阳发改审字[2023]131 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和县级财政配套。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主要内容为东环路新建雨水管网 4976m、复兴街 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610m、恒阳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722m、嘉禾街新建雨水管网 1903m，管径 DN400-2400，管材选用钢筋混凝土管，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并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³一台。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一标段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包括本项目的设计、施工、设备购置等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设计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3 月 14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0 日。

设计工期日历天数：20 天，施工工期日历天数：1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综合审查、验收。

2）施工质量标准：交工验收合格，竣工验收优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估算价（含税）为: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53251573.9元(大写:伍仟叁佰贰拾伍万壹仟伍佰柒拾叁元玖角整)

(1)工程建安费(含税):

暂定价(含税)人民币: 52398600*99.45%=52110407.7元(大写:伍仟贰佰肆拾肆万零肆佰零柒元柒角)，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以上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最终评审价格*99.45%为准。

（2） 设计费（含税）:

暂定价(含税)人民币: 1144600*99.70%=1141166.2元（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壹仟壹佰陆拾陆元贰角），以上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最终评审价格*99.70%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应编制工程施工预算文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收到工程施工预算文件后，报送项目业主单位，进行财政评审，最终结算金额以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刘苗。

设计负责人: 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有利于发包人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曲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叁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34MACENRH92E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恒州镇惠丰街215号

法定代表人：冯路现

委托代理人：

施工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01060006661

地址：保定市东风中路586号

法定代表人：张军辉

委托代理人：

设计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以及承包人施工期间应承担的相关工作内容、验收及配合业主完成政府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备案、审查、审批、办理相关证件等工作；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等相关工作内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2024 年 2 月 5 日

保　定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保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	工程地址	曲阳县城正		
建设单位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代建单位	曲阳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保定市九军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层　数		栋　数	
设计单位	中治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造价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5日		
监理单位	中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4G130600101147	施工许可证　号	13063420240316010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总包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施工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单位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甲乙双方依据有关规定签订了符合要求的工程质量保修书。该工程无分包和专业承包
审查结论 该工程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刘建峰　　2024 年 9 月 18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分部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建设单位负责人：刘晓峰 （公章） 2024 年 9 月 18 日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table>
<tr><td>各专业工程名称</td><td>评定等级</td><td>质量保证资料</td><td>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td></tr>
<tr><td>道路工程</td><td></td><td rowspan="9">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td><td rowspan="9">好</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td></tr>
<tr><td>给水工程</td><td>优</td></tr>
<tr><td>电力工程</td><td></td></tr>
<tr><td>电信工程</td><td></td></tr>
<tr><td>路灯工程</td><td></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td></tr>
<tr><td>灯光工程</td><td></td></tr>
<tr><td colspan="4">单位工程评定
符合要求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刘建峰
（公章）
2024年 9月 13日</td></tr>
<tr><td colspan="4">存在问题：</td></tr>
<tr><td rowspan="6">执行标准</td><td>道路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给、排水工程</td><td colspan="2">给、排水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td></tr>
<tr><td>电力、电信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路灯、灯光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able>

竣工验收情况

一、 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　任	刘现锋
副主任	王伟　陈建刚
成　员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王伟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给排水、燃气工程	王伟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 验收组织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李军印志　项目负责人：刘[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设计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印　项目负责人：张[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意见	法定代表人：徐峰之印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施工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张军辉印　项目负责人：刘[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监理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李宗峰印　项目负责人：高伟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建设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杨辉印同　项目负责人：刘兴峰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代建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9 月 13 日

审查合格书

2024S13060010143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建设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你单位委托审查的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

经审查，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合格（详见附件）。

附件：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2.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章）：王江如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技术负责人（签字、注册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人章）：

审查机构(公章)

2024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1：

2024S1306001014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审查机构(公章)：

序号	工程名称（分项）	工程规模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	层数	地下室面积	
1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新建东环路（南环路-北环路）、复兴街（恒山路-南外环）、恒阳街（恒山路-南外环）、嘉禾街（恒山路-南外环）雨水管道，管径 DN400-1800，管道长度约 7.6km ,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³一台。

附件 2：

2024S13060010143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 目 名 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建 设 单 位：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勘 察 单 位：保定九华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设 计 单 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 查 机 构：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表1

2024S13060010143

市政工程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行政区划	保定市 曲阳县	
具体地点	保定市曲阳县		建设规模	☑大型、☐中型、☐小型	
工程用途	市政给水排水		投资(万元)	5354.32	
抗震类别			长度（m）	雨水管道长度约 7.6km	
主体结构体系			抗震设防烈度		
重点项目	☐是☑否		基础型式		
建设性质	新建☐、扩建☐、改建☑其他☐		是否特殊工程（消防）	☐是☑否	
给水排水	水处理工艺		污泥处理工艺		
	水 源		复用水处理工艺		
	管线敷设	雨水管道长度约 7.6km	管 材		
热力	热媒温度		供热负荷		
	热网补偿方式		热 源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燃气	阴极保护方式		气源类型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道路桥隧	道路等级		设计荷载		
	上部构造		下部构造		
	桥面净宽		路面结构形式		
环境卫生工程	处理工艺				
城市隧道工程、公共交通工程、载人索道、轨道交通工程只需填写共性概况。					
备 注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4年4月30日）
单 位：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审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道路、桥梁）一类；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热力、燃气）二类
证书号：SHT0604

表 2

程序性审查表（一）

设计单位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甲级	企业法人	高文华	技术负责人	张术东	项目负责人	王云浩
勘察单位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甲级	企业法人	李志军	技术负责人	刘志刚	项目负责人	刘志刚

序号	审查内容	结论
1	承担工程是否符合勘察设计资质证书范围	符合
2	执业注册人员是否按规定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符合
3	是否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
4	勘察设计文件的有效签署是否符合规定： 是否加盖单位公章或出图专用章	符合
5	外埠企业是否办理进冀工作手续	符合
6	设计单位上传工程项目信息登记表是否与图纸信息一致	符合
7	其它需审查内容	符合
审查结论	符合要求 审查人（签字）： 审查时间：2024 年 3 月 13 日	

表 3.1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结构专业

签章注册师	杨洁	设计人	王晓伟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徐 峰
注册号：SHT0604-S004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 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2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市政给排水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屈吴鹏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王江如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应补充道路现状情况及改造设计情况。 2、排水工程主要构筑物的主体结构和地下干管的设计应满足 GB55027-2022　2.2.13 条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王江如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3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道路桥隧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李建涛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梁沛琳
注册号：SHT0604-S013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道路纵向坡度不应小于 0.3%。参《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2012（2016）6.3.2 条。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梁沛琳
注册号：SHT0604-S013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4

审查过程记录表

序号	审查次数	报审时间	完成时间	用时
1	第一次审查	2024-03-13	2024-03-13	1
2	第二次审查	2024-03-13	2024-03-14	1

3、投标人类似工程 EPC 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 EPC 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证明材料签署日期	技术指标	备注
1	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合同金额：11889.504	竣工验收日期：2022.6.10	本次 EPC（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施工范围为：（1）对万隆路道路进行提档升级，全长 1.6 公里，包括路面黑化、新增健康绿道、自行车慢道、绿化、路灯、交安设施等配套设施，改造道路两侧及周边雨污管网。（2）望江路雨污管网。	EPC 项目
2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合同金额：15055.437491	竣工验收日期：2021.4.3	本项目位于龙华区北片区，东至高尔夫大道，西至大水坑片区宝源科技园，总长约 8.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观光路中央绿化带及道路两侧绿化、沿线园建小品提升、人行天桥提升改造、道路铺装、建筑立面刷新、高压电线、变电箱下地等进行综合景观提升。	EPC 项目
3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合同金额：勘察设计费 1653.51；建安费 131063.22	竣工验收日期：2023.7.19	标准厂房建筑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污水处理厂一期日处理污水一万吨：市政公用道路长度约 10KM：门户公园面积约 35 亩。	EPC 项目
4	西安通用航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蓝田通用机场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建安费 24625，设计费 597	竣工验收日期：2023.10.31	项目占地 943.55 亩，机场飞行区指标为 2B，总建筑面积约 33935(㎡)，	EPC 项目
5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乐山市市中区 2021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合同金额：11714.9178	竣工验收日期：2023.5.31	对乐山市市中区 100 个老旧小区内的道路、停车库（场）供排水、供电、供气、绿化、照明、围墙、垃圾收储、物业服务、安防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进行改造升级。	EPC 项目

3.1 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联合体牵头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联合体成员：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中标人名称）

联合体成员：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0 年 06 月 05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施工）EPC 工程总承包（标段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下浮率：工程建安费下浮率 3.00 %；工程设计费下浮率 31.00 %；工程勘察费下浮率 31.00 %。

工期：180 日历天。

施工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勘察设计的质量：符合 满足国家相关勘察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并通过审查 标准。

项目负责人：周叙伦（姓名）。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件编号 津建安 B(2016)0046926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证件编号 沪 131050806111

勘察负责人：彭 静（姓名）。职称证证件编号 00252826

设计负责人：王继红（姓名）。注册证证件编号 005100538

施工技术负责人：聂丁未（姓名） 职称证证件编号 2118055

施工员：王 松（姓名） 证件编号 31171010004386

施工员：王志成（姓名） 证件编号 31181040000162

施工员：韵凯凯（姓名） 证件编号 31171010003959

质量员：李红飞（姓名） 证件编号 31181060001880

质量员：马凯青（姓名） 证件编号 31181060000895

质量员：王 栋（姓名） 证件编号 31181090000127

安全员：冯 伟（姓名）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证件编号 津建安 C(2004)0005602

安全员：霍桂斌（姓名）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证件编号 津建安 C(2016)0045116

安全员：赵珍奇（姓名）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证件编号 津建安 C(2007)0013046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06 月 16 日

射洪市建设工程招标造价监督中心 招标备案专用章 签收人：2020 年 6 月 16 日

射泰成项[2020]24号

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

2020年6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联合体成员）

发包人为实施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并通过 2020 年 6 月 16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人投标时承诺的费率报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射洪市万隆路；

核准批文：射发改【2020】84 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EPC）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2.1　本次 EPC（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施工范围为：（1）对万隆路道路进行提档升级，全长 1.6 公里，包括路面黑化、新增健康绿道、自行车慢道、绿化、路灯、交安设施等配套设施，改造道路两侧及周边雨污管网。（2）望江路雨污管网。

2.2　EPC 采购及施工工程总承包范围：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3 本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范围不包括：拆迁安置、征地赔偿等施工前期准备。

三、合同工期

起始日期：2020 年 7 月 1 日；

完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工期：为 18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相关工程建设规范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价款=工程全过程设计费+工程勘察费+暂定工程建安费，即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

118895040.00 元，（大写）壹亿壹仟捌佰捌拾玖万伍仟零肆拾元整

1、工程勘察费下浮 31.00%，人民币（小写）128340.00 元，（大写）拾贰万捌仟叁佰肆拾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6%，其中：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小写）121075.47 元，（大写）壹拾贰万壹仟零柒拾伍元肆角柒分

税金：人民币（小写）7264.53 元，（大写）柒仟贰佰陆拾肆元伍角叁分

2、工程全过程设计费下浮 31.00%，人民币（小写）2366700 元，（大写）贰佰叁拾陆万陆仟柒佰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6%，其中：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小写）2232735.85 元，（大写）贰佰贰拾叁万贰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

税金人民币（小写）133964.15 元，（大写）壹拾叁万叁仟玖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

3、工程建安费暂定金额下浮 3.00%，人民币（小写）116400000.00 元，（大写）壹亿壹仟陆佰肆拾万元整，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小写）106788990.82 元，（大写）壹亿零陆佰柒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元捌角贰分

税金：人民币（小写）9611009.18 元，（大写）玖佰陆拾壹万壹仟零玖元壹角捌分

本工程建安费包括完成 EPC 范围内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运输费、利润、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工程配合协调综合费和税金及规费等所有费用。

六、工程结算、支付方式

1、结算

1.1 工程全过程勘察费结算

按中标人投标书中工程全过程勘察报价结算。

1.1 工程全过程设计费结算

按中标人投标书中工程全过程设计报价结算。

1.2 工程建安费结算

1.2.1 建安工程费结算价=经审核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财政评审控制价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的综合单价×（1-下浮费率）+财政评审控制价的总价措施（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1-下浮费率）+经财政评审的根据合同约定进行的调整或变更价款×（1-下浮费率）+按安全文明测定表计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按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取费证核定的费率计算的规费+按规定计取的税金。

1.2.2 财政评审控制价：由中标人依据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后的正式施工图和项目现场实际情况，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5《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及清单附录）、2015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补充定额》及配套文件计算并编制施工图预算（含所有施工措施费用），经由招标人组织审核并报送财政评审后的预算成果文件。根据合同约定进行的调整或变更，按照射洪市现行关于工程变更行政审批程序的规定进行财政评审。

1.2.3 本项目推行限额设计原则（限额金额 12000.00 万元），中标人应在多方案技术经济分析和评价后确定最优方案，节约项目投资，合理控制施工过程的设计变更和准确的施工图预算，由于中标人原因预算编制漏项，漏项部分不予结算；若最终结算金额超出限额金额，超出部分将不予结算(因甲方变更超出约定建设范围所产生的工程费用除外）。

按以上结算原则办理结算。

1.3 结算文件提交时间：承包人应在提交竣工验收申请的同时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文件，逾期未提交的，经发包人催告后仍未提交或未答复的，发包人按已有资料编制结算文件，承包人应予认可。

1.4 工程变更：工程设计时，若范围超过本次招标范围，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设计费的计算办法及中标的全过程设计下浮比例进行计算变更费用，并按设计费的支付办法支付（乙方建议的变更除外）。甲方有工程变更权利，乙方有工程变更建议权利，所建议变更内容需要通过甲方的同意。因甲方变更超出约定建设范围所产生的工程费用按实结算（按投标下浮比例原则进行下浮）。

2. 支付

2.2 合同价款支付

2.2.1 预付款：财政评审总额（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暂估价除外）10%支付（由于本工程工期短、工程涉及专业较多，预付款按阶段财政评审金额的 10%支付）。

2.2.1.1 预付款回扣：每次进度款支付按完成工程费用占财政评审总费用比例逐一扣回，直至扣回金额达到合同约定的预付款金额为止。

2.2.2 安全文明施工费

2.2.2.1 安全文明施工费（即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和环境保护费）按照 2015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省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费的相关规定（川建发[2017]5 号文件、川建造价发〔2019〕180 号文件）支付和办理结算。

2.2.2.2 承包人应对安全文明施工费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否则发包人有权停止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并在最终安全文明评价中进行适当扣分。

2.2.3 合同进度款

2.2.3.1 工程计量方式：按月计量

2.2.3.2 合同款支付：

勘察费支付按照以下方式进行：勘察人提交合格的勘察成果文件后，发包人一次性付清所有费用。

设计费支付按照以下方式进行：方案设计文件提交并通过审查后，支付合同总额的30%，施工图设计文件提交并经审查通过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95%，剩余5%待工程项目审计完成后一次性支付。

工程建安费支付按照以下方式进行：经财政评审后按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造价的80%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按发包人、监理、造价咨询单位、承包人共同认定的已完工程造价的80%在30日内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30日内付至财评总额（暂列金、暂估价及财评清单中未实施部分除外）的80%，竣工结算报告完成后经项目主管部门批复后的30日内付至审核金额的97%，在缺陷期满后支付剩余3%。

承包人分别向甲方开具对应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直接将工程款按上述约定支付给承包人，其中勘察、设计费由联合体牵头方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确认后由发包人直接支付给勘察、设计单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投标文件；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其他合同文件。

（8）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合同组成文件形成一个整体，互为补充和解释。其内容若有歧义，以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另有约定的除外。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工程缺陷修复和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民工工资专项预付款严格按照国家、四川省及其市州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二、合同生效

1．承包人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向发包人提交一份履约担保。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正本四份，副本十份，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承包人执正本三份，副本七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地址： 射洪市滨江路北段 666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总 经 理：

分管领导：

部门负责人：

开户银行 ：　遂宁银行射洪支行

账号：　5002701000011

施工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40

设计单位：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688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成都二支行

账号：51001426202050556431

勘察单位：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盖章）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688 号 1 栋 9、11、12 层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世纪城支行

账号：　7412210182600064941

日期：2020 年 6 月 25 日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射洪市万隆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射洪市万隆路
	工程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规模	万隆路总长：1.6km，望江路总长：0.5km （建筑工程：地上1~2层，地下0层）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1~2层，地下0层	基础形式	钢筋混凝土柱下独立基础
	电梯	0 台	建筑总高	8.50m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日	自动扶梯	0 台
	建设单位	射洪泰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0 日
	勘察单位	四川省川建勘察设计院	监理单位	四川广厦运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射洪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伯杰	项目负责人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业勤	专业负责人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业勤	专业负责人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江林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四川省地质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重	
	相关单位	国投管理所	郭旭	
		城市建设档案馆	谢玲华	
		招标中心	杨丽	
		建管股	王勤	

竣工验收内容	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安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图纸及变更包含的已完成施工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全部已完成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齐全，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签署齐全，检查合格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无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无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道路工程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电力通信工程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交安工程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土建工程	合格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合格。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综合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2022年6月10日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2022年6月10日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2022年6月10日
施工单位：（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2022年6月10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6月10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8、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9、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0、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3.2 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一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70254000100l

标段名称：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中标价：15055.437491万元（设计：524.567335万元；勘察：157.370156万元；施工：14373.5万元）

中标工期：36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明

本工程于 2017-07-3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10-20

查验码：9986583220229767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副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合同

工程名称：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施工、勘察、设计证书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市政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施工、勘察、设计）：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年　　月　　日

第一节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乙方承担 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由发、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双方就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等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龙华区北片区，东至高尔夫大道，西至大水坑片区宝源科技园，总长约 8.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观光路中央绿化带及道路两侧绿化、沿线园建小品提升、人行天桥提升改造、道路铺装、建筑立面刷新、高压电线、变电箱下地等进行综合景观提升。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 年 月 日（本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具备本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条件时，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应在 日之内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完整合格的竣工资料，发包人应在接到申请及相关资料后 日之内组织相关单位及部门进行验收。工程验收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发包人及参与验收的单位或部门在竣工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之日为本工程的实际竣工之日）

2、合同工期（暂定）总日历天数 360 天（勘察工期为 30 日历天、设计工期为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300 日历天）

3、待概算批复后，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量化指标计算标准工期，报发包人批准后，方为最终的合同工期。

三、合同承包范围

包括：本项目的勘察（含工程勘察、测量、物探等）、设计（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含设计调整）、详细蓝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等）、施工（含地面铺装、外墙面景观改造、人行天桥提升改造、高压电线、变电箱下地、公共设施提升、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并负责承担项目范围内向政府各职能部门报批等各事项的沟通与办理。

四、质量标准

1、本工程勘察、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2、施工质量标准：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必须按设计要求等相关规范标准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且不低于深圳市建设规范要求和质量标准及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和市容环境综合考核标准。

3、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承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持有有效的企业资质文件及承接本合同约定的建筑工程项目所应具备的相应建筑企业资质，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需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暂定为：壹亿伍仟零伍拾伍万肆仟叁佰柒拾肆元玖角零分（大写）整。（¥：15055.437491 万元）

其中设计、勘察、施工合同暂定价分别如下：

1. 工程设计合同暂定价：伍佰贰拾肆万伍仟陆佰柒拾叁元叁角伍分（大写）整。（¥：524.567335 万元）

2. 工程勘察合同暂定价：壹佰伍拾柒万叁仟柒佰零元壹伍角陆分（大写）整。（¥：157.370156 万元）

3. 工程施工合同暂定价：壹亿肆仟叁佰柒拾叁万伍仟元整（大写）整。（¥：14373.5 万元）

本合同为暂定合同：

1、施工项目单价由审计部门或审计部门指定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项目单价为准。按工程量清单及审定单价计算的建安工程造价下浮 11%为结算价，其中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

2、设计收费以《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为指导，以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为设计收费基数计算（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1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15，附加调整系数为 1.0）并下浮 11%。项目设计部分费用包含该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工程设计费（不可抗力除外）等。

3、勘察收费以设计费（标准）的30%计算并下浮11%。

4、勘察费结算价、设计费结算价、施工建安工程费结算价分别不超过本工程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设计费和施工建安工程费，并最终以龙华区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六、合同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价款按类别分别进行支付，支付方式如下：

1 设计费用支付

费用按阶段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步骤如下：

（1）合同签订后15天内，由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合同价的15%；

（2）施工图审查通过后15天内，由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至设计合同价的70%。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由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至设计合同价的90%。

（4）工程审计完成后，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合同价余款。

2、勘察费用支付

（1）合同签订后15天内，由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勘察合同价的 15%；

（2）施工图审查通过后15天内，由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至勘察合同价的70%。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由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申请，按合同约定支付至勘察合同价的90%。

（4）工程审计完成后，按合同约定支付勘察合同价余款。

3、施工部分费用支付

（1）预付款：满足合同条款中预付款条件时予以支付，金额为施工合同价的 15%；

（2）期中支付：按月进行。按照合同期中支付条款约定进行支付，期中支付价款累计支付到施工合同价款的 85%时暂停支付。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施工合同价的90%

（4）工程审计完成后，累计支付至审计施工结算价的95%；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3、上述费用均以政府部门财政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发包人不承担因财政审批或拨款延迟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4、本合同由发包人与联合体各方共同签订。勘察、设计费及施工工程款的支付，由联合体主体单位根据合同约定进行申请，发包人审核后，费用将分别支付给联合体各单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协议书；

2.设计、勘察、施工部分合同；

3.中标通知书；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6.招标文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图纸；

9.投标文件；

10.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

八、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注：只能选择一种方式，在选定的方式前的“□”内打“☑”)：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向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两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拾份，发包人执 伍份，承包人（设计部分、勘察部分及施工部分）执 伍 份。

发包人（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设计部分）：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 章）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银行账号：12001785600052501840

：22001330100059123456

承包人（勘察部分）：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施工部分）：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20170000102 9

银行开户名：: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银行开户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银行账号：22001330100059123456	银行账号：1200178560005250184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深园绿竣—3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光路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验收日期：2021年4月3日

园林绿化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观光路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光路
建设规模	/	工程类别	园林绿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17 年 12 月 9 日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3 日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绿化）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园建）	工期	（天）
承包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5055.437491（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验收范围及数量：

观光路东至高尔夫大道，西至大水坑片区宝源科技园，总长约8.4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观光路中央绿化带及道路两侧绿化、沿线园建小品提升、人行天桥提升改造、道路铺装、建筑立面刷新等，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合同清单及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竣工验收结论：

2021 年 1 月 3 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工，工程正式通过竣工验收，绿化部分进入 90 天的养护管理期，2021年 4月 3 日，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绿化部分进行养护管理工作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 年 4 月 3 日	勘察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 4月 3 日
设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 4 月 3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 4月3 日
监理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 年 4 月 3 日	接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监制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经我站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该工程质量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同意竣工验收结论。

监督人员：

深圳市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经审查，工程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同意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2021 年 4 月 3 日

3.3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ycyzzb2019028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7 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 名	证 号
注册建造师（项目总负责人）		仪俊辉	津112131308149
设计负责人		彭刚	154300725
施工技术负责人		耿建军	201118205
勘察负责人		张道勇	AY134300417
造价负责人		周建军	建[造]14433500376
造价工程师		贾威	建[造]16120003753
关键岗位人员	施工员	王彦东	项1121406089
	质量员	陈伟强	项2121255541
	安全员	夏阳	津建安C2（2017）0008572
	材料员	张永惠	项7121401732
	资料员	杨晓雪	项8121202755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章）

法定代表人：（章）

经　办　人：彭旭光　　联系电话：13859095172

2019年 11月 4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标准厂房建筑面积约30万平方米；污水处理厂一期日处理污水一万吨；市政公用道路长度约10KM；门户公园面积约35亩；	建筑结构/层数	
工程类别		中标工期	设计工期45日历天； 施工工期365日历天；
项目总投资	约 132716.73 万元	其中：勘察设计费：1653.51 万元； 标准厂房：60939.57 万元； 迎宾大道：31711.67 万元； 安新路：19139.47 万元； 安业路南段：10449.31 万元； 门户公园：3151.96 万元； 污水处理厂：5671.24 万元	
竞争条件	/		
	/		
中标报价	勘察设计费：1653.51万元 建安费：让利比率：5 %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质量等级	合格
中标工程范围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包含但不限于：标准厂房、迎宾大道、安新路、安业路南段、门户公园、污水处理厂）的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详见招标文件）		
工程质量创优奖罚			
工程款支付办法	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诚信承诺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条件及措施			
备注			

<table>
<tr><td rowspan="3">履约担保</td><td>担保金额</td><td colspan="3">详见招标文件</td></tr>
<tr><td>担保期限</td><td colspan="3">详见招标文件</td></tr>
<tr><td>担保方式</td><td colspan="3">详见招标文件</td></tr>
<tr><td rowspan="3">支付担保</td><td>担保金额</td><td colspan="3"></td></tr>
<tr><td>担保期限</td><td colspan="3"></td></tr>
<tr><td>担保方式</td><td colspan="3"></td></tr>
<tr><td>合同补充条款</td><td colspan="4"></td></tr>
<tr><td>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td><td colspan="4">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td></tr>
<tr><td>招标单位意见</td><td colspan="2">招标单位：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19年 11月 4日</td><td>招投标监管机构签收</td><td>招投标监管机构：
(单位章)
签收人：
2019年 11月 4日</td></tr>
</table>

正本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
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项目编码：ycyzzb2019028

发包人：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19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的投标。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达成的纪要、协议等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专用合同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通用合同条款；

（6）合同附件(包括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工程量清单等)；

（7）招标文件

（8）投标文件；

（9）形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2.签约暂定总价：

（1）勘察设计部分价款 1653.51 万元（大写壹仟陆佰伍拾叁万伍仟壹佰元整），其中勘察费 215.68 万元，设计费 1437.83 万元（勘察设计费价款包干计

入合同总价）；

（2）施工建安费部分价款：暂定价款为131063.22万元（大写壹拾叁亿壹仟零陆拾叁万贰仟贰佰元整），让利比率5%。本项目建安费总价暂以招标时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投资估算的建安费用签订；待招标人向中标人提供经宜春市袁州区财政局审核的施工图预算报告后，由中标人与宜春市袁州区财政局进行造价核对，并以核对后的预算报告作为双方确定合同价款中施工费用的依据，并签订补充协议，其中财政评审报告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参照依据；最终以工程建安投资控制限额内已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计价定额予以结算。

3.工程范围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项目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019-360902-48-03-024003。

工程规模：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包含：标准厂房、道路（迎宾大道、安新路及安业路南段）、门户公园、污水处理厂四部分组成，其中标准厂房建设用地规模约332亩，总建筑面积约30万平方米；道路总长约10.9km，其中迎宾大道全长约4.5km，安新路全长约3.8km，安业路南段全长约2.6km；污水处理厂规划规模约为2万t/天，本次设计规模1万t/天。

工程内容：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包含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技术服务等所有设计服务内容)采购、施工、调试、竣工试验、验收及保修期内的保修等工程内容，并最终向建设单位“交钥匙”。

工程所在地址：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4.承包人项目经理：仪俊辉。

5.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以及相应的缺陷责任和保修责任。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开工日期从具备开工手续及监理人下发的

开工令送达承包人开始计算。其中设计工期为45日历天（规划设计阶段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的份数和提交时间：工程总承包单位在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书后**10**日内完成深化工程设计方案并报送审批部门的工作，在通过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后**10**日内完成工程初步设计并报送审批部门审查的工作，在通过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后**25**日内完成工程施工图设计并报送招标人委托的图审机构审查）；施工工期为365日历天。

9.本协议书1式12份，合同三方各执4份。

10.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19.12.10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阳大道62号　　邮编：336000

联系人：　　电话：0795-3267188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承包人（牵头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19.12.10

地址：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编：300308

联系人：刘永富　电话：13820737124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19.12.10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韶山中路18号　　邮编：410021

联系人：郭汉成　电话：18674826567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联合体协议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愿组成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共同参加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提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牵头人，负责本项目的施工、采购工作，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 1 式 12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 4 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章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_____（盖章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2 月 10 日

承诺书

致：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仪俊辉）（施工项目经理）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国家及江西省有关法律法规参与本次投标，保证杜绝挂靠、转包、串标、围标等违法行为。

二、我方企业未被依法责令停业、未被列入国家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或信用中国网上的失信企业黑名单、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允许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其他任何情形。

三、我方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资信能力，近三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重组、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四、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施工关键岗位人员均为我单位职工，没有正在被设区市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未经贵方书面同意，自参加招标始，我方不单方面换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施工关键岗位人员；一旦中标，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则在合同工期内不同时承接其它工程。

五、我方承诺截止招标之日，无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本工程中标后，也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一旦发生，我方愿接受贵方的任何处罚。

六、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七、我方承担编制招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也不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解释的要求。

若违背以上承诺，我方自愿无条件接受如下处理：

①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投标资格。如我方中标并已开工，可随时申止与我方的合同及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无条件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列入国家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或信用中国网上的失信企业黑名单；

②接受停止投标等其它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 年12月10日

勘察设计优化承诺书（格式）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招标单位）

根据招标人发出的招标文件，我单位对招标文件及评标办法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对本项目深入勘察、优化设计作出以下承诺，并忠实的信守和履行承诺：

1、若我单位中标，中标后提供的优化设计方案经甲方确定的终审部门审定的总额不超过建安费招标控制价：131063.22 万元（其中：标准厂房：60939.57 万元；迎宾大道：31711.67 万元；安新路：19139.47 万元；安业路南段：10449.31 万元；门户公园：3151.96 万元；污水处理厂：5671.24 万元）。

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 年 12 月 10 日

竣工报告-标准厂房地块一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10#倒班宿舍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2394.9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illegible]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欧阳博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10#倒班宿舍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2394.9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illegible]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欧阳博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10月1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3#倒班宿舍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2394.9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2020-4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彭 炳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4#倒班宿舍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5层	建筑面积	2986.04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2020-43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彭 炳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9日（单位公章）
	验收人员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5#倒班宿舍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5层	建筑面积	2986.0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2021-4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6#倒班宿舍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5层	建筑面积	2986.0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2021-4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1#食堂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3层	建筑面积	3482.3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单位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欧阳博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综合办公楼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10695.49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单位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欧阳博 验收人员 2021年10月14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B3 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 层	建筑面积	9837.77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030010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2020-4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3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B4 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3 层	建筑面积	6046.02m²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0300101-DW001(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010280101	质监号	2020-4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3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0.14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 年 10 月 14 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竣工报告-标准厂房地块二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1#变电站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277.81㎡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R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illegible]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A1(1#)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5层	建筑面积	15785.7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R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年月日	竣工验收日期	[illegible]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A1(2#)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5层	建筑面积	15785.7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1-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8.23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魏 涛
注册号：4300076-AIT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彭 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A1(2#)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5层	建筑面积	15785.7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1-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8.23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魏 涛
注册号：4300076-AIT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彭 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1年8月23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B组(20)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12690.76㎡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illegible]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B组(20)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12690.76㎡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illegible]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illegible]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宣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B4-1至B4-4至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宣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宣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12757.86㎡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1-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8.22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魏 涛
注册号：4300076-A1T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彭 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宣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园虎站	工程地点	宣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宣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295.2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1-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8.22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魏 涛
注册号：4300076-A1T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彭 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2年8月22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 B2(2#)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11027.43㎡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2-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3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张道勇 注册号：4300076-AY003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邓阳博 验收人员 袁泽忠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 B2(2#)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11027.43㎡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2-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3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张道勇 注册号：4300076-AY003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邓阳博 验收人员 袁泽忠 年 月 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标准厂房地块二 B5 型标准厂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4层	建筑面积	6476.16㎡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5(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104250101	质监号	2022-1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9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3

二、竣工验收内容

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电梯分部工程
通风分部工程
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3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3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3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3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1月13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竣工报告-安业路南段

竣工验收证书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安业路南段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1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8.31	
合同造价	95829500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质量： 已完成施工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的规定，已完成的工程项目全部合格，评定为合格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未发现其他明显缺陷，量测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8月31日 参加竣工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2022.12.12	

竣工报告-安新路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安新路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0日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8.3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的规定，已完成的工程项目全部合格，评定为合格工程。
合同造价	18168900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质量：

已完成施工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8月3日

参加竣工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未发现其他明显缺陷，量测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竣工报告-迎宾大道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第一期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迎宾大道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9日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8.3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的规定，已完成的工程项目全部合格，评定为合格工程。
合同造价	21772500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质量：

已完成施工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8月3日

参加竣工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未发现其他明显缺陷，量测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竣工报告-污水处理厂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性达堂及在线监测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63.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SN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317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昌珩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性达堂及在线监测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81.66㎡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SN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317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昌珩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二沉池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占地)面积	587.20㎡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31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3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反硝化深床滤池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327.22㎡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31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3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赫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改良型AAO生物池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赫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占地)面积	1311.51㎡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310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IDO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A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赫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高效沉淀池及中间提升泵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赫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308.71㎡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O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310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IDO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A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加药间及仓库机修间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187.02㎡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10]0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杨昌琦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接触消毒池及回用水泵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142.26㎡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10]0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杨昌琦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生产辅助用房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面积	510.79㎡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10]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1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杨昌炳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赣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及事故池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赣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占地)面积	362.34㎡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10]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1D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杨昌炳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精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调节池及事故池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精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占地)面积	140.27㎡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120100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杨昌炳 注册号11101157397 有效期至2025.02.13	项目负责人 杨昌炳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精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贮泥池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精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层	建筑(占地)面积	22.78㎡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D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120100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机械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电气设备安装分部工程 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杨昌炳 注册号11101157397 有效期至2025.02.13	项目负责人 杨昌炳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赫湘边区域合作宜春产业园一期EPC项目（污水处理厂）综合楼	工程地点	宜春市袁州区慈化镇		
建设单位	宜春市赫湘边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2层	建筑面积	954.28㎡
设计文件审查号	360902201909300101-SW009（ST）	施工许可证号	360902202305200101	质监号	2023-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7.19
二、竣工验收内容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主体分部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建筑屋面分部工程 建筑给排水分部工程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魏涛 注册号：4300076-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彭钢 注册号：4300076-035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彭钢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鑫辉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杨昌炳 验收人员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邓凤博 验收人员 宋毅 2023年7月19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3.4 西安蓝田通用机场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陕　西　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省）招（总）（2020 年）第 332 号

项　目　编　号：E6100000919g866uhezo001

工　程　项　目：西安蓝田通用机场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中　　标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经理：张伟

中标人及法定代表人：　　（印鉴）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　　（印鉴）

招标投标管理机构：　　（印鉴）

2020 年 10 月 16 日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工程项目	西安蓝田通用机场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		
建筑面积（㎡）	33985	招标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	委托招标、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钢筋混凝土结构、钢结构/五层	质量标准	设计：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施工：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立项批准部门及文号	陕发改基础[2020]571 号文		
中标价（万元）	总价：27722.00 其中：勘察：/ 设计：597.00 施工：24625.00 暂列金：2500.00		
计划开竣工期限	设计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施工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0 日 工程竣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63 日历天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部组成人员	项目经理	张伟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津145051506633	建筑	
	技术负责人	张碰云	教授级高工	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	201619003	机电	
	安全负责人	陈敬福	工程师	工程师安C证	中级安C	012018118津建安C（2015）0043102	建筑	
	设计负责人	吴琛	教授级高级建筑师	注册建筑师	一级	986100273	建筑	
	建筑设计师	吴帅	工程师	注册建筑师	一级	196101101	建筑	

合同主要条款：
需要说明的问题：

注意事项：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双方按我省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发包合同，并办理审查鉴证手续。

2、凭中标通知书，建设单位到质量管理部门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

3、未办理上述手续，不得进行工程总承包。

4、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5、项目部成员须在岗履职，发现擅离职守，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招标人意见	（印鉴）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招标代理机构意见	（印鉴）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招标投标管理机构意见	（印鉴）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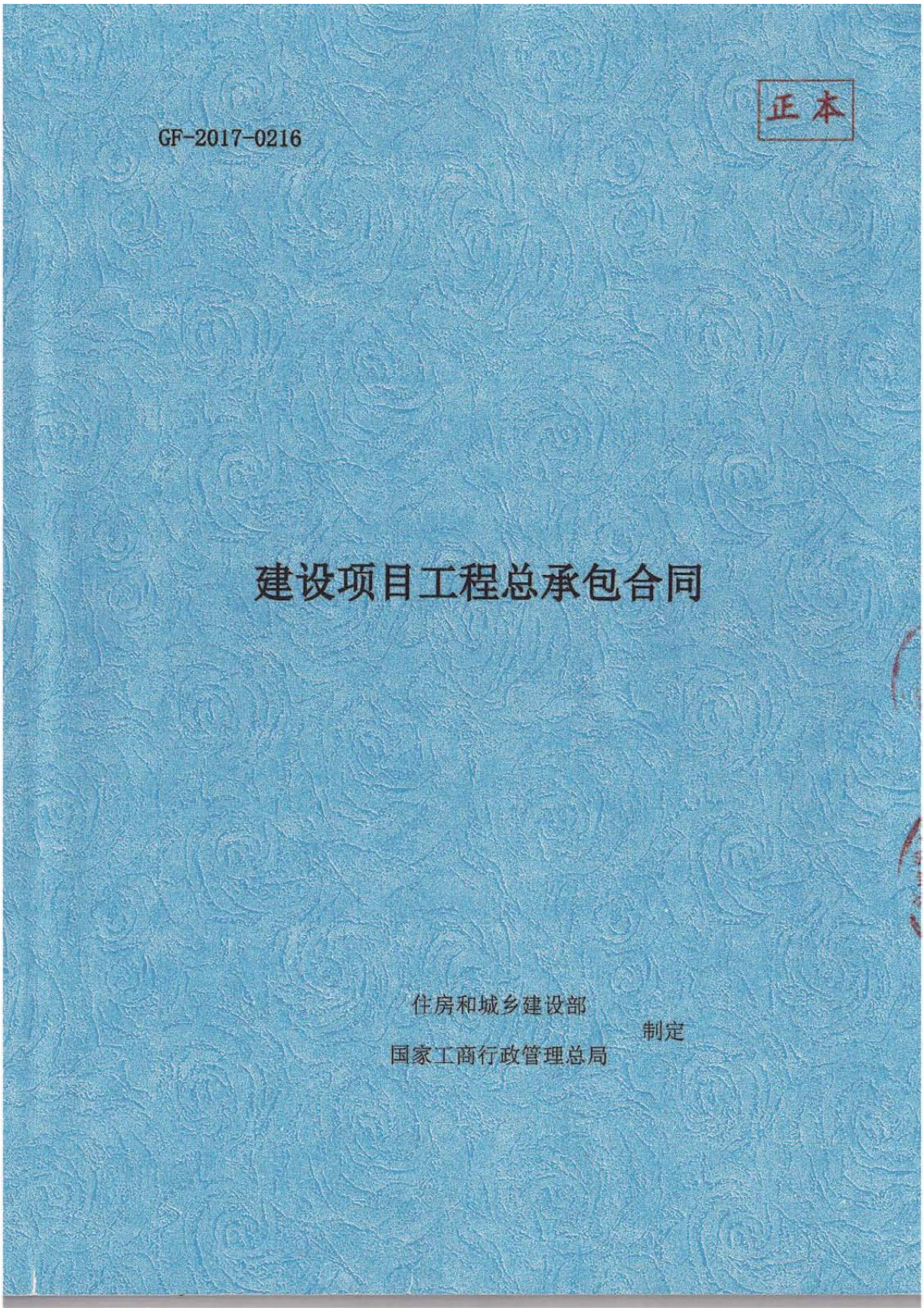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通用航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全称）：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西安蓝田通用机场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西安蓝田通用机场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陕发改基础[2020]571 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 943.55 亩，机场飞行区指标为 2B。主要建设航管楼（含有安检、航管塔台等功能）、FBO 、机库、办公楼、污水处理站、配套用房、门房等基本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33935 平方米，1200 米×30 米跑道、1200 米×15 米滑行道、15 米宽联络道 4 条、机坪（110000 平方米）（最终以规划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西安市蓝田县汤峪镇八里塬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本次招标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人员培训、工程保修，同时负责相关协调工作，达到交钥匙工程。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依据发包人设计任务书组织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经监理及发包人审核批准后使用。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签订合同后 3 日内开始方案设计。

施工开工日期：计划 2020 年 10 月 20 日开工，最终以开工令为准 。

工程竣工日期：总工期 263 日历天，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0 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及强制条款要求的“合格”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符合国家现行 GB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统一验收标准》中的合格标准；施工质量及设备选型应不低于设计书中要求的标准，否则视为违约。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包含了该项目达到具备完善使用功能的所有费用，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设计任务书中所涉及的全部工程内容：如设计、施工、设备材料采购供应、设备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的培训、验收、竣工资料的汇总移交等全部工程费用，项目实施后因中标人原因造成的变更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合同价款＝建筑安装工程费及设备费中标价+设计费中标价+暂列金。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柒佰贰拾贰万元，（¥277220000）

其中：暂列金贰仟伍佰万元（¥25000000）。

2、关于构成合同价的各项费用约定

2.1 建筑安装工程费及设备费中标价（含税暂估）：（大写）贰亿肆仟陆佰贰拾伍万元（¥246250000），税率：9%。

2.2 设计费中标价（含税）：（大写）伍佰玖拾柒万元（¥5970000），税率 6%。

2.3 中标费率为 98.50 %。中标费率=建筑安装工程费的中标价/招标上限建安工程费×100%。

2.4 审定的施工图预算费=建安工程预算费*中标费率+设备预算费

2.5 设备费暂定部分最终以业主确认的价款或招标确定价款调整合同价。

2.6 设计费一次包死，检测费等其它费发生后按实际发生金额计入。

2.7 暂列金部分按实际发生金额调整合同价。

六、项目经理

总承包项目经理：张伟

施工项目负责人：张伟；设计负责人：吴琛；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11月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西安市阎良航空产业基地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捌份。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西安市航空基地蓝天路7号航空科技大厦C09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610137097377567F

邮政编码：710089

电　　话：029-89083637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阎良开发区支行

账　　号：883011580000018995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邮政编码：300308

电　话：022-84908000

传　真：022-84908000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57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文景路中段98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220543840X

邮政编码：710018

电　话：029-68515900

传　真：029-68515900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北大街支行

账　号：102808711753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航空基地

附件 2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西安通用航空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西安通用航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

竣工项目审查表（一）

工程名称	西安通用机场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工程用途			
工程详细地址	西安市蓝田县八里塬									
工程规模	结构类型	房屋建筑工程	框架	地上	5（层）	地下	/（层）	总高度	20.5（m）	
		市政工程				室外工程				
	建筑面积		28286.7（m²）	抗震设防烈度	八（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西安通用机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7391826237	
	法定代表人		解晓强				项目负责人		王晓辉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B161022336	
	法定代表人	许振森	项目负责人	周国平			注册岩土工程师证书编号		AY126100466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甲级A261002637	
	法定代表人	王军	项目负责人	吴琛			注册建筑（结构）工程师证书编号		19986100273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甲级E261002057	
	法定代表人	李妮	项目负责人	冯小娟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		6100 6948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中治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D112001700	
	法定代表人	高文华	项目负责人	彭伟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陕1451200520156623	

备注：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的专业工程，填写工程概况表（二）

备注：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的专业工程，填写工程概况表（二）

竣工验收审查表（二）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陕西[illegible]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D361367631
	法定代表人	王金虎	项目负责人	高元强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陕161202020200146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陕西[illegible]钢结构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D261011979
	法定代表人	雷雪梦	项目负责人	宋强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陕261112014844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陕西[illegible]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D361207308
	法定代表人	刘锐	项目负责人	程永权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陕西[illegible]实业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TS336144A-2017
	法定代表人	高磊	项目负责人	王普夫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专业分承包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备注：此页不够可续页

竣工项目审查表（三）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建设工程设计项目及内容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室外工程 3. 市政工程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
二、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情况	按合同内容完成.

备注：完成建设工程设计项目及内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填报

竣工项目审查表（四）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齐全.
四、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检验资料 1. 主要建筑材料 2. 构配件 3. 设备	齐全
五、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1.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住宅使用说明书》、《住宅质量保证书》	
审查结论：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审查人签字：[illegible]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3年10月31日	

竣工工程质量验收实施情况

验收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竣工工程质量验收的规定组织竣工工程质量验收，不得简化程序。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签字表

姓　名	王鹏程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工程竣工验收分组人员签名表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　设	勘　察	设　计	施　工	监　理
建筑工程	王鹏程	高思瑞	周国平	吴琛	张伟	田小娟
设备安装工程		马能				
工程技术资料		李琦				
（其他）		宋学东				

备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本表必须现场签署，由建设单位保存。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一）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验收记录
1	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收合格	1.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完整、不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结果： 共检测 项，符合要求 项。 4. 观感质量评价： 好☑ 一般☐ 差☐
2	主体结构工程	验收合格	
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合格	
4	屋面工程	验收合格	
5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验收合格	
6	通风与空调工程	验收合格	
7	建筑电气工程	验收合格	
8	智能建筑工程	验收合格	
9	建筑节能工程	验收合格	
10	电梯工程	验收合格	
存在缺陷问题：	无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2023年10月31日	2023年10月31日	2023年10月31日	2023年10月31日	2023年10月31日

备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室外工程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分部验收意见。

3.5 乐山市市中区2021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中标通知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2022年04月15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乐山市市中区2021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施工：115766029.00元；设计：1383149.00元。

工期：220个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40个日历天，施工工期180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的相关要求。（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张进才（姓名）。

设计负责人：石伟（姓名）。

施工负责人：张进才（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4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2年04月26日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

建设部

制定

国 家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乐山市市中区 2021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乐山市市中区 2021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

2. 工程地点： 乐山市市中区中心城区 。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乐中发改政策[2020]43 号、乐中发改政策[2021]201 号 。

4.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对乐山市市中区 100 个老旧小区内的道路、停车库（场）、供排水、供电、供气、绿化、照明、围墙、垃圾收储、物业服务、安防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进行改造升级。具体计划改造内容包括：改造黑化小区内道路约 38000 平方米，改建、新增小区内停车位 1100 余个约 20000 平米，改造供排水管网约 25000 平方米，升级改造小区内供电线路约 37000 米，新增小区内照明设施 500 余个，改造升级小区内绿化面积约 65000 平米，改造、新建围墙 7000 米，改造垃圾收储设施 300 处，改造、新建门禁系统 180 个，改造、新建物业服务中心设施 180 处等。 。

6.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工程所有设计、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竣工验收、整体交付及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全过程工作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 4 月 29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5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20（其中设计工期 40 个日历天，施工工期 180 个日历天）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的相关要求。（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柒佰壹拾肆万玖仟壹佰柒拾捌元（¥ 117149178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叁仟壹佰肆拾玖元（¥ 1383149 元）； 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万捌仟贰佰玖拾壹元肆角伍角（¥ 78291.45 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伍佰柒拾陆万陆仟零贰拾玖元（¥ 115766029 元）；适用税率：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伍万捌仟陆佰陆拾贰元玖角伍分（¥ 9558662.95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 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张进才**，同时也是本项目施工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设计负责人：**石伟**；

工程总承包技术负责人：**佟晋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通用合同条件；

（5）承包人建议书；

（6）价格清单；

（7）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4月29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614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4897777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0800052503267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乐山市市中区2021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建设单位：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乐山市市中区2021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工程地址	乐山市市中区中心城区
	建筑面积	/ ㎡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地下	/	基础形式	/
	电　梯	/ 台	总　高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2日	自动扶梯	/ 台
	建设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5 月 31 日
	勘察单位	/	监理单位	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乐山市中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　位	姓　名	职称（职务）	备　注
	建设单位	[illegible]	指挥长	
		[illegible]	副局长	
	监理单位	[illegible]	监理	
	施工单位	杨斌	项目经理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王伟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周伟	质监站	
		徐杜生	质监站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合同要求的工程装饰装修、水电安装、总平范围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概述分项要求。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有关各方已全到位签署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分项要求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合格
		屋面工程	验收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验收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验收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验收合格
		建筑节能	/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共抽查 [ ]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 ]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 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25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5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核查结果：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工程验收结论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经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性的检测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6个分部，各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2025年5月31日

/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2025年5月31日

施工单位：（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杨妍　企业技术负责人：2025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2021年5月31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3、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4、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5、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7、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8、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9、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0、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4、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证明材料签署日期	技术指标	备注
1	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合同金额：150000	竣工验收日期：2021.9.15	工程总用地面积 77955㎡，其中：主广场 21000 ㎡，公交车停靠站 12537 ㎡，出租车停靠站 13593㎡，绿化与景观用地 30825 ㎡。	施工业绩
2	商丘市天工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	合同金额：120000	竣工验收日期：2022.4.30	包括商丘市南京路新建工程（商周高速~梁园路）、商丘市陇海南路改建工程（金桥路~新建路）、商丘市长征北路改建工程（黄河路~建设路；陇海立交~民主路）、商丘市文化西路改建工程（希望大道~金桥路）、商丘市梁园区归德路新建工程第二标段（黄河路~高架桥）、商丘市清凉寺大道新建工程（文化路~商周大道）、商丘市北海路新建工程（商周高速~金桥路）。	施工业绩
3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金额：15861.129083	竣工验收日期：2023.8.29	本项目主要是按照规划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对道路进行改扩建，总长约 3km。其中，桥和路(桥塘路一福园二路）总长约 2.49km，规划红线宽 40-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富桥大道（宝安大道一桥塘路）总长约 0.51km，规划红线宽 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施工业绩
4	丽水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丽水市污水输送干管工程	合同金额：14469.3462	竣工验收日期：2021.6.9	泵站前污水管道铺设工程；污水提升泵站变配电间及附属用房的建筑、装修、安装工程；厂区内道路、绿化、室外给排水及围墙等附属工程；泵站后的污水管线及隧洞工程等	施工业绩
5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项目	合同金额：108700	竣工验收日期：2023.1.4	道路工程总长度为 13891 米，道路改造工程总长度为 36565 米，城区雨污管线共 60000 米，老旧小区、单位及城中村内部雨污分流改造总长 84000 米，新建雨水泵站 1 座，构建地下综合管廊 2.7 公里，项目拟铺供水管网 22 条，管线总长 83823 米，新建公厕 13 处，每处 72 平方米，海绵城市建设根据用地不同涵盖道路与广场项目、公园与绿地项目、水系保护与生态修复项目三部分。面积共 1702617 平方米。	施工业绩

6	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8594.5216	竣工验收日期：2023.12.26	包括项目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涉及到的建、构筑物、道路及共附属工程，以及配套管网工程。	施工业绩
7	元谋县本宽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	合同金额：2764.210742	竣工验收日期：2022.9.15	1.供水设施：取水输水工程、自来水厂工程、管网工程；2.排水设施：污水处理厂工程。	施工业绩

4.1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中标通知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5 号）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经过合法的招标程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社会资本方，现将《中标通知书》发予贵方。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贵方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所递交的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贵方被确定为中标社会资本方。

中标报价：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建安费下浮率：4.3%，合理利润率：6.4%，年度折现率：5.2%；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建安费下浮率：4.3%，合理利润率：6.8%，年度折现率：5.8%；

项目合作期限：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合作期 15 年（含建设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合作期 23 年（含建设期）。

法定代表人：周青

请贵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采购人周口市交通运输局签订 PPP 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一式柒份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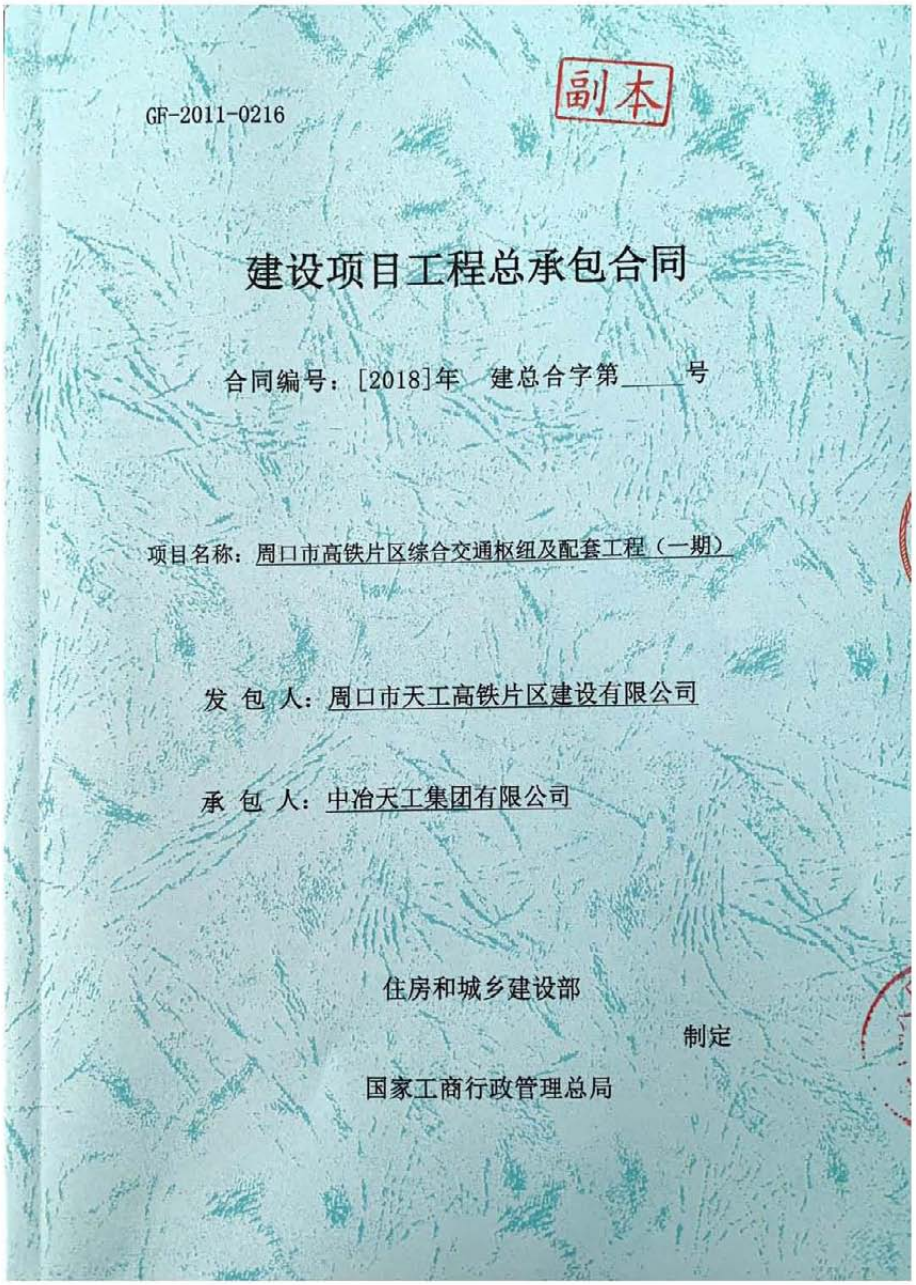

GF-2011-0216

副本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2018]年　建总合字第_____号

项目名称：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发 包 人：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工程内容及规模：周口东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1）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包括站前广场、公交车停靠站，出租车停靠站，上下行匝道桥梁、高架桥落客平台、地下停车场以及与其配套的给排水、供配电、通风、绿化等设施。规划用地面积 85264 平方米，其中站房平台 6783 平方米，主广场 19980 平方米，公交车停靠站 5500 平方米，出租车停靠站 4200 平方米，景观及绿化面积 48801 平方米；站前广场设地下停车场、落客平台及上下行匝道，其中地下停车场总建筑面积 50696 平方米，上下行匝道及落客平台建筑面积 21064 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绿化、排水、交通、照明、监控、管线综合、室外铺装、桥梁工程、地下停车场及其他管线工程。

（2）综合管廊工程主要包括周口市东新区高铁片区范围内的彩虹大道、淮阳路、平安路综合管廊，建设总长度 7.10km，具体包括：彩虹大道（太清路~文昌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4.55km，淮阳路（武盛大道~高铁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20km，平安路（武盛大道~高铁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35km，综合管廊主监控中心 1 座。

（3）道路工程主要包括彩虹大道、淮阳路及平安路三条道路，道路总长度 7.84km。其

中，彩虹大道红线宽 55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30m 防护绿地），建设长度 4.55km，淮阳路红线宽 5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56km，平安路红线宽 4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73km，主要工程范围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照明、交通监控、绿化等。

单位工程明细详见附件 2。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周口市东新区。

工程承包范围：

1、建设项目内设计包括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评审）、施工图设计（含景观设计）、精装修设计、基坑工程设计（含评审）；包含施工期间、竣工验收及质量保修阶段的设计服务，并且满足发包人各项功能及使用要求。按发包人要求按时按质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准（含中间成果和阶段性成果），以及有关设计的审批手续办理等工作。

2、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资（设备）采购、运输、保管以及设备的检测、调试、办证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和相关人员培训。

3、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全部内容（及施工中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含消防、智能化、监控等）、市政工程（含道路桥梁、管廊、广场及配套管网等）、园林绿化工程、地下工程和深基坑工程等。

4、本合同承包范围内不包括勘察（工程勘察、文物勘察、测量等）。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日开始计算，设计期共计 45 日历天。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18 年 8 月 28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1 年 2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1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另，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须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之前建设完成郑合高铁通车相配套的站前广场、道路及附属工程具备投入使用条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现行相关规范、规程、标准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暂估合同价格：人民币 150000 万元（大写：壹拾伍亿元）。其中设计费：人民币 4350 万元（大写：肆仟叁佰伍拾万元整）。

子项一：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合同价格约 60000 万元（其中增值税约 6000 万元），子项二：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合同价格约 90000 万元（其中增值税约 9000 万元）。最终造价以审计竣工结算价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盖章或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周口市周口大道与庆丰街交汇处昌建 MOCO 新世界 1 号楼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11600MA45G65M4C

邮政编码：466000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周口分行

账　　号：411601010170020201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O4U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周青

授权代表：

电　　话：022-84908000

传　　真：022-24897777

电子邮箱：ctmcc@ctmcc.com.cn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12001780800052503267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9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周口市东新区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工程施工所有内容。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质量保修范围内所有工程质量保修期年限：

（一）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二）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三）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2年；

（四）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五）园林景观工程：成活率应达到98%以上

1、草本花卉为1个花期（养护正常后移交物业公司或壹个半月以上）；

2、草坪、花卉地被、灌木等为1年；

3、乔木为2年；

4、硬景、铺装及水电工程等保修期为2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日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

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盖章）：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周口市周口大道与沃丰街交汇处昌建MOCO新世界1号楼	地　址：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22-84908000
传　　真：_____	传　　真：022-24897777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周口分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411601010170020201	账　　号：12001780800052503267
邮政编码：466000	邮政编码：300308

附件 2:

技术附件

一、设计内容及范围

1、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总用地面积 77955 ㎡（未包含两侧高架桥用地及站房平台用地）。其中：主广场 21000 ㎡，公交车停靠站 12537 ㎡，出租车停靠站 13593 ㎡，绿化与景观用地 30825 ㎡。

站前广场设地下车库、落客平台及上下行匝道：其中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50355.44 ㎡（地下一层，共设停车位 1406 个，其中普通汽车停车位 1142 辆，充电汽车停车位 224 辆，无障碍车位 40 辆。）；地上建筑面积 1666.32 ㎡，站房平台 2532 ㎡，上行匝道及落客平台 15054 ㎡。主要工程范围包括地下车库、地面景观工程、桥梁工程、站房平台工程。

2、综合管廊工程：主要包括周口市东新区高铁片区范围内的彩虹大道、淮阳路、平安路综合管廊，建设总长度 6.87km，具体包括：彩虹大道（太清路~文昌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4.55km；淮阳路（武盛大道~彩虹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073km；平安路（武盛大道~彩虹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242km；综合管廊主监控中心 1 座。主要工程范围包括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附属设施工程、控制中心等。

3、道路及绿化工程：主要包括彩虹大道、淮阳路及平安路三条道路，道路总长度 7.711km。其中，彩虹大道红线宽 55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30m 防护绿地），建设长度 4.567km；淮阳路红线宽 5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477km；平安路红线宽 4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667km。主要工程范围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照明、景观工程等。

二、设计标准及要求

1、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

周口高铁站作为周口东部区域重要交通枢纽，是周口市的对外窗口。高铁站站前广场的建设，对接周口高铁站房，将为周口市高铁片区启动区的开发建设提供良好的市政基础设施条件，改善周口市的环境面貌，要求按高标准的室外及地下建筑工程进行建设

（1）站前广场：工程总用地面积 77955 ㎡（未包含两侧高架桥用地及站房平台用地），其中：主广场 21000 ㎡，公交车停靠站 12537 ㎡，出租车停靠站 13593 ㎡，绿化与景观用地 30825 ㎡。站前广场设地下车库、落客平台及上下行匝道，其中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50355.44 ㎡；地上建筑面积 1666.32 ㎡，站房平台 2532 ㎡，上行匝道及落客平台 15054 ㎡。

（2）高架及落客平台：本工程以桥梁形式接高架平台，分别跨过淮阳路、平安路，桥下净空按照 4.5m 控制。桥梁基本跨径的选择不但影响工程造价，还影响着施工方法、交通组织、

桥梁景观等各个方面，桥梁建筑高度与其跨径成正相关，跨度越大，建筑高度越高，反之亦然。为满足净空及景观要求，本工程跨径 42.5m 部分结构形式为钢 U 梁，跨径小于 42.5m 部分结构形式为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

（3）地下车库：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50355.44 ㎡。地下车库为地下一层，共设停车位 1406 个，其中普通汽车停车位 1142 辆，充电汽车停车位 224 辆，无障碍车位 40 辆。工程设计年限 50 年，抗震设防烈度为六度，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地下室防水等级为一级。地下车库属特大型车库，地下一层，层高为 4.5m，电梯 4 部，楼梯平时出入口 26 部（地面口部数量为 14 个），自动扶梯 4 部。耐火等级为一级，设自动喷水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合理划分为 13 个防火分区，防火分区中间以耐火极限不低于 3 小时的防火墙或防火卷帘分隔。

（4）站前广场地上建筑：站前广场分别在出租车站场和公交车站场设置两处卫生间，地下车库通地面出入口数量为 14 个，并设置四部扶梯四部电梯通往地面，总建筑面积 1666.32 ㎡。

（5）给排水及消防设计：

1）给水系统：由站前广场周边市政管网提供。目前站前广场周边无现状给水管网，待后期周边市政给水管网建成后，分别从彩虹大道规划 DN315 和淮阳路规划 DN200 给水管上各引入一路 DN200 给水管道，满足站前广场公共卫生间和消防用水需求；另从彩虹大道规划 DN315 和淮阳路规划 DN200 给水管上各引入一路 DN150 给水管道，用于绿化浇灌用水。市政供水压力暂按不低于 0.20MPa 设计。

2）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目前站前广场周边无现状排水管网，待后期周边市政排水管网建成后，雨水就近排入周边道路规划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周边道路规划污水管网，消防废水经提升泵就近排入周边道路规划污水管网。

3）地下车库：为 I 类汽车库，在同一时间内的火灾次数按一次计，按照规范设计消火栓、自动喷水灭火及建筑灭火器系统。

（6）电气工程：设计包含地下车库（不包括站厅、站台和区间）、高架桥、站前广场的供配电设计。电源由高铁地下车库变电所提供。

（7）智能化系统工程：本项目智能化系统设计内容包括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控制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广播系统、安全防范系统、车库管理系统、通信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在地下车库设置一间消防控制室，消防控制室和安防控制室合用，该消防控制室服务于地下车库和站前广场，并可以通过光缆将监控信息统一传送至高铁站主区域控制中心。

（8）通风工程：本项目内容高铁站站前广场地下车库区域的通风及防排烟设计。

（9）景观工程：工程总用地面积 77955 ㎡，其中：主广场 21000 ㎡，公交车停靠站 12537

㎡，出租车停靠站 13593 ㎡，绿化与景观用地 30825 ㎡。本工程包括地面工程的景观绿化、给排水、照明、弱电等设计内容。

（10）海绵城市：本项目采用下沉式绿地，雨水回用等方式，以减少城市的内涝灾害，有利于水资源的充分利用，减少绿地浇灌用水。

2、管廊工程

综合管廊作为大型复杂市政管网工程，是 21 世纪新型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之一，是国家力主倡导的城市基础设施，对于统一规划城市地下管线，加强地下管线综合协调管理，响应国家政策，提升周口市城市功能、增强聚扩散和辐射能力、打造现代化城市地下管道系统具有重要意义。

（1）综合管廊设置位置：本项目范围内的彩虹大道、淮阳路和平安路均为规划新建道路。彩虹大道两侧规划有宽 30m 的绿化带，淮阳路、平安路两侧规划有 20m 绿化带。彩虹大道综合管廊位于彩虹大道西侧景观绿化带中，淮阳路综合管廊位于淮阳路南侧景观绿化带中，平安路综合管廊位于平安路南侧景观绿化带中。

（3）综合管廊的断面型式：本工程综合管廊的断面型式采用矩形断面。综合管廊的断面尺寸主要考虑如下因素：综合管廊内的管线种类、数量；管线的安全距离；管线的敷设、维护操作空间；人员通行的空间。一般情况下，综合管廊的覆土深度为 2.00~3.00m；在道路交叉口与重力流管道有冲突时，管廊避让重力流管道，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覆土深度。本工程采用双舱式管廊，管廊断面尺寸：6.7mx3.55m，其中：综合舱净尺寸：3.4mx2.7m；电力通信舱净尺寸：2.20mx2.70m。综合管廊顶板覆土不小于 2.8m。

（4）综合管廊关键节点：本工程共设 3 个交叉口。彩虹大道与淮阳路交叉口、彩虹大道与平安路交叉口，彩虹大道与建设大道交叉口（预留），均采用立体交叉形式，管线及人员均可实现互通，方便人员检修及管线互通。

（5）综合管廊附属构筑物：综合管廊附属构筑物包含出线井、端口井、通风口、人员出入口及投料口、逃生口等，这些突出地面口部在满足功能的前提下，应与道路景观结合，融为一体。

（6）综合管廊结构设计：综合管廊合理使用年限：100 年；抗震设防烈度：6 度；结构安全等级：一级；地基基础设计等级： 乙级；地下工程防水等级：二级；裂缝最大宽度限制值：0.2mm。采用结构自重及覆土重量抗浮设计方案，在不计入侧壁摩擦阻力的情况下，结构抗浮安全系数 Kf>1.05，地下水设计水位按地勘报告建议值采用。综合管廊结构承受的主要荷载有：结构及设备自重、管廊内部管线自重、土压力、地下水压力、地下水浮力、汽车荷载以及其它地面活荷载。结构材料：主体结构强度等级为 C35 防水混凝土，抗渗等级为 P6（局部

埋深≥10m 时为 P8)；砼垫层： C20 素混凝土；钢筋 10mm 及以下直径为 HPB300 级，12mm 及以上直径为 HRB400 级；钢材：Q235-B；砌体：砖砌体 MU15，砂浆 M10。地下综合管廊采用钢筋混凝土闭合框架结构，为有效地消除钢筋混凝土因温度、收缩、不均匀沉降而产生的应力，每隔 20～30m 设置一道变形缝。

(7) 监控中心：周口高铁片区启动区综合管廊建设工程，配套主要建筑物为监控中心。监控中心占地面积 884.09 ㎡，建筑面积 1839.28 ㎡，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地上二层，建筑高度 8.7m，地上耐火等级为二级，地下耐火等级为一级，屋面防水等级为二级，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

3、道路工程

高铁站站前广场道路连接高铁车站及城市周边路网，作为周口市东部城区的交通枢纽，发挥着巨大的作用，其设计标准为城市主、次干路及高标准的城市重点道路绿化工程。

(1) 道路工程

1) 彩虹大道为城市主干路，建设长度 4.567km。全线设置平曲线 7 处，平交道口 16 处(含起终点，其中灯控道口 8 处)，交通性主干路采用“四块板”的断面，断面形式为：55m=3m 人行道+5m 非机动车道+3m 绿化带+14.5m 机动车道+4m 中央分隔带+14.5m 机动车道+3m 绿化带+5m 非机动车道+3m 人行道。

2) 淮阳路为城市主干路，建设长度 1.477km。全线设置平曲线 1 处，平交道口 7 处(含起终点)，一般性主干路采用“三块板”的断面，断面形式为：50m=6m 人行道+5m 非机动车道+3m 绿化带+22m 机动车道+3m 绿化带+5m 非机动车道+6m 人行道。在桩号 K1315-K1375 处下穿郑合高铁线路通道。

3) 平安路为城市次干路，建设长度 1.667km。全线设置平曲线 1 处，平交道口 7 处(含起终点)，次干路采用“三块板”的断面，断面形式为：40m=4.5m 人行道+5m 非机动车道+3m 绿化带+15m 机动车道+3m 绿化带+5m 非机动车道+4.5m 人行道。在桩号 K1475-K1545 处下穿现状郑合高铁线路通道。

(2) 给排水工程

1) 绿化浇灌系统：水源取自市政中水管网。在绿化地带每隔 40m 左右设置一个隐蔽式快速取水阀门，阀门后接多孔微喷管道节水灌溉。

2) 污水系统：排水现状中，彩虹大道与文昌大道交口处预留有污水管道接口。在彩虹大道、淮阳路、平安路两侧非机动车道下分别设置污水干管，收集附近地块污水，排至文昌大道污水系统，进而排到污水处理厂。

3) 雨水系统：排水现状中，彩虹大道与文昌大道交口、淮阳路与武盛大道交口、平安路

与武盛大道交口处预留有雨水管道接口，预留接口标高及管径无法满足周边地块雨水排入，道路雨水排放仅考虑高铁广场地块及道路路面的雨水。在彩虹大道、淮阳路、平安路两侧非机动车道下分别设置雨水干管，通过雨水口收集路面雨水及绿化地带不能下渗的雨水，分段排到文阳河、武盛大道、文昌大道。

(3) 照明工程

具体设计的内容有:道路功能性照明设计、供配电设计、电缆敷设设计。道路照明由室外箱式变电站进行供电。

4) 弱电工程

道路两侧预埋弱电管线工程设计。

5) 交通工程

以满足交通管理功能为前提，做到经济、合理、适用。本次交通工程的设计包括完整的交通设施系统，该系统由标志、标线、路面标识等几部分组成，另外淮阳路、平安路设置有在路中分隔对向交通流的分隔护栏，平安路部分路段设置有在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间的分隔护栏。

6) 景观工程

本次道路景观的设计范围为彩虹大道 、淮阳路、 平安路的人行道行道树设计 、侧分带、路侧绿化带和中分带绿化设计。彩虹大道规划红线宽度 55m，双向八车道规模；横断面布置为：4m 中央分隔带，两侧对称布置 14.5m 车行道+3m 侧分带+5m 非机动+3m 人行道， 道路两侧分别为 30m 宽绿化带。淮阳路规划红线宽度 50m，横断布置为：中间 22m 车行道，两侧对称布置 3m 侧分带+5m 非机动+6m 人行道， 道路两侧分别为 20m 宽绿化带。平安路规划红线宽度 40m，横断布置为：中间 15m 车行道，两侧对称布置 3m 侧分带+5m 非机动+4.5m 人行道， 道路两侧分别为 20m 宽绿化带。

三、设计进度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设计周期	备注
1	方案设计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	
2	初步设计	方案设计批复后 10 日历天	
3	施工图设计	初步设计批复后 25 日历天	

四、承包人承揽项目一览表

序号	子项	单位工程	规模
1	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	站前广场工程	工程总用地面积 77955 ㎡（未包含两侧高架桥用地及站房平台用地。），其中：主广场 21000 ㎡，公交车停靠站 12537 ㎡，出租车停靠站 13593 ㎡，绿化与景观用地 30825 ㎡.站前广场设地下车库、落客平台及上下行匝道，其地上建筑面积 1666.32 ㎡，站房平台 2532 ㎡。
2		高架桥及落客平台工程	上行匝道及落客平台 15054 ㎡。
3		地下车库工程	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50355.44 ㎡。
1	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彩虹大道综合管廊工程	综合管廊建设长度 4.55km。 双舱式管廊，管廊断面尺寸：6.7mx3.55m，综合舱净尺寸：3.4mx2.7m；电力通信舱净尺寸：2.20mx2.70m。综合管廊顶板覆土不小于 2.8m。
2		淮阳路综合管廊工程	综合管廊建设长度 1.073km。 双舱式管廊，管廊断面尺寸：6.7mx3.55m，综合舱净尺寸：3.4mx2.7m；电力通信舱净尺寸：2.20mx2.70m。综合管廊顶板覆土不小于 2.8m。
3		平安路综合管廊工程	综合管廊建设长度 1.242km。 双舱式管廊，管廊断面尺寸：6.7mx3.55m，综合舱净尺寸：3.4mx2.7m；电力通信舱净尺寸：2.20mx2.70m。综合管廊顶板覆土不小于 2.8m。

4	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监控中心工程	监控中心占地面积 884.09 ㎡，建筑面积 1839.28 ㎡，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地上二层，建筑高度 8.7m。
5		彩虹大道道路工程	主干路，道路建设长度 4.567km。 断面形式为：55m＝3m 人行道+5m 非机动车道+3m 绿化带+14.5m 机动车道+4m 中央分隔带+14.5m 机动车道+3m 绿化带+5m 非机动车道+3m 人行道。
6		淮阳路道路工程	主干路，道路建设长度 1.477km。 断面形式为：50m＝6m 人行道+5m 非机动车道+3m 绿化带+22m 机动车道+3m 绿化带+5m 非机动车道+6m 人行道。
7		平安路道路工程	次干路，道路建设长度 1.667km。 断面形式为：40m＝4.5m 人行道+5m 非机动车道+3m 绿化带+15m 机动车道+3m 绿化带+5m 非机动车道+4.5m 人行道
8		彩虹大道景观绿化工程	彩虹大道横断面布置为：4m 中央分隔带，两侧对称布置 14.5m 车行道+3m 侧分带+5m 非机动+3m 人行道， 道路两侧分别为 30m 宽绿化带。
9		淮阳路景观绿化工程	淮阳路横断布置为：中间 22m 车行道，两侧对称布置 3m 侧分带+5m 非机动+6m 人行道，道路两侧分别为 20m 宽绿化带
10		平安路景观绿化工程	平安路横断布置为：中间 15m 车行道，两侧对称布置 3m 侧分带+5m 非机动+4.5m 人行道， 道路两侧分别为 20m 宽绿化带。

竣工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6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合同造价（万元）	9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位于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东站片区，主要工程包括：彩虹大道（现名：高铁大道）、淮阳路（现名：松花江路）、平安路三条道路及道路景观工程、道路一侧绿化带内的综合管廊工程：

1、彩虹大道（现名：高铁大道）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4320m，综合管廊长度4140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30m。

2、淮阳路（现名松花江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1501m，综合管廊长度983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20m。

3、平安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4320m，综合管廊长度1690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20m。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 9 月 15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8日
合同造价（万元）	6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位于周口市高铁东站站前，工程总用地面积77955m²。主要工程范围包括：地下车库、高架桥、落客平台、站前广场和景观工程，工程总建筑面积87159m²：

1、地下车库：为地下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4.8m，总建筑面积52297.5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49950.82m²，地上建筑面积2346.68m²。

2、高架桥：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全长1101.285m。

3、站前广场和景观工程：总占地面积77955m²，包括：主广场、公交车停靠站、出租车停靠站、景观和绿化工程。

4、落客平台：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6.1m，建筑面积2698.47m²。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工程用途	道路
工程类别	市政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总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346574.00m²	工程造价(万元)	90000
实际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346574.00m²	实际造价（万元）	90000
施工许可证编号	4116001912230202-SX-00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2019）D01号、D02号、D03号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8日	竣工时间	2021年9月15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8日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15日
竣工备案编号	4116001912230202-JX-001(002)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曹达	1772207858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龚进波	18622599033
监理单位	郑州大学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张效鹏	13703879599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韩仕超	18202245553
勘察单位	河南工程水文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赵建业	15896791999
	河南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杨青波	18768885168
监督单位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周铁岭	13683949188
备案管理部门负责人	张书芳	经办人	赵芳
备案部门意见：	资料收讫同意备案		

2021年10月11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表

工 程 名 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	工程用途	周口市高铁站配套设施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总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87159.00m²	工程造价(万元)	60000
实际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87159.00m²	实际造价(万元)	60000
施工许可证编号	4116001912230201-SX-00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2019）D04 号
开 工 日 期	2018.11.01	竣工时间	2021.01.28
实际开工日期	2018.11.01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2021.01.28
竣工备案编号	4116001912230201-JX-001		
单 位 名 称		负 责 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曹达	1772207858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龚进波	18622599033
监理单位	河南建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张振	18749256666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张术东	13072273455
勘察单位	河南省有色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吴清星	13598873030
监督单位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周铁岭	13683949188
备案管理部门负责人	徐书多	经办人	已芳
备案部门意见：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专用章	资料收讫同意备案	2021 年 2 月 9 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彩虹大道
	结构层数	
	总长	道路工程全长：4320m；综合管廊：4140m
	工程地址	彩虹大道北起太昊路，南至文昌大道
	验收时间	2021年9月15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验收单位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地下车库、高架桥、落客平台、景观工程
	结构层数	地下车库：框架结构，地下一层；落客平台：框架结构，地上一层
	建筑面积	地下车库建筑面积：52050.51 ㎡；落客平台建筑面积：2698.47 ㎡；高架桥全长：1101.285m；景观工程用地面积：77955 ㎡
	工程地址	周口高铁东站站房旁
	验收时间	2021 年 1 月 28 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签字栏	建设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淮阳路
	结构层数	监控中心：框架结构、地上 2 层
	总长	道路工程全长：1356.748m；综合管廊：962m
	工程地址	淮阳路西起武盛大道，东至中原东路
	验收时间	2021年9月15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签字栏	建设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平安路
	结构层数	
	总长	道路工程全长：1572.44m；综合管廊：1242m
	工程地址	平安路西起武盛大道，东至中原东路
	验收时间	2021 年 9 月 15 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签字栏	建设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4.2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
中标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和商丘鸿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江西金昌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招标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开开标后，已完成评标、中标公示工作，按照国家、省、市招标投标有关规定，决定由你单位中标。

中标主要内容及条件：

项目名称：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

中标费率：

1）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优惠比例：6.00%

2）自有资金收益率：6.49%

3）融资利率：4.90%

4）年运营维护成本：2.2 元/平方米/年

项目全周期：项目合作期限为 27 年（含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5 年（如建设期调整，合作期限也相应调整）

PPP 项目质量：合格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日内到商丘市城市管理局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17 年 8 月 17 日

合同

（GF—2017—0201）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商丘市天工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

1.2.工程地点：河南省商丘市 。

1.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商发改城镇【2017】154 号、商发改城镇【2016】118 号、商发改城镇【2016】110 号 、商发改城镇【2016】115 号、商发改城镇【2016】136 号、 商发改城镇【2017】157 号、商发改城镇【2017】146 号 。

1.4.资金来源：自筹 。

1.5.工程内容：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标段包括商丘市南京路新建工程（商周高速~梁园路）、商丘市陇海南路改建工程（金桥路~新建路）、商丘市长征北路改建工程（黄河路~建设路；陇海立交~民主路）、商丘市文化西路改建工程（希望大道~金桥路）、商丘市梁园区归德路新建工程第二标段（黄河路~高架桥）、商丘市清凉寺大道新建工程（文化路~商周大道）、商丘市北海路新

建工程（商周高速~金桥路）。

1.6.工程承包范围：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 项目第三标段基本情况				
编号	名称	道路等级	建设性质	基本情况
1	南京路	主干道	新建	本工程起于商周高速，止于梁园路，道路全长 1469.386（k0+345.775--k0+907.867、k1+054.768—k1+1962.062）米；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桥涵工程：大坡河桥 31.04（k0+855.48--k0+886.52）米，2*13m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涵洞 86.51（k1+612）米，夹角 50 度；共同沟主体工程 1410（k0+480--k1+890）米，（含清凉寺大道十字交叉节点为共建）。
2	陇海南路	次干道	改建	道路工程起于金桥路，止于新建路，长 4596.761（k0+160—k2+736.286、k2+842.941--k4+863.416）米。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桥涵工程：忠民河桥 44.08（k1+151.96--k1+196.04）米，3*13m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万堤河桥 53.08（k3+359.46—k3+412.54）米，3*16m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共同沟主体工程长 4734.897（k065.103--k4800）米，（含平原路十字交叉节点）。
3	长征北路	次干道	改建	道路工程：第一段新建工程，黄河路至建设路，长 1115.685（AK0+000—AK1+115.685）米、第二段改建工程，陇海立交至民主路长 971.442（BK0+000—BK971.442）米；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共同沟主体工程全长约 2010.594 米（含水源路十字交叉节点），分两段第一段北起黄河路，南至建设路长 1110.594（GA0-045.594--GA1+065）米（含水源路十字交叉节点）；南段北起陇海路，南至民主路长 900（GB0+030.536—GB0+930.536）米。
4	文化西路	主干道	改建	本工程起于希望大道，止于金桥路。道路工程长 1975.861 (K0+080—K2+055.861)米； 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 桥梁工程：古宋河桥 101.12（K0+369.440—K0+470.560)米，6*16m 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共同沟主体工程全长 1930（K0+000--K1+930）米。
5	归德北路	主干道	新建	本工程起于黄河路，止于朱台路。道路工程：长 1009.828（K0+073.757--K1+083.585）米； 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 共同沟主体工程长 1009.384（K075.616--K1+085）米。

6	清凉寺大道	主干道	新建	本工程起于文化路，止于华商大道。道路工程长约6065.928（K0+010.072--K3+621、K3+800--K6+255）米；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 桥涵工程：大坡河桥31.04（K2+543.480—K2+574.520）米，2*13m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运河桥102.15（K5+750.925--K5+853.075）米，6*16m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三个涵洞：涵长77.66（K1+314）米，交角110度、涵长75米（k4+152），交角90度、涵长115.81（k5+460）米交角140度； 共同沟主体工长6260（K0+000-K6+260）米，含南京路十字交叉口共建。
7	北海路	主干道	新建	道路工程：起于商周高速至金桥路，长约3253.427（K0+595.017--K3+848.444）米、A匝道497.536（A0+000--A0+497.536）米、B匝道460.418（B0+000-B0+460.418）米、C匝道517.619（C0+000-C517.619）米、D匝道525.665（D0+000--D0+525.665）米； 排水工程以施工图纸为准； 桥涵工程：大坡河桥长31.04（K2+075.48—K2+106.52）米，2*13m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古宋河桥长69.08（K2+755.46--K2+824.54）米，4*16m预应力混凝土简支空心板桥、涵洞长69.66（k2+488）米，交角70度；跨金桥路分离式立交桥长447(K3+183.857--K3+630.857)米，5*30m+4*35m+5*30m+4*35m+5*30m装配式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A匝道运河桥82.16（AK0+271.92—AK0+354.08）米，3*25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C匝道运河桥82.16（CK0+196.92--CK0+279.08）米，3*25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

2、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5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总日历天数不变。

3、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4、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元 (¥1200000000元)，最终以审计金额为准（增值税税率执行国家发布的政策及相关文件）。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贰拾万元（¥：2520万元）（暂按合同价的2.1%计取）。

4.2.合同价格形式：可调价合同。

5、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海。

6、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2、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码：91411400MA456Q600A

地　址：商丘市梁园区民主路与君台路交叉口西北角鑫苑名家 1#楼 4 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70-2088909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账　号：8111101013100797728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天津市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84908024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64

竣工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北海路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3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合同造价（万元）	12313.76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北海路，大致呈南北走向，项目起于黄河路，向南延伸，为新建道路，道路桩号范围为K0+026~K2+870.440。

一、道路工程

本次设计正平段红线宽度为60米，双向8车道，人非共板形式，道路两侧距离为4.5米人行道+3米非机动车道+2米绿带+15.5米机动车道+0.5米分隔带+15.5米机动车道+2米设施带+4.5米非机动车道+4米人行道。机动车道总厚度112cm，路面结构采用4cm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8cm粗粒式沥青混凝土（AC-25）+20cm水泥稳定碎石（4.5%）下基层+20cm水泥稳定碎石（4%）下单层+20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3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非机动车道总厚度85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0）+5cm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16）+18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18cm水泥稳定碎石（4%）下承层+18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2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人行道总厚度39cm，人行道结构采用15cm灰路砂砾+15cm220号混凝土+3cm干硬性水泥砂浆+6cm透水砖。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道沿道路单侧布置，管位距中线21.5米。设计污水管道沿道路单侧布置，管位距中线偏北28米。

三、电力通信管道工程

设计电力通信管道布置在道路南侧，距中线偏南27米，管孔组合为3层37孔，排管外侧采用100mmC20素混凝土包封；通信管道距路北侧布置，距中线30米，采用PVC 2110及华脉塑管和PVC孔梅花管，管孔组合为12孔（4根x3层）和20孔（5根x4层），管顶回填M15水泥砂浆盖板，管道回填素土和8厘米厚C30混凝土包封。

四、桥梁工程

大坡沟桥梁桥梁全长91.04米，采用2孔13米的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梁，桥梁全宽68米，两幅桥布置，桥梁处道北侧设置D40动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基础；古宋北路桥梁全长89.08米，采用4孔16米的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梁，桥梁全宽63米，与两侧桥布置，桥面连续后连接，两台处设置D8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基础；文河桥梁桥梁全长91米，采用5孔25米的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桥梁全宽67米，两幅桥布置，桥面连续后两台连接，两台处设置D8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基础。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新增污泥点不存在外业遗漏现象；2、不规则不符合市政道路要求；3、安全设施监理；4、个别桩号丢失或破坏。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前全部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未按县级资料归档进行组卷；2、竣工日期不明；3、污水检测报告汇总、评定；4、完成情况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前全部完毕。

竣工验收日期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造价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归德北路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5.2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合同造价（万元）	9595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归德北路，大致呈南北走向，项目起于黄河路，向南延伸，为新建道路，道路桩号范围为K0+229.193~K1+201.2044。

一、道路工程

本次设计正平段红线宽度为58米，双向8车道，道路标准断面为3.5米人行道+7米非机动车道+3米侧分带+29米机动车道+3米侧分带+7米非机动车道+3.5米人行道。

机动车道总厚度112cm，路面结构采用4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R-AM13F）+8cm粗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25）+20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20cm水泥稳定碎石（4%）下承层+20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4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

非机动车道总厚度82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R-AM10F）+5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6）+18cm水泥稳定碎石（4.5%）+18cm水泥稳定土（6%）+18cm水泥稳定土（6%）+2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

人行道总厚度39cm，人行道结构采用15cm灰路砂砾+15cmC20透水混凝土+3cm干硬性水泥砂浆+6cm透水砖。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沿道路双侧布置，管位距中线17米，设计污水管沿道路双侧布置，管位距中线偏东20米，偏西22.5米。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机动车道管井不出现裂缝等病害现象；2、管道内部存在漏浆、沉积等影响排水的情况。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5月24日前全部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各种原材料汇总表；2、缺少项目部组织机构及人员资质证书；3、无混凝土强度汇总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5月24日前全部完毕。

竣工验收日期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造价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文化西路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7.3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合同造价（万元）	12120.69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商丘市文化西路改建工程（睿星大道—金桥路）大致呈东西走向，项目起于四起睿星大道，起点桩号K0+080，终点至金桥路，终点桩号为K2+066.861。

一、道路工程

设计规划红线宽度为50米，三幅路形式，双向6车道；

机动车道总厚度66cm，路面结构采用4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8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18cm厚水泥4.5%水泥稳定碎石+18cm厚4%水泥稳定碎石+18cm厚6%水泥稳定土；

非机动车道总厚度58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5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18cm厚水泥3%水泥稳定碎石+16cm厚6%水泥稳定土+16cm厚6%水泥稳定土

人行道总厚度39cm，路面结构采用6cm通体透水砖+3cm干硬性水泥砂浆垫层+15cmC20透水水泥混凝土+15cm大然砂砾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沿道路双侧布置，希望大道、金桥路段管道位于路中有11.5m、中北13m处。设计污水管沿道路单侧布置，管位位于道路中心线及中南18m处。

三、桥梁工程

古宋河桥桥梁全长101.12米，采用6孔16m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桥梁全宽50m，三幅桥布置，端顶采用桥面连续，桥台处设置30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轻式桥台，钻孔灌注桩；

四、电力通信工程

设计电力在道路中心线南21.5m，管孔组合为20孔（5根*4层）主管道采用CPVC-222/11电力管及道路管采用MPP-228/14定向钻穿引施工；通信工程中偏北24.5m，管孔数量20孔，采用MPP-148/10定向钻施工，MP采用热熔缩，排管采用PVC-U110双壁波纹管。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路缘石流水孔存在多处堵塞现象；2、管道内部存在淤泥、沉积等影响排水的情况；3、部分电力井缺失防坠网；4、通信个别管道端口被砂浆堵塞。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7月30日整改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地基验槽记录表中缺失建设单位签字、签章；2、施工日志缺失空心板施工部分的记录；3、缺少项目部组织机构及人员资质证书；4、隐蔽记录日期不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7月30日整改完毕。

竣工验收日期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质检单位	签名：（盖章）

第1页/共20页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长征北路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3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合同造价（万元）	8266.37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长征北路，大致呈南北走向，本项目分为两段，第一段起于黄河路向南延伸，终点至建设路，为新建道路，道路桩号范围为Ak0+000-Ak1+107.185；第二段起于陇海立交，向南延伸，终点至民生路，道路桩号范围为Dk0+060-Dk0+971.442

一、道路工程

本次设计正常段红线宽度为40米，双向4车道，道路标准断面为5米人行道+6米非机动车道+2米绿施带+14米机动车道+2米绿施带+6米非机动车道+5米人行道。

机动车道总厚度98cm，路面结构采用4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6cm粗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25）+18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16cm水泥稳定碎石（4%）下基层+16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4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

非机动车道总厚度78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C-10）+5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6）+18cm水泥稳定碎石（4.5%）+16cm水泥稳定土（6%）+16cm水泥稳定土（6%）+2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

人行道总厚度39cm，人行道结构采用15cm天然砂砾+15cmC20透水混凝土+3cm干硬性水泥砂浆+6cm透水砖。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道沿道路双侧布置，管位距中线8.5米。设计污水管沿道路单侧布置，A段管位西中线偏西17.5米；B段管位在路中

三、A段为管廊工程

设计管廊沿路单侧布置，距中线偏东16米，采用矩形箱涵断面，单仓布置。综合管廊排洪线的电力电缆、通信管缆、给水管线收廊处理。管廊断面尺寸：净高2.5米，净宽2.3米。桥号范围为AK0+2.5-AK0+736

四、B段为电力通信工

设计电力沿道路单侧布置，距中段偏东13.5米，管孔组合为4层X4孔、2层X5+1层X6，其中1#-4#井预留，管间用C30普通混凝土包封，1#-15#为定向钻施工。通信沿道路西侧单侧布置，距中线10.5米，采用PVC-U110双壁波纹管和PE7孔梅花管，管孔数量为6根（2根x3层）和支管4根（4根x1层），管间用M5水泥砂浆填实。管道四周采用8厘米厚C30混凝土包封。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机动车道半石出现裂缝等损坏现象；2、管道内部存在淤泥、沉积等影响排水的情况。3、部分电力井缺失防坠网；4、通信个别管道端口被砂浆堵塞。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整改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未提供桥梁的动静载试验报告；2、施工日志缺失空心板施工部分的记录；3、缺少项目部组织机构及人员资质证书；4、无混凝土强度汇总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整改完毕。

竣工验收日期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质检单位	签名：（盖章）

第1页/共20页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隋源寺大道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30	
合同造价（万元）	38842.12	施工决算（万元）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隋源寺大道，大致呈南北走向，项目北起文化路，南至华商大道，为新建道路，道路桩号范围为K0+010-K5+061.07。

一、道路工程

本次设计红线宽度为70米，四幅路形式，人非共板形式，横断面标准断面为：4.25m(人行道)+6m(非机动车道)+7m（侧分带）+15.75米（机动车道）+4m（中央分隔带）+15.75m(机动车道)+7m（侧分带）+6m(非机动车道)+4.25m(人行道)。机动车道总厚度112cm,路面结构采用4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RHM-13)+8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25）+20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20cm水泥稳定碎石（5%）下基层+20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4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处理层。非机动车道总厚度82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RHM-10）+6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6）+18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18cm水泥稳定土（6%）下基层+18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2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处理层。

人行道总厚度39cm，人行道结构采用13cm天然砂砾+18cm20cm透水混凝土+13cm干拌恒水泥砂浆+6cm透水砖。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道沿规隆双侧布置，K0+000-K4+037。（南二线有一段原设计桩号）检管位置中线23.5米，K4+070-K5+730.990管径管好中线30米（污水按新位置向道路中线方向调整2m）。设计污水管道沿道路双侧布置，管位距中线32.5米

三、电力通信工程

设计电力沿道路单侧布置，距中线偏南27米，管孔组合为3层X7孔，排管外侧采用100mmC20素混凝土包封；通信沿道路北侧单侧布置，距中线30米，采用PVC-U110双壁波纹管单PLT孔梅花管，管孔数量为12根（4管x3层）和20根（5管x4层），管间用M15水泥砂浆填充，管道顶面采用8厘米厚C30混凝土包封。

四、桥梁工程

大张河桥桥梁全长31.04米，采用2孔13米的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桥板。桥梁全宽70.5米，四幅桥布置，双幅桥采用桥面连续，桥台处设置D4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钻孔灌注桩基础；东河南桥梁全长106米，采用4孔25米装配式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梁全宽70.5米，四幅桥布置，桥台处设置D8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钻孔灌注桩基础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机动车道平石出现裂缝等损坏现象；2、管道内部存在淤泥、沉积等影响排水的情况；3、部分电力井缺失防护网；4、通信个别管道端口被砂浆堵塞。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整改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未提供桥梁的动静载试验报告；2、无进场复检的材料见证汇总表；3、缺少项目部组织机构及人员资质证书；4、无混凝土强度汇总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整改完毕。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质监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陇海南路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4.30	
合同造价（万元）	22941.67	施工决算（万元）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陇海南路改建工程（金桥路—普建路）大致呈东西走向，项目起于西起金桥路，起点桩号K0+009.889，终点至普建路，终点桩号为K4+863.416。其中有两处与现状铁路平交，桩号范围K1+074-K1+082段、K3+457-K3+468段不在本次实施范围内。

一、道路工程

设计规划红线宽度为40米，三幅路形式，双向6车道；

机动车道总厚度58cm，路面结构采用4cm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6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16cm厚水泥5%水泥稳定碎石+16cm厚4.5%水泥稳定碎石+16cm厚6%水泥稳定上+140cm厚4%水泥稳定土路床；

非机动车道总厚度58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5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18cm厚水泥5%水泥稳定碎石+16cm厚6%水泥稳定土+16cm厚6%水泥稳定上+20cm厚4%水泥稳定土路床；

人行道总厚度39cm，路面结构采用6cm通体透水砖+3cm干硬性水泥砂浆垫层+15cm C20透水水泥混凝土+15cm天然砂砾。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道沿道路双侧布置，金桥路-长征路段管道位于路中距11m、中北13m处，长征路-普建路段管道位于路中南、中北11m处。设计污水管沿道路单侧布置，管位位于道路中心线及中南、中北约15m处。

三、桥梁工程

宏民河桥桥梁全长44.08米，采用3孔13m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桥梁全宽40m，三幅桥布置，墩顶采用桥面连续，桥台处设置D6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钻孔灌注桩；万福河桥桥梁全长58.08m，采用3孔16m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桥梁全宽40m，三幅桥布置，墩顶采用桥面连续，桥台处设置D8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钻孔灌注桩；

四、电力通信工程

设计电力在道路中心线南19m，管孔组合为20孔（5根*4层）主管道及过路管均采用MPP-228/14定向钻牵引施工；通信工程采用MPP-145/10定向钻施工，内增七孔梅花管，MPP采用塑缆桥，排管采用PVC-U110双壁波纹管。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机动车道平石出现裂缝等损坏现象；2、管道内部存在淤泥、沉积等影响排水的情况；3、部分电力井缺失防护网；4、通信个别管道端口被砂浆堵塞。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整改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未提供桥梁的动静载试验报告；2、无进场复检的材料见证汇总表；3、缺少项目部组织机构及人员资质证书；4、无混凝土强度汇总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12月30日整改完毕。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质监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城管表 2

工程名称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南京路	开工日期	2018.5.25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中治大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7.3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经评定质量合格。
合同造价（万元）	12313.76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商丘市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PPP项目第三标段——南京路，东接亳衮大道西，项目起于应天路南盛通物资门市，为新建道路，道路桩号范围为K0+345.775至K1+902.002。

一、道路工程

本次设计主管段红线宽度为60米，双向6车道，道路标准断面为7米人行道+6米非机动车道+4.5米被活带+11.5米机动车道+2米中央分隔带+11.5米机动车道+4.5米被活带+6米非机动车道+7米人行道。

机动车道总厚度112cm，路面结构采用4cm粗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H90B13(C)）+8cm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25）+20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20cm水泥稳定碎石（4%）下基层+20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2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

非机动车道总厚度82cm，路面结构采用3cm细粒式橡胶改性沥青混凝土（AH90B10(C)）+5cm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AC-16）+18cm水泥稳定碎石（4.5%）上基层+18cm水泥稳定土（6%）下基层+18cm水泥稳定土（6%）底基层+20cm水泥稳定土（4%）路床

人行道总厚度39cm，人行道结构采用15cm天然砂砾+15cmC20混水泥混凝土+3cm干硬性水泥砂浆+6cm透水砖。

二、雨、污水工程

设计雨水管道沿道路双侧布置，管位距中线15.5米。设计污水管道沿道路南侧布置，管位距中线偏北26米，偏南28米

三、电力通信工程

设计电力沿道路单侧布置，距中线偏南30.5/33.5米，管孔组合为4层36孔，经管外侧采用100mmC30细石混凝土包封；通信沿道路北侧单侧布置，距中线29.5/32.5米，采用HDPE-4.110双壁波纹管和HDPE7孔梅花管，管孔数量为24孔（6孔+4孔），管间距Φ15水泥砂浆填充，管道四周采用8厘米厚C20混凝土包封。

四、桥梁工程

大塔河南桥梁全长31.04米，采用2孔13米先张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桥，桥宽全宽66米，墩柱桥面宽，横向桥面连续，桥台处设置D40型伸缩缝，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台，桩孔灌注桩基础。

竣工验收日期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质监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业存在问题：1、机动车道平石已损裂缝等损坏现象；2、管道内部存在淤泥、石块等影响排水的情况；3、部分电力井缺失防坠网；4、管道端部伸出井壁过长。

外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7月30日整改完毕。

内业存在问题：1、污水工程缺少工作井、接收井隐蔽记录；2、部分预验收单缺施工单位签章；3、缺少项目部测量人员资质证书；4、未提供土强度汇总表。

内业处理意见：以上问题已于2021年7月30日整改完毕

4.3 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80299009001

标段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861.129083万元

中标工期：730天

项目经理(总监)：耿建军

本工程于 2020-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2-05

查验码：6593623064381538

查验网址：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包人：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海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主要是按照规划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对道路进行改扩建，总长约 3km。其中，桥和路(桥塘路一福园二路)总长约 2.49km,规划红线宽 40-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富桥大道(宝安大道一桥塘路)总长约 0.51km，规划红线宽 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项目投资总概算 29106.0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4447.88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米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米	□泵站工程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桥梁工程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燃气工程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730 日历天数天。

招标工期总:730 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陆拾壹万壹仟贰佰玖拾元零捌角叁分(¥158611290.83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柒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肆角壹分（¥7374255.41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伍万叁仟叁佰零肆元玖角捌分（¥6153304.98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2 月 1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有权对施工劳动力人员安排进度计划进行调整，对施工过程中劳动力安排不合理及现场有施工工作面没有足够人员施工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根据监理公司编制的施工劳动力安排不足的责任追究方案追究承包人责任。

34）合同的主要条款已与招标文件同时发出，承包方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申办施工许可证需要的相关资料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天内提交（施工组织设计须在 7 天内提交），若由于承包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及时签订的，或因承包人准备不足、资料提交不全、不及时、不能满足监理人及发包人要求等承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开工批复的，则开工日期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天起计。发包人原因造成的无法开工可以顺延开工日期。

35）承包人在进行任何与其他专业工程承包人设备、管线有直接联系的安装、调试活动前三天，应书面通知监理人和相关各方，以便其做好防护和保管工作，因承包人不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无条件予以赔偿。

36）如承包人因施工需要开设施工临时出入口，需先取得城市管理主管单位、交委、规土委等单位的相关手续，申报临时出入口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因承包人未办理相关手续受到相关单位的处罚，由承包人自己承担。

37）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使用的泥头车、混凝土搅拌车，以及挖掘机、装载机、推土车、打桩机等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必须满足深建废管【2018】23 号文的相关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38）所有工地所用车辆及机械，在市政道路上运输或行走，必须遵守交警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如因违反相关交通规则等要求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有承包人自行承担。

39）以上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耿建军，资格证书号：00019633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承包人将不能获得良好及以上的履约评价，发包人将视情况书面向建设监管部门报告，同时发包人保留在以后招标中拒绝承包人投标的权利。承包人并需就每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发包人有权从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西起福园二路，东至宝安大道，设计长度约3.0km	工程造价（万元）	15861.129083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XYJG202101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 3 月 8 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十建	工程质量情况良好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情况良好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戴志祥
注册号：4403999-AY006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会议名称：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中心2楼203会议室　　主 持 人：

会议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单 位	职位	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项目经理任命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天工集工管〔2021〕94号

关于成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经理部”的决定

集团公司所属各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合同已签订，集团公司决定成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耿建军，项目经理部公章同

时启用（附印模）。该项目授权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负责项目管理全过程，项目部执行《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手册》，依据项目管理实施规划认真组织实施，不允许对外授权、委托和签订合同。该工程合同执行完后将竣工资料及时归档，项目经理部解体后将项目经理部公章上交集团公司办公室。公章编号：集 022-HN002-21。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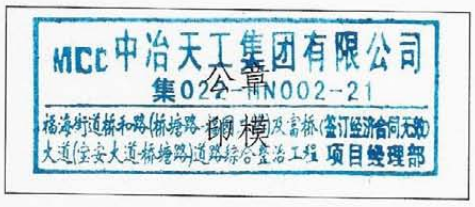

公章 印模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 日印发

4.4 丽水市污水输送干管工程
中标通知书

正本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丽水市污水输送干管工程

招标序号：丽建招A［2016］133号

招标单位：丽水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16年11月29日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鼎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林秋丽　2571155

中标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项目经理：刘海　　证书号：津112131408518

中标价（大写）：壹亿肆仟肆佰陆拾玖万叁仟肆佰陆拾贰元整　（Y：144693462.00　）

质量要求：合格　　工期：910日历天

中标人接到本通知书后15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到丽水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招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_（盖章）

时　　间：2017年1月6日

备 案 单 位：_____（盖章）

合同

副本

（GF—2013—0201）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2017-01-19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备案专用章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丽水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丽水市污水输送干管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丽水市污水输送干管工程。

2. 工程地点：起点为莲都区环城南路南侧水塘及山坡处，终点为规划腊口污水处理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丽发改基综[2015]334 号。

4. 资金来源：市财政。

5. 工程内容：泵站前污水管道铺设工程；污水提升泵站变配电间及附属用房的建筑、装修、安装工程；厂区内道路、绿化、室外给排水及围墙等附属工程；泵站后的污水管线及隧洞工程等，具体以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2017-01-19

6. 工程承包范围：

泵站前污水管道铺设工程；污水提升泵站变配电间及附属用房的建筑、装修、安装工程；厂区内道路、绿化、室外给排水及围墙等附属工程；泵站后的污水管线及隧洞工程等，具体以设计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署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开工令明确开工日起910日历天内完成。

工期总日历天数：91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肆佰陆拾玖万叁仟肆佰陆拾贰元整（¥144693462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叁万陆仟贰佰伍拾柒元零壹分（¥5536257.0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2017-01-19

人民币（大写）_____（¥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柒万元整（¥ 757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2017-01-19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 2017.1.22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丽水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2017-01-19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70475893-6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丽水市大洋路384号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230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周青

丽水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 2017-01-19

竣工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丽水市污水输送干管工程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7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9日
合同造价（万元）	14469.3462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丽水市污水干管输送工程建设地址起点为莲都区环城南路南侧水塘及山坡处，终点为规划腊口污水处理厂。市政公用专业工程包括泵站前管道工程接自三号泵站跨江管，采用D1020*10钢管，双管敷设，全线采用混凝土方包处理，管线总长度约1964m，提升泵站部分包括污水提升泵站、变配电间、控制室及值班室，总平及围墙等的建筑、装修、安装工程占地7345㎡，泵站后管道部分包括污水管道D1220*12双管敷设15360m，给水管D630*9单管敷设7745m。隧道专业工程包括主洞总长7229.591m，其中Ⅰ1级围岩占19.06%，Ⅲ级围岩占74.4%，Ⅴ级围岩占6.0%，支洞总长762.734m，其中Ⅱ级围岩占1.2%，Ⅲ级围岩占73.7%，Ⅳ级围岩占15.8%，Ⅴ级围岩占9.3%。本工程由丽水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浙江处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监理，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施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质量报告保证资料真实、完整

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过安全和质量事故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及内业资料检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6月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陈士义（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3.5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滨州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在山东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组织的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项目编号：BZBXGP-2018-0085）中，经评审小组评审并由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进行项目合同签署前的确认谈判达成一致后，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社会资本方，成交金额为：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4%	合理利润率	8.2%	折现率	5%	项目开始运营前五年的运营成本	43.60 万元	项目开始运营前五年的运营收入	1424.10 万元
							75.20 万元		1725.10 万元
							342.50 万元		2101.80 万元
							767.30 万元		920.10 万元
							1214.70 万元		938.3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自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博兴县城乡建设局、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签订书面合同，并将书面合同两份送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招　标　人：博兴县城乡建设局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博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8 年 9 月 29 日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项目工程

甲 方：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山东省博兴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

1）新建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总长度为13891米，其中：主干路2797米，次干路11094米。

2）道路改造工程

道路改造工程总长度为36565米，共866444平方米。人行道改造总长度为16218米，共112119平方米。

3）城区雨污分流工程

a. 城区雨污管线。共60000米，其中污水管30000米、雨水管30000米。

b.老旧小区、单位及城中村内部雨污分流改造。总长84000米，其中污水管42000米，雨水管42000米。

c. 新建雨水泵站1座。

4）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本项目共构建地下综合管廊2.7公里。按照管廊类型：单舱型2.1公里，双舱Ⅱ型0.6公里。

5）供水管网工程

项目拟铺供水管网22条，管线总长83823米。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6）公厕

新建公厕 13 处，每处 72 平方米，包含环卫工休息室。

7）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

海绵城市建设根据用地不同涵盖道路与广场项目、公园与绿地项目、水系保护与生态修复项目三部分。面积共 1702617 平方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发包人所发设计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30 日，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拾亿零捌仟柒佰万元 (¥1087,000,000 元)(此部分不包含存量项目的合同额)；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其它价格形式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东省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 ppp 项目合同》中与施工建设相关条款约定不一致之处，以《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 ppp 项目合同》为准，除此之外，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此页无下文）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 43U

地　址：天津市空港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周青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84366323

传　真：022-24362255

电子信箱：ctmcc@ctmcc.com.cn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88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竣工报告-道路改造工程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昌二路（新城二路-G205）	开工日期	2019.10.0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7.22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7 月 22 日		
桩号：K0+000-K1+378(新城二路—G205)，全长1378m，路宽20m，工程内容沥青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主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车停靠站：25km/h；设计轴载BZZ-100；路面横坡度：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面层，合理使用年限15年。施工时，拆除原4cm沥青混凝土面层+18cm水泥稳定碎石层，保留原道路基层50cm翻拌灰土层，破损和浸泡严重的进行局部处。新建道路基层采用20cm厚5%水泥稳定碎石，压实度≥97%，7d无侧限抗压强度≥3.0MPa。透层采用PC-2慢裂喷洒型阳离子乳化沥青（1.0kg/㎡）。面层采用沥青混凝土面层:5cm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16+3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0，上面层与下面层之间洒布PCR快裂喷洒型阳离子改性乳化沥青（0.6kg/㎡）；花岗岩路缘石重新铺筑，外露高度为18cm，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单箅雨水口。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城金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2020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昌二路（新城二路—高青界）	开工日期	2020.3.17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7.22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7 月 22 日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博昌二路位于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桩号：桩号：K0+000-K3+150(新城二路—高青界)，全长3150m，路宽30m，工程内容沥青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主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车停靠站：25km/h；设计轴载BZZ-100；路面横坡度：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面层，合理使用年限15年。施工时，拆除3cm厚原细粒式AC-10型改性沥青混凝土+5cm厚原中粒式AC-20型改性沥青混凝土+16cm厚原上基层二灰碎石厚 +24cm厚原结构层，保留16cm厚原二灰碎石(水泥含量5%) +30cm厚原石灰稳定土（石灰含量 12%）+碾压路床，对于路面沉陷严重的部位进行局部处理。新建部分施工前，全宽段铺设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一层，基层采用16cm+16cm厚5%水泥稳定碎石，压实度≥97%，7d无侧限抗压强度≥3.0MPa。透层采用PC-2慢裂喷洒型阳离子乳化沥青（1.0kg/㎡）。面层采用沥青混凝土面层:5cm厚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20+3c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0，上面层与下面层之间洒布PCR快裂喷洒型阳离子改性乳化沥青（0.6kg/㎡）；道路设计弯沉值：路面=28.4(0.01mm)，路基=258.75(0.01mm)。花岗岩路缘石重新铺筑，外露高度为18cm，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雨水口。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城金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昌一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	开工日期	2020.3.15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1.2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博昌一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桩号：K0+000-K1+151.415），全长为1151.415m,车行道宽度为24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支路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20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

花岗岩路缘石需重新调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单篦雨水口。混凝土基层与面层之间满铺一层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以减缓反射裂缝的发生。新城二路至新城一路段含双侧人行道改造，直接在原硬质花岗岩面层上加铺一层透水砖，宽度为3m。人行道外侧铺筑花岗岩绿带石与绿化带隔开。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偏沟式砖砌雨水口、交通标线。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月 2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存在问题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城二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	开工日期	2019.7.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5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博城二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桩号：K0+000-K1+130），全长为1130m,车行道宽度为24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20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单篦雨水口。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偏沟式砖砌雨水口、交通标线。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1月0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城三路（新城二路-胜利三路）	开工日期	2020.3.15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9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博城三路（新城二路-胜利三路,桩号：K0+000-K2+570.644），本工程位于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城区内，起点为：新城二路，终点为：胜利三路，道路全长为2570.644m,其中新城二路至乐安大街车行道宽度为24m，乐安大街至胜利三路车行道宽度为22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40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单篦雨水口，混凝土基层与面层之间满铺一层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以减缓反射裂缝的发生。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偏沟式砖砌雨水口、交通标线。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城四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	开工日期	2020.3.15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9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博城四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桩号：K0+000-K1+130），本工程位于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内城区内，起点为：新城二路，终点为:乐安大街，道路全长为1130m,新城二路至乐安大街段车行道宽度为14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40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单篦雨水口，混凝土基层与面层之间满铺一层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以减缓反射裂缝的发生。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偏沟式砖砌雨水口、交通标线。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博城一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	开工日期	2020.3.15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1.2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博城一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桩号：K0+000-K1+151.415），全长为1151.751m,车行道宽度为24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20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单篦雨水口，混凝土基层与面层之间满铺一层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以减缓反射裂缝的发生。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偏沟式砖砌雨水口、交通标线。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1月1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存在问题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乐安大街（205国道-博城五路南600m）	开工日期	2019.7.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9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乐安大街（205国道—博城五路南600m，桩号：K0+000-K4+760），全长为4760m,车行道宽度为39.5m,单侧车行道为19.75m，中间绿化带宽度为5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4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25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双篦雨水口，混凝土基层与面层之间满铺一层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以减缓反射裂缝的发生。

人行道改造：起点为：王木村村口，工程终点为：乐安大街人行桥（滨河路南侧），人行道改造单侧长度为2430m，共两侧。基层采用12%石灰稳定土基层、垫层采用C20混凝土垫层、面层采用彩色面包砖铺装面层。路缘石、绿带石和树池侧石采用机刨花岗岩，铺筑人行道时设置盲道及无障碍路。

新建污水管道：管道位于乐安大街两侧，起点为王木村东门入口，终点至博昌二路口北侧，接入博昌二路市政污水管道，桩号为K0+400-K1+100，检查井号：东污井1-东污井37、西污井1-西污井36，全长1450m（两侧共计）。管道采用DN500 HDPE塑钢缠绕排水管（环刚度≥SN8）、检查井采用Φ1250圆形砖砌污水检查井，井盖采用球磨铸铁检查井盖。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交通标线、人行道、侧石、雨水口、检查井、污水管道。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1月2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新城二路（博城五路-小营界碑）	开工日期	2019.5.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5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新城二路位于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工程内容沥青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工程，共两段：

（1）新城二路（永和转盘南50m-小营界碑）段路宽30m。为博兴县至滨州的主干道，设计速度40km/h，路面横坡1.5%,设计轴载BZZ-100，路面等级为沥青砼高级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道路全长约5998m，宽30m。本工程道路，首先对原混凝土路面进行碎石化，碎化基层碾压完成后，加铺一层16cm厚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面层为5cm厚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16,3cm厚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0,上面层与下面层之间洒布PC-3快裂洒布型阳离子乳化沥青（0.6kg/㎡），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双篦雨水口。

（2）新城二路（博城五路-永和转盘南50m）段路宽30m，全长4840m，路宽30m。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车停靠站：25km/h；设计轴载BZZ-100；路面横坡度：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面层，合理使用年限15年。沥青混凝土加铺前首先对路面病害进行处理。混凝土板块处理：中度裂缝，采用耙钉施工，然后采用热乳化沥青灌缝；碎化板块拆除并采用C30混凝土重新浇筑，内设HRB400级、Φ12@300单层双向钢筋网片；对指定胀缝进行重新处理。然后对原混凝土路面进行机械拉毛，清扫完成后洒布粘层油乳化沥青（1.5kg/㎡）；沥青混凝土面层:4cm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16+3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SMA-13,上面层与下面层之间洒布PC-3快裂洒布型阳离子乳化沥青（0.6kg/㎡）

附属设施改造：路缘石为花岗岩路缘石和混凝土现浇路缘石，并且对永和转盘处人行道铺装及路缘石改造。

桥梁改造：北支新河桥、三号支沟桥，对伸缩缝，桥面结构及桥面栏杆进行改造。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0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存在问题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道路改造工程-新城一路（博昌一路北350m-博城七路）	开工日期	2019.10.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4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道路改造工程——新城一路（博昌一路北350m-博城七路,桩号：博昌一路北350m-K0+000-K3+112.28），本工程位于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内，起点为：博昌一路北350m，终点为：博城七路，道路全长为3462.28m,新城一路车行道宽度为30m。本次改造内容为旧混凝土道路路面升级改造为沥青混凝土面层。各项技术指标及参数均按城市次干道标准确定，设计速度：路段50km/h,交叉口、公交停靠站40km/h；设计承载BZZ-100；道路横坡：车行道1.5%；路面等级：沥青混凝土路面，合理使用年限15年。雨水口改造为偏沟式双篦雨水口，混凝土基层与面层之间满铺一层玻璃纤维土工格栅，以减缓反射裂缝的发生。

验收内容：主路、与各路口衔接、偏沟式砖砌雨水口、交通标线。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0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滨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报告-供水管网工程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供水管网工程-乐安大街（滨河路-博昌三路）、胜利一路（博城二路-博城六路）、博城八路（胜利二路-胜利四路）、博城三路（新城三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胜利三路）供水管网工程	开工日期	2019.9.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统一验收。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2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区段包含：乐安大街（滨河路-博昌三路）、胜利一路（博城二路-博城六路）、博城八路（胜利二路-胜利四路）、博城三路（新城三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胜利三路）共4条路，具体验收内容如下：
（1）博城八路（胜利二路-胜利四路）：
1）de500主管道：约1610m；
2）de110支管：约180m；
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2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11座；
（2）博城三路（新城三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胜利三路）
1）de315主管道：约2200m；
2）de110支管：约1440m；
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8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24座；
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7座；
（3）胜利一路（博城二路-博城六路）：
1）de315主管道：约1850m；
2）de200支管：约100m；
3）de110支管：约1480m；
4）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5座；
5）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17座；
6）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26座；
（4）乐安大街（滨河路-博昌三路）：
1）de400主管道：约5300m；
2）de315主管道：约660m；
3）de200主管道：约330；
4）de110支管：约900m；
5）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14座；
6）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32座；
7）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4座；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02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山东省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供水管网工程-胜利二路（205国道-博城八路）、胜利四路（物资公司-火车站）、博城三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博城五路（胜利一路-胜利四路）、博城八路（胜利四路-城东大市场）供水管网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0.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统一验收。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7.8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区段包含：胜利二路（205国道-博城八路）、胜利四路（物资公司-火车站）、博城三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博城五路（胜利一路-胜利四路）、博城八路（胜利四路-城东大市场）共5条路，具体验收内容如下：
（1）胜利二路（205国道-博城八路）：
1）de315主管道：约2790m；　2）de110支管：约1670m；　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8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7座；　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30座；
（2）胜利四路（物资公司-火车站）：
1）de200主管道：约930m；　2）de110支管：约670m；　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2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6座；　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3座；
（3）博城三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
1）de315主管道：约70m；　2）de200支管：约40m；　3）de110支管：约950m；
4）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2座；　5）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2座；
6）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0座；
（4）博城五路（胜利一路-胜利四路）：
1）de200主管道：约2200m；　2）de110支管：约240m；　3）de50支管：约760m；
4）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8座；　5）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10座；
6）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27座；
（5）博城八路（胜利四路-城东大市场）：
1）de400主管道：约2060m；　2）de110支管：约500m；　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3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6座；　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4座；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7月0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山东省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供水管网工程	开工日期	2019-3-26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9-12-31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新城三路（博城一路～博城四路）供水管网材质为PE管材，开槽部位（阀门井1－阀门井2）管材公称压力为0.6Mpa，其余路段（定向钻穿越部分）公称压力为1.0Mpa。 新城三路（博城一路～博城四路）供水管网工作压力为0.4Mpa，试验压力为0.6Mpa；全线共计阀门井9座，De400主管道PE管材1049m，De110PE管材130m。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山东鼎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勘察单位	无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供水管网工程-博昌二路（新城一路-新城二路）、博城一路（新城三路-205国道）、博城二路（新城三路-胜利二路）、博城四路（新城三路-胜利三路）、博城六路（乐安大街-胜利四路）、胜利二路（205国道-滨河路）、新城一路（博昌三路-博城八路）供水管网工程	开工日期	2019.7.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8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统一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博昌二路（新城一路-新城二路）、博城一路（新城三路-205国道）、博城二路（新城三路-胜利二路）、博城四路（新城三路-胜利三路）、博城六路（乐安大街-胜利四路）、胜利二路（205国道-滨河路）、新城一路（博昌三路-博城八路），共7条路，具体验收内容如下： （1）博昌二路（新城一路-新城二路）： 1）de315主管道：约710m；2）de160支管：约100m；3）de110支管：约40m； 4）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4座；5）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5座； （2）博城一路（新城三路-205国道）： 1）de315主管道：约2600m；2）de110支管：约1000m；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8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20座；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0座； （3）博城二路（新城三路-胜利二路）： 1）de315主管道：约2750m；2）de110支管：约1500m；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6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17座；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6座； （4）博城四路（新城三路-胜利三路）： 1）de315主管道：约350m；2）de110支管：约1500m；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8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20座；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26座； （5）博城六路（乐安大街-胜利四路）： 1）de315主管道：约2150m；2）de110支管：约1500m；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5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18座；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12座； （6）胜利二路（205国道-滨河路）： 1）de315主管道：约3650m；2）de110支管：约1350m；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8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24座；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25座； （7）新城一路（博昌三路-博城八路）： 1）de315主管道：约5650m；2）de110支管：约2250m；3）主管道阀门井（含配套阀门）：10座； 4）消火栓阀门井（含消火栓、配套阀门等）：30座；5）室外水表井（含水表及配套设备等）：31座；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山东鼎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竣工报告-海绵城市绿化工程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博昌三路西段海绵城市景观设计工程	开工日期	2019-3-2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20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香驰正苑道路绿地海绵城市改造工程，位于博昌三路（新城二路—新城三路段），涵盖了栽植前土壤处理工程、栽植工程、园林及广场铺装工程、园林设施安装工程。

二、验收数量

1.乔木栽植（法桐、龙柏、黑松、木槿、紫叶李、连翘、金叶榆、锦带等）：约3500株；

2.栽植色带（小龙柏、金叶女贞、高羊茅草皮）：约2500㎡；

3.面层铺筑：透水砖面层：600㎡、侧石安装：180m；

4.附属设施：木凉亭：1座、木廊架：22m、健身器材：7套。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合格，该验收为种植完成后验收，最终竣工验收为养护三年后，管护权移交时验收。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	开工日期	2019-4-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7-3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香驰正苑道路绿地海绵城市改造工程，位于博城五路（新城二路—新城三路段），涵盖了栽植前土壤处理工程、栽植工程、园林及广场铺装工程、园林设施安装工程。

二、验收数量

1.乔木栽植（法桐、国槐、白蜡、白皮松、西府海棠、造型女贞、红叶石楠球、龙柏球、扶芳藤球、连翘等）：193株；

2.栽植色带（龙柏篱、扶芳藤篱、红叶石楠篱、马蔺、铺地柏、麦冬等）：2050㎡；

3.面层铺筑：中粒式沥青混凝土：650㎡、透水砖面层：2700㎡、花岗岩地面：215㎡、侧石安装：1020m、花岗岩面层台阶:28㎡、防腐木面层：300㎡；

4.附属设施：沙坑（40㎡）：1座、木栏杆：22m、木凉亭：1座、防腐木长凳：16座、儿童塑胶场地：622㎡、健身器材：12件、儿童组合滑梯：1组、人像雕塑：3个、广告雕塑：6个、广场路灯：11套。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7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雨水收集回用试点项目</td><td>开工日期</td><td>2019.10.13</td><td colspan="4" rowspan="3">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td><td>竣工日期</td><td>2020.8.13</td></tr>
<tr><td>合同造价（万元）</td><td>/</td><td>施工决算（万元）</td><td>/</td></tr>
<tr><td colspan="4" rowspan="3">验收范围及数量：

新城一路雨水回收试点项目由基础、蓄水池、清水池组成，槽底深度4.4m（以人行道为±0而言）。基础为100mmC20混凝土垫层+200mm厚C25钢筋混凝土基础（内置Φ12@200双层双向钢筋网）；其中垫层平面尺寸为34.6m×7.6m，基础平面尺寸为33.6m×6.6m；清水池深度为2.5m，容积为45m³，尺寸为3m×6m×2.5m；蓄水池深度为2.5m，容积为450m³，尺寸为30m×6m×2.5m。室外阀门砖砌方形立式检查井，阀门井室尺寸1000mm×1000mm。控制柜用电引自二中校内地沟。
乐安大街雨水回收试点项目由基础、2个蓄水池两部分组成，槽底深度为2m（以路面为±0而言）。基础为200mm厚C20素混凝土垫层；蓄水池深度为0.5m，尺寸为27m×1m×0.5m，容积为27m³；模块控制柜用电引自鸿安肥牛配电箱。</td><td colspan="2">竣工验收日期</td><td colspan="2">2020年08月13日</td></tr>
<tr><td colspan="4">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td><td>设计单位</td><td>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td></tr>
<tr><td colspan="4" rowspan="2">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对模块内水体进行了试射，出水压力正常，符合要求，无其他问题。</td><td>监理单位</td><td>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td><td>施工单位</td><td>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td></tr>
<tr><td>实施机构</td><td>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td><td></td><td></td></tr>
</table>

602

竣工报告-排水防涝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北关沟节制闸工程	开工日期	2020.5.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位于滨博大道以东、博城一路以南、胜利河以西的现状沟渠及空地。包括明渠、节制闸主体、出水口扭坡及配套栏杆、钢爬梯和砼便道。混凝土垫层采用C15标号、其他采用C35 P6标号，钢筋采用HRB400级。混凝土排水明渠，标准宽度B=5.4m，渠底高程按3.5m，渠顶7.5m。上游方向渠道边墙与滨博大道现状过路箱涵衔接。排河方向设置两组控制闸，闸门采用2.3m*3.5m插板闸，胜利河方向安装。配套手电两用启闭机。北关沟河底及两岸护砌，护坡采用M10水泥砂浆砌块石，护北关沟北侧预留混凝土硬化地面和人行便道，便于后期防汛抢险。渠道插板闸处设钢楼梯，便于后期检修维护。进水渠道两侧、插板闸平台（两侧）边缘边墙处设置不锈钢栏杆。

二、验收内容：

闸门主体及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9月27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永和村新建闸门工程	开工日期	2020.6.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位于永和村新城二路东侧三号支沟河口处，新建水闸为两孔2*2.5m。新建水闸工程等别为均V等，工程规模为小(2)型，建筑物级别为5级。本次新建水闸采用整体式钢筋砼结构，为两孔2m×2.5m。其中闸室底板厚0.8m，宽8.4m，顺水流向长5.00m，下设10cmC15厚素砼垫层；闸墩高度为5.0m，边墙顶宽0.8m，底宽1.3m，中墙采用直墙，宽0.8m。闸门采用2m×2.5m铸铁镶铜双向止水闸门2扇，配套100KN手电两用数字化螺杆式启闭机2台。

闸墩顶部设机架桥柱，机架桥柱采用现浇C30混凝土，机架桥板为预制C30混凝土，上部设启闭机设施。

闸室两侧做翼墙，每侧各做10m护岸，并注意顺接现状河道，护坡、铺盖等砌筑结构均采用M10浆砌块石。

二、验收内容：

闸门主体、配套设备、附属构筑物。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9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县人民医院移动强排站集水池	开工日期	2020.5.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建筑面积13.80m2，建筑深度2.5m,地下一层，框架结构，主体采用C30P6砼，钢筋采用HRB400级，集水池4.3*3*2.5m，底板500厚，池壁300厚，水沟底板300厚，池壁200厚，水沟连接集水池与原有检查井顺接，水池、水沟以及原检查井盖板采用C30P6预制砼预制。

二、验收内容：

集水池主体、附属构筑物。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9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实施机构：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新城二路雨水箱涵工程	开工日期	2020.3.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防洪排涝工程—新城二路雨水箱涵工程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工程北起香驰正苑南至博城五路以南470m处，全长约624m。箱涵截面为B×H=3×2m，坡度为0.6%，沿线附近的建筑物与排水箱涵相距较远。新建排水箱涵位于新城二路东侧主路下，两端与现状水系连通，沿线东西侧人行道下现状雨水支管接入本次新设排水箱涵，对破损检查井进行维修加固，对破坏的道路进行修复。箱涵垫层为10cmC15混凝土垫层，箱涵主体为现浇钢筋混凝土主体，槽底至道路结构层使用1：1级配砂石分层回填压实；箱涵主体施工完成后，对破坏的人行道及绿化进行修复。

二、验收类别

箱涵主体及相关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9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实施机构：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水和村新建闸门工程	开工日期	2020.6.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位于水和村新城二路东侧三号支沟河口处，新建水闸为两孔2*2.5m。新建水闸工程等别为均V等，工程规模为小(2)型，建筑物级别为5级。本次新建水闸采用整体式钢筋砼结构，为两孔2m×2.5m。其中闸室底板厚0.8m，宽8.4m，顺水流向长5.00m，下设10cmC15厚素砼垫层；闸墩高度为5.0m，边墙顶宽0.8m，底宽1.3m，中墙采用直墙，宽0.8m。闸门采用2m×2.5m铸铁镶铜双向止水闸门2扇，配套100KN手电两用数字化螺杆式启闭机2台。

闸墩顶部设机架桥柱，机架桥柱采用现浇C30混凝土，机架桥板为预制C30混凝土，上部设启闭机设施。

闸室两侧做翼墙，每侧各做10m护岸，并注意顺接现状河道，护坡、铺盖等砌筑结构均采用M10浆砌块石。

二、验收内容：

闸门主体、配套设备、附属构筑物。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9 月 3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胜利三路接支脉河处雨水泵站工程	开工日期	2020.5.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0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为滨州市博兴县胜利三路接支脉河处雨水泵站工程，位于滨州市博兴县支脉河与胜利三路交口位置，胜利三路排水沟向南接入支脉河，暴雨时支脉河水位高于排水沟水位时，排水沟内雨水通过自流方式无法正常排放，存在内涝隐患，在胜利三路南端新设雨水泵站，同步改造现状排水沟排河节点，新设雨水箱涵及闸门将现状排水沟接入支脉河，并将排水沟连通雨水泵站。当排水沟水位低于支脉河水位时，现状胜利河闸门关闭，开启雨水泵站，将雨水强排至支脉河。

泵站规模根据上游汇水面积计算暴雨流量确定，排入支脉河设计流量Q/总=4m³//s，雨水泵站与设计流量一致，规模为4m³//s。泵站等级为Ⅳ级，泵站规模为小（1）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

本工程分为泵站工艺、电气及土建二部分。施工内容包括北侧进水明渠、泵站主体及相关设备、南侧排水箱涵，以及配套电气、出水八字口、砼便道等。

二、验收内容：

北侧进水明渠、泵站主体及相关设备、南侧排水箱涵，以及配套电气、出水八字口、砼便道、附属设施等。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1月2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十一支排上游新建闸门工程	开工日期	2020.6.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位于博兴县十一支排上游河口处（道旭干渠西侧），新建水闸工程等别为均V等，工程规模为小(2)型，建筑物级别为5级。本次新建水闸采用整体式钢筋砼结构，为单孔1.6×2.0m。主体混凝土采用C30混凝土、垫层采用C15混凝土，护坡采用M10浆砌块石，钢筋采用HRB400级。

其中，闸室底板厚0.8m，宽4.2m，顺水流向长4.0m，下设10cm厚C15砼垫层；闸墩高度为3.3m，边墙采用直墙，宽0.8m。闸门采用1.6m×2.0m铸铁镶铜双向止水闸门1扇，配套80KN手电两用数字化螺杆式启闭机1台。闸室迎水面做八字墙开口，两侧各做10m长M10浆砌石护坡，闸室背面顺接现状涵洞。

二、验收内容：

闸门主体、配套设备、附属构筑物。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9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胜利二路北端205国道处一体化雨水泵站工程	开工日期	2020.4.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1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本工程新建泵站位于胜利二路北端、G205国道以东的现状空地，泵站规模为小（1）型，等别为Ⅳ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包括进水口砼管、集水池、一体化泵、出水口钢管和护砌，以及配套电气、围墙、砼便道等

二、验收内容：

集水池、泵站底板、一体化雨水泵站及相关配套设施、附属管道、附属设施等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9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博兴县博城八路华艺亭处支脉河一体化雨水泵站工程	开工日期	2020.9.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0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博城八路华艺亭处支脉河一体化雨水泵站工程，位于博城八路华艺亭处、支脉河北侧位置，设计目的是将博城八路位置DN1500雨水主管道内雨水排放至支脉河处，以解决雨季时因为河水倒灌导致的排水困难问题。

泵站规模为小（1）型，等别为Ⅳ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包括进水口砼管、集水池、一体化泵、出水口钢管和出水口，以及配套电气、砼便道等。

二、验收内容：

集水池、泵站底板、一体化雨水泵站及相关配套设施、附属管道、附属设施等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1月2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博昌四路箱涵及水系整形工程	开工日期	2020.4.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7.21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水系整形范围为十支排下游博昌四路以南约174米和现状暗管出水口以北约50米范围；

排水管道位于博兴县博昌四路北侧现状暗管涵南侧，长度约为156m，管内底标高4.245m（平均），管道向西连接原过路管，向东敷设至十支排，坡度0.1%。

二、验收数量

1. 排水管道（DN1500，含垫层、基础、管道回填等）：154m；
2. 雨水检查井：2个；
3. 路面恢复：500㎡；
4. 河道清淤、整形：约230m；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7 月 21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竣工报告-配套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建道路（博兴县新城一路北延、博昌一路北支路、博城一路东延）路灯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6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26日	该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检查验收，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元）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1、博兴县新城一路北延：26盏。
2、博昌一路北支路：29盏。
3、博兴县博城一路东延42盏。
4、潍高路北侧（新城二路至乐安大街）新铺设电缆：电缆980米、路灯接线井24基。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 01月 12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实施单位	（盖章）	接收单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观检查未发现其他明显缺陷，量测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博兴县城区公共区域地下管道清淤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 PPP 项目	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01 日
工程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	竣工日期	2020 年 07 月 30 日
单位工程名称	城区管道清淤		
工程简要内容	博兴县城区公共区域地下管道清淤工程已全部完工，经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 具体施工路段如下： 博城二路、博城三路、博城四路、博城五路、博城六路、胜利一路、胜利二路、胜利三路、乐安大街、新城一路、博兴县第一污水泵站、泵站（大营村南邻）；（具体工程量以现场实际确认为准）。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审计单位：	实施机构：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黄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年 月 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博兴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 PPP 项目——市政管道排查结果移交确认单

工程名称	市政管道排查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公共雨污排查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	市政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简要内容	根据博兴县城区市政管网现状排查，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胜利一路（约 3834m）、胜利二路（约 7110m）、胜利三路（约 3202m）、胜利四路（约 1546m）、博城一路（约 3256m）、博城二路（约 5000m）、博城三路（约 6116m）、博城四路（约 6712m）、博城五路（约 7966m）、博城六路（约 3486m）、博城七路（约 2464m）、博城八路（约 4408m）、新城一路（约 7744m）、新城二路（约 10474m）、新城三路（约 6752m）、乐安大街（约 11772m）；博昌一路（约 2240m）、博昌二路（约 2210m），合计 96322m； 以上道路市政管道排查结果已完成并移交。	开工日期	2019 年 06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30 日
		移交日期	2019 年 11 月 05 日

施工单位（签字）：	监理单位（签字）：	建设单位（签字）：	实施机构（签字）：	审计单位（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

河道测绘结果移交确认单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 PPP 项目	开工日期	2019 年 07 月 07 日
工程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	竣工日期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单位工程名称	河道测绘	移交日期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工程简要内容	根据博兴县城区河道现状进行河道测绘全长 9.35km，具体内容如下：河道勘察、测量水深、水位观察/高程、河道平面尺寸及高程、河道图纸绘制等；以上测绘结果已完成并移交。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实施机构：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 章：	盖 章：	盖 章：	盖 章：
2019 年 12 月 2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博城八路东延强排泵站、路灯及胜利二路北端强排泵站变压器配套电气安装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7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7日	该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检查验收，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元）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1、箱式变电站ZBW-250KVA（房）（尺寸见图纸）包括变压器、基础施工、基础面层花砖及护栏采购铺装、辅材等 2座 2、箱式变电站ZBW-800KVA（房）（尺寸见图纸）包括变压器、基础施工、基础面层花砖及护栏采购铺装、辅材等 1座 （原资料电业局及执法局留存）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 12 月 18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外观检查未发现其他明显缺陷，量测项目全部合格。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接收单位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建道路工程-新城三路北延、博昌一路西延路灯安装工程	开工日期	2022.09.0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01.01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1、博兴县博昌一路西延：安装10米双臂2x180W路灯24盏； 2、博兴县新城三路北延：安装12米双臂2x180W路灯88盏； 3、电缆4*10mm2铜芯:4870米； 二、验收类别： 路灯及配套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01月01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及路灯变压器工程北侧1#、2#箱变工程</td><td>开工日期</td><td>2020.07.10</td><td colspan="4" rowspan="2">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td><td>竣工日期</td><td>2020.10.20</td></tr>
<tr><td>合同造价（万元）</td><td>/</td><td>施工决算（万元）</td><td>/</td><td colspan="4">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20日</td></tr>
<tr><td colspan="4" rowspan="2">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1）1#箱式变压器设备：200KVA箱式变压器2台，配套电缆、塔杆等材料费、配件费；
（2）2#箱式变压器设备：200KVA箱式变压器2台，配套电缆、塔杆等材料费、配件费；
二、验收类别：
箱式变压器及配套设施。</td><td colspan="4">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博兴县国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
签名：（盖章）</td><td>设计单位</td><td>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td></tr>
<tr><td colspan="4" rowspan="2">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td><td>监理单位</td><td>博兴县[illegible]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td><td>施工单位</td><td>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td></tr>
<tr><td>实施机构</td><td>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td><td></td><td></td></tr>
</table>

竣工报告-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表E-15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11月10日

注：本报告还应附下列文件：

1. 施工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3.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4.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有关文件。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工程地址	新城三路(博城一路至博昌三路)					
工程类型及数量	1700 m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综合管廊		基础	
施工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名称	滨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名称	青岛华城国际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监理单位名称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开工时间	2021年04月26日		工程竣工时间	2022年11月30日		
规划许可证编号			施工许可证编号	371625202104260101		
工程造价	16800万元					

工程概况：

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起止桩号为K0+020~K1+720，管廊总长度约1700m，其中维高路过路段K1+100~K1+200采用施拉1×DN800和2*DN630套管。综合管廊基坑开挖深度约6.5m，标准段覆土深度约3m。
综合管廊采用单仓式，管廊断面外尺寸为B×H=3.5×3.4m（净尺寸为2.8×2.7m）管廊采用现浇C45P8钢筋混凝土结构。管廊采用现浇混凝土结构，框架结构，主廊覆土厚度3.0m，主要为1层结构，局部喇叭口、逃生口、通风口、吊装口、出入口等为2层结构。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管廊基坑支护、管廊总体设计、管廊结构及附属工程(供电系统、照明系统、排水系统、标识系统)。

竣工验收程序：

建设单位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实施机构等单位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过程中，博兴县 质量监督站对工程竣工验收实施了监督。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建设、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实施机构单位的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实施机构等单位人员及有关专家成立了验收组。

郑云宝 任组长， 赵涛、范孝圭 任副组长， 安虎啸、王海林、张雁鹏、付守峰 为验收组成员，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现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有关规定。

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检查情况：

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档案资料检查情况：

工程档案资料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观感检查情况：

观感检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合同履行情况良好，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2年11月30日

勘察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满足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2年11月30日

设计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要求的各项内容，实体工程质量中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2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工程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2年11月30日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满足设计要求，符合规范规定和施工合同约定，评估结论合格。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2年11月30日

实施机构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2年11月30日

工程竣工验收的意见：

同意验收

质量等级：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达到质量合格标准。

表E-02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综合管廊	工程造价		项目经理	王海林
开、竣工日期	2021年9月-2022.11月	项目技术负责人	潘晶	制表人	张沛龙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7 项。	符合要求
3	结构安全和使用能检测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 共抽查 7 项，符合要求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核查结果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30日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1月30日	（公章） 单位质量（技术）负责人： 2022年11月30日
	勘察单位	实施机构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30日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26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168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新城三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起止桩号为K0+020～K1+720，管廊总长度约1700m，其中维高路过路段K1+100～K1+200采用施拉1×DN800和2×DN630套管。综合管廊基坑开挖深度约6.5m，标准段覆土深度约3m。 综合管廊采用单仓式，管廊断面外尺寸为B×H=3.5×3.4m（净尺寸为2.8×2.7m）管廊采用现浇C45 P8钢筋混凝土结构。管廊采用现浇混凝土结构，框架结构，主要为1层结构，局部喇叭口、逃生口、通风口、吊装口、出入口等为2层结构。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管廊基坑支护、管廊总体设计、管廊结构及附属工程(供电系统、照明系统、排水系统、标识系统)。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青岛华城国际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勘察单位	滨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竣工报告-新建道路工程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博昌一路北支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	开工日期	2019.7.1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0.21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昌一路北支路（乐安大街～新城二路）全长1115.35米，设计为城市道路支路标准，设计车速40km/h。标准路基宽度为9.8米，道路红线15m，横断面布置自北向南为3m人行道+9m行车道+3m人行道，无绿化带；设计全线正常路段行车道路拱为直线型，坡度2%，人行道为倾向于行车道的单面坡，坡度1%。全线采用花岗岩立式路缘石，高出路面边缘18cm，宽度20cm。

路面构造做法自下而上依次为8%灰土改善土→两步150mm12%灰土→180mm厚水泥稳定碎石→乳化沥青透层→下封层（热沥青+预拌碎石）→40mm厚AC-20F沥青混凝土→乳化沥青粘层油→40mm厚AC-13C沥青混凝土。

人行道面积3990m²，路面结构形式为：素土夯实（压实度90%～93%）+15cm厚透水级配碎石垫层+10cm厚透水水泥混凝土+3cm厚中砂+6cm厚透水砖。

雨污管道工程包括28座污水井，57座雨水井，50座偏沟式双箅雨水口。雨水管道为DN800的II级钢筋混凝土管，C20混凝土基础，全长1450m；污水管道为DN500壁立式钢带复合缠绕管，砂基础，管道长度为1350m。

二、验收内容：

道路主体，人行道、路缘石等附属设施；雨污水管道主体以及雨水口、检查井等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0月21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建道路工程一博昌一路（新城二路-新城三路）	开工日期	2021.8.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12.3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昌一路（新城二路～新城三路）全长488.11m，设计为城市道路支路标准，设计车速40km/h。K0+000～K0+488.11段横断面宽度30m，即3m人行道+24m行车道+3m人行道；设计全线正常路段行车道路拱为直线型，坡度2%，人行道为倾向于行车道的单面坡，坡度1%。全线采用花岗岩立式路缘石，高出路面边缘18cm，宽度20cm。

路面构造做法自下而上依次为：500m厚8%灰土改善土→双层150mm厚12%灰土→双层160mm厚水泥稳定碎石→乳化沥青透层→下封层（热沥青+预拌碎石）→40mm厚AC-20F沥青混凝土→乳化沥青粘层油→40mm厚AC-13C沥青混凝土。

人行道面积2800m²，路面结构形式为：素土夯实（压实度90%～93%）+15cm厚级配碎石垫层+10cm厚C25砼+3cm厚1:6干硬性水泥砂浆+6cm厚面包砖。

雨污管道工程包括23座污水井，22座雨水井，24座偏沟式双箅雨水口。雨水管道为DN1000的II级钢筋混凝土管，C20混凝土基础，全长806m；污水管道为DN600的双层壁立式钢带复合管，砂基础，DN600管道长度为850m。

二、验收内容：

道路主体，人行道、路缘石等附属设施；雨污水管道主体以及雨水口、检查井等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12月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海绵城市及其他建设内容工程-博城一路（乐安大街-205国道）	开工日期	2019.8.22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9.8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城一路（乐安大街~205国道）全长724.13m，其横断宽度30m，横断面布置自西向东为3m人行道+24m行车道+3m人行道，设计全线正常路段行车道路拱为直线型，坡度2%，人行道为倾向于行车道的单面坡，坡度1%。全线采用花岗岩立式路缘石，高出路面边缘18cm，宽度20cm。
路面构造做法自下而上依次为8%灰土改善土→两步150mm12%灰土→180mm厚水泥稳定碎石→乳化沥青透层→下封层（热沥青+预拌碎石）→40mm厚AC20F沥青混凝土→乳化沥青粘层油→40mm厚AC-13C沥青混凝土。
雨污管道工程包括24座污水井，35座雨水井，雨水管道为DN800的II级钢筋混凝土管，C20混凝土基础，全长1286m；污水管道为DN500的壁立式钢带复合缠绕管，砂基础，全长1290m。
经过我单位自检，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满足竣工验收要求，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图纸会审2份、设计变更3份、洽商记录5份，共计10份；工程定位测量、放线、复核记录：8份；施工组织设计、一般性施工方案及审批记录各1份，共计2份；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报告：18份；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58份；雨污管道工程包含3个分部工程，共计66个检验批；隐蔽验收记录32份，施工记录8份；道路工程包含5个分部工程，共计33个检验批，隐蔽资料14份。
二、验收内容：
道路主体，人行道、路缘石等附属设施；雨污水管道主体以及雨水口、检查井等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9 月 8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建道路工程新城三路（博城一路至博昌三路）	开工日期	2020-4-23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18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新城三路（博城一路~博昌三路）全长1756.21m，采用沥青混合料面层，机动车道总面积约43800m²，非机动车道面积约10500m²，人行道面积约10500m²。两侧雨水管道约3170m，污水管道约3100m。（不含与市政管网对接部分）。道路及管道工程具体构造做法如下：
道路工程（机动车道）：30cm8%灰土+20cm12%灰土+2层15cm12%灰土+18cm水稳+4cmAC-20F+4cmAC-13C
道路工程（非机动车道）：30cm8%灰土+2层15cm12%灰土+15cm水稳+4cmAC-20F+SAS涂料
管道工程：雨水管道为DN800、DN1000的钢筋混凝土管、污水管道为DN500、DN600的双平壁钢型复合缠绕排水管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18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建道路工程 新城三路过路箱涵工程	开工日期	2020.10.12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3.13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新城三路过路箱涵工程位于博兴县城区北部，规划新城三路与潍高路交叉口北侧，潍高路北侧为现状十支排，规划新城三路与十支排交叉口处新设排水箱涵连通十支排。

排水箱涵为现浇钢筋混凝土箱涵，尺寸为2孔宽*高=3m*2.5m，八字式出水口为石砌出水口，总长为62m。箱涵采用明挖顺作法实施。

二、验收类别

箱涵主体及相关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3月1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潍坊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新建道路工程—新城一路（博昌二路-博昌三路东）	开工日期	2019.7.10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0.13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新城一路（博城二路~博昌三路东）全长723.63m，设计为城市道路支路标准，设计车速40km/h。K0+000~K0+500段横断面宽度36m，即3m人行道+30m行车道+3m人行道；K0+500~K0+723.63段横断面宽度为26m，即3m人行道+20m行车道+3m人行道；设计全线正常路段行车道路拱为直线型，坡度2%，人行道为倾向于行车道的单面坡，坡度1%。全线采用花岗岩立式路缘石，高出路面边缘18cm，宽度20cm。

路面构造做法自下而上依次为8%灰土改善土→两步150mm12%灰土→180mm厚水泥稳定碎石→乳化沥青透层→下封层（热沥青+预拌碎石）→40mm厚AC-20F沥青混凝土→乳化沥青粘层油→40mm厚AC-13C沥青混凝土。

人行道面积3970m²，路面结构形式为：素土夯实（压实度90%~93%）+15cm厚透水级配碎石垫层+10cm厚透水水泥混凝土+3cm厚中砂+6cm厚透水砖。

雨污管道工程包括31座污水井，52座雨水井，47座偏沟式双箅雨水口。雨水管道为DN800的II级钢筋混凝土管，C20混凝土基础，全长1430m；污水管道为DN500、DN600的壁立式钢带复合缠绕管，砂基础，DN500管道长度为990m，DN600管道长度为350m。过售楼处雨、污水管道为顶管施工，采用DN800钢承口混凝土管，长度为320m。

二、验收内容：
道路主体，人行道、路缘石等附属设施；雨污水管道主体以及雨水口、检查井等附属设施。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10月1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竣工报告-新建道路工程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博城八路（新城三路至205国道）污水管道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1.24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市政排水管道工程—博城八路（新城三路-205国道）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分为压力管道部分和无压管道部分。其中W1-W35污水检查井段为无压管道部分，采用顶管施工工艺，管材采用DN1000 III级钢承口钢筋混凝土管，长度约为2190m,平均埋设深度为3.1m。W35-W55污水检查井段为无压管道部分，采用开挖直埋施工工艺，沟槽开挖前进行真空井点降水；管道采用III级钢筋混凝土承插口管，接口为橡胶圈柔性接口，接口外侧采用钢丝网抹带包封，管道基础采用120°C20混凝土管基,长度约为1230m,平均埋设深度为2.0m。污水泵站至205国道段为压力管道部分，采用开挖直埋施工工艺，管材采用DN800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公称压力≥1.25MPa，接口采用热熔接口，长度约为1650m,平均埋设深度为1.8m。检查井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检查井，混凝土采用C30，P6抗渗混凝土，共计55座。井筒为Φ700砖砌井筒，井盖采用D700-400球磨铸铁井盖。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1月2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391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	开工日期	2019-5-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14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城七路至新城二路（新城一路至新城二路段）属于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的子单位工程。该项目长度约850m，平均埋深为2.5m。

雨水管道采用沟槽开挖施工，沟槽开挖前进行真空井点降水；管道采用II级钢筋混凝土承插口管，接口为橡胶圈柔性管道，管道基础采用120°C20混凝土管基，检查井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井筒为Φ700砖砌混凝土井筒，井盖采用D700-400球墨铸铁井盖；雨水口采用偏沟式单箅雨水口，雨水口支管采用DN400钢筋混凝土管。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01月1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无

358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博兴县人民医院、修缮公司	开工日期	2019.10.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10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博兴县人民医院、修缮公司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为新增部分雨污分流小区改造工程。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环刚度≥SN8，雨、污水检查井为砖砌检查井、雨水口为砖砌单算雨水口。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470m；
3.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000m；
4. 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30m；
5. DN25 PPR管道：约78m；
6. DN110 PVC管：约14m；
7. DN75 PVC管：约7m；
8. 砖砌单箅雨水口：196个；
9. 砖砌方形检查井：2个；
10.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96个；
11.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2220m²；
12. 砖砌化粪池：1座；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2月1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八方区	开工日期	2019.9.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6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八方区（胜利一路以东胜利二路以西，博城四路以南博城五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老公安局及住宅区、中医院及住宅区、药材公司及住宅、妇幼保健站、卫生局及住宅区、地毯厂、美术一厂住宅区、鲁中文化城及住宅楼、环保局及住宅区、土管局及住宅区、中国人民银行，共11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4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90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80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20m；
5. 砖砌单箅雨水口：343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130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51个；
8. 修缮检查井盖：17套；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8200m²；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1月26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二方区	开工日期	2019.3.15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17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第二方区（乐安大街以东胜利二路以西，博城一路以南博城二路以北区域），区段包含：公安局办公区、公安花苑、公安消防大队、公安交警大队、市政管理处、蒲菇花苑、西谷王花苑、博昌街道办事处、上海大众服务站，共9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00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35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65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800m；
5. 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0m；
6. 砖砌单篦雨水口：348个；
7. 砖砌方形检查井：73个；
8.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15个；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4600㎡。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2月17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二十方区	开工日期	2020.4.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15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二十方区（胜利三路以东胜利四路以西，博城六路以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帝景园小区，粮食局，酒厂南院和谐小区，物资局仓储、平房住宅区，服装厂及住宅，副食品公司，锦秋派出所等，共计7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61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75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99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0m；
5. 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00m
6. 砖砌单篦雨水口：292个；
7. 砖砌方形检查井：186个；
8.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24个；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7200m²；
10. 砖砌化粪池：7座；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2月1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二十一方区	开工日期	2019.6.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8.20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二十一方区（胜利四路以东火车道以西，博城五路以南火车站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候车厅以南平房区、候车厅以北住宅楼、平房、铁路以东“品”字楼区等，共计3个区段。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45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4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50m；
4. 砖砌单箅雨水口：88个；
5. 砖砌方形检查井：16个；
6.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0个；
7.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780㎡；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8月2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郑兆朝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九方区、第十一方区	开工日期	2019.5.20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5.8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九方区（乐安大街以东胜利一路以西，博城五路以南北关街以北区域）、第十一方区（乐安大街以东胜利一路以西，博城五路以南博城六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第九方区段包含：北关村商贸区、农信社区域等，共计2个小区，第十一方区段包含：菜园多层楼住宅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1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4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06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410m；
5. DN600 钢筋混凝土管：约700m；
6. 砖砌单箅雨水口：289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85个；
8.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6350㎡。
9. AC-10沥青混凝土恢复路面：2670㎡。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5月0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郑兆朝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	开工日期	2019.4.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6.16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第六方区（胜利一路以东胜利二路以西，博城二路以南博城四路以北区域），区段包含：西谷工玩具厂、西谷王老村委、城市信用社居住区、博兴镇住宅区、脂肪肽住宅区、西谷王莲源家园、西谷王村委、西谷王商住区、博兴镇建筑公司及住宅区、幼儿园、设计院及住宅区、企业局及住宅区、经信局住宅区、工人文化宫及住宅区、计生委及住宅区、引黄济青及住宅区、房管局及计划委宿舍区，共16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649.8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1949.4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669.8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2823.7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283个；
6. 砖砌方形污水检查井：54个；
7. 砖砌雨、污水检查井：307个；
8. C30路面恢复完成：4831.6m²；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6月 16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七方区	开工日期	2019.9.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10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七方区（乐安大街以东胜利一路以西，博城四路以南博城五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北关商贸城及沿乐安大街商品楼，市政老院及北关仓储，地烟草公司、仓库及住宅，军干所，建行老院，物价局及住宅区，乐安小区，棉站住宅区，共8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2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13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38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0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192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4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310个；
8.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7850m²；
9. 砖砌化粪池：4座；
10.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0面层恢复：3230m²；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三方区	开工日期	2019.4.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3.23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第三方区（乐安大街以东胜利一路以西，博城二路以南博城三路以北区域），区段包含：京博花苑、老年(活动中心)大学、油区办住宅区及办公楼（畜牧局）、第三中学、特殊教育学校、老市政住宅区、老二中住宅区、北关平房区、农业局及住宅区、法院宿舍、华兴苑住宅区、特殊教育学院住宅区，共12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68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425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85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50m；
5. 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40m；
6. 砖砌单篦雨水口：556个；
7. 砖砌方形检查井：237个；
8.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188个；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5870㎡。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3月23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八方区	开工日期	2019.12.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1.26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千乘小区、土产家具商厦，济青沙发厂（塑料厂、鞋厂住宅区），商业中心沿街（农机局及住宅区、工商银行及住宅区、新星商厦、新世纪超市、商业中心南区、商业中心北区、红旗饭店、照相馆住宅区、商业中心北区、农机公司及住宅区），共3个区段（14个小区单元）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69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36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72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410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248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76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31个；
8.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3500㎡；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1月26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二方区	开工日期	2019.11.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3.26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十二方区（胜利二路以东205国道以西，博城二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汽车五队住宅区、国税局、国税家园、宏信事务所及住宅区、县建筑公司及住宅区，共5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6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68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41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0m；
5. 砖砌单箅雨水口：278个；
6.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434个；
7. C30路面恢复完成：3200㎡；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3月26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方区	开工日期	2019.10.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1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十方区（胜利一路以东胜利二路以西，博城五路以南博城六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老林业局及住宅区、农业银行及住宅区、房管局电影公司住宅区、工商局及住宅区、博兴镇生资住宅区、第一干休所住宅区、人大干休所住宅区等，共计7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98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10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470m；
4. 砖砌单箅雨水口：171个；
5. 砖砌方形检查井：131个；
6.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151个；
7. 方形化粪池：2座；
8. AC-10沥青混凝土恢复路面：约2560㎡；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2250㎡；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1月21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九方区	开工日期	2019.11.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22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第十九方区（胜利三路以东胜利四路以西，博城五路以南博城六路以北区域），区段包含：欣欣鞋店、新华书店、残联和民政局老院、华联商厦和商业局及住宅区、老交通局及住宅区、酒厂北院、物资局和物资小区，共7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61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20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000m；
4. 砖砌单箅雨水口：124个；
5. 砖砌方形检查井：39个；
6.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129个；
7.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1400㎡；
8. C35路面恢复完成：约1860㎡。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12月22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郑兆朝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王清旭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六方区	开工日期	2019.4.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8.20
合同造价（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十六方区（胜利二路以东胜利三路以西，博城六路以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博兴一中校区及住宅、一中街、锦秋住宅小区、工商局住宅区、城区图书馆局住宅区、成人教育学校、五交化花园、食品厂平房住宅区、百货公司、商业局商贸区等，共计10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90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60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70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950m；
5. 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50m；
6. 砖砌单箅雨水口：307个；
7. 砖砌方形检查井：64个；
8.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374个；
9. 砖砌方形化粪池：2座；
10.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5342㎡；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8月2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郑兆朝　（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王清旭　（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七方区	开工日期	2019.11.1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1.17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第十七方区（胜利三路以东博城二路以北与205国道形成的三角区）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家具厂小区、燃料小区、佳和花园、化肥厂小区、农房建材、纸箱厂、东都花园、啤酒厂沿街，共7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65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95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80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70m
5. 砖砌单箅雨水口：156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18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91个；
8.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2150m²；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1月17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 2020.11.17（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十三方区	开工日期	2019.7.10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4.29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一第十三方区（胜利二路以东胜利三路以西，博城三路以南博城四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工商局住宅区、东谷王村委、东谷王商住区、食药局及投资公司住宅区、第一小学校区、西谷王商住区，共6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7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56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65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580m；
5. 砖砌单箅雨水口：369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52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13个；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5230m²。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04月2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 第十四方区	开工日期	2019.5.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7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十四方区（胜利二路以东胜利三路以西，博城四路以南博城五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县府住宅区、银座和步行街商贸区、自来水公司住宅区、水利局及住宅区、县委办公和住宅区、邮政局、幸福里小区、地区药材小区、水利局安装公司及住宅区、渤海公寓（老财政局），共10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5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55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58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4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400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43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434个；
8. 修缮检查井盖：45套；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6400㎡；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 第十五方区	开工日期	2019.9.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6.24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第十五方区（胜利二路以东胜利三路以西，博城五路以南博城六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博兴宾馆及机关幼儿园住宅区、劳动局住宅区、商业装饰和五交化公司住宅区、再就业中心、华兴苑南院、棉麻公司、实验小学校区等，共计7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48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82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65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80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141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82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136个；
8. 砖砌方形化粪池：4座；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3430㎡；
10. AC-10沥青混凝土恢复路面：约480㎡。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6月2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四方区	开工日期	2019.4.1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19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一第四方区（胜利一路以东胜利二路以西，博城二路以南博城三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农业局办公区及住宅区、实验小学住宅区、第一小学住宅区、一小幼儿园、邮政局住宅区、质监站及住宅区、博昌派出所及公安住宅区、人民保险公司及住宅区、菜园书苑彩印厂、菜园防水材料厂、雅居园住宅区、五交化公司仓库区、畜牧局住宅区、商业大楼住宅区，共14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85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340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30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00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461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35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322个；
8. 修缮检查井盖：45套；
9.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5200㎡；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19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第五方区	开工日期	2019.3.15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08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一、验收范围：
博兴县城区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一第五方区（乐安大街以东胜利一路以西，博城三路以南博城四路以北区域）隶属于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本次验收区段包含：人寿保险办公住宅区、第二干休所（温馨家园）、地税局、学府家园、京剧团及住宅区、技术监督局及住宅、老检察院及住宅区、审计局及住宅区、党校及住宅区、中国银行及住宅区、劳保事业处及住宅区、法院及住宅区、老二中住宅区、睁基御景园住宅区，共14个小区。
二、验收数量
1. DN2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060m；
2. DN3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5110m；
3. 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2460m；
4. 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约1550m；
5. 砖砌单篦雨水口：658个；
6. 砖砌方形检查井：68个；
7. 砖砌雨、污水圆形检查井：297个；
8. C30路面恢复完成：约850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0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现场实体质量问题、施工资料存在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城区雨污分流工程-博兴县城区公共区域雨污分流管道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7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公共区域雨污分流工程，位于博城县城区内，涵盖了胜利一路、胜利二路、胜利三路、新城一路、新城二路、博昌一路、乐安大街等公共区域范围内改造及新建雨污水管道工程。管材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HDPE双壁钢带缠绕波纹管、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检查井为砖砌检查井，各路段完成工程量明细如下：

1.胜利三路（博城四路~博城五路）邮电局门口污水管道：
（1）DN400 HDPE双壁波纹管：86m；（2）砖砌检查井：5座；（3）拆除、恢复面积：141㎡；
2.胜利三路（博城五路~博城六路）东侧污水管道：
（1）DN500 HDPE双壁波纹管：330m；（2）砖砌检查井：9座；（3）拆除、恢复面积：652㎡；
3.胜利三路（博城五路~博城六路）西侧（居桥大厦停车场）雨、污水管道：
（1）DN800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95m；（2）DN600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109m；
（3）砖砌检查井：30座；（4）拆除、恢复面积：470㎡；
4.乐安大街（乐安人街与博城一路）西南角污水管道：
（1）DN600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8m；
5.胜利一路（博城五路）十字路口南、北两侧路口雨水管道：
（1）DN800预制钢筋混凝土管：58m；（2）砖砌检查井：12座；（3）拆除、恢复面积：215㎡；
6.新城一路（博城四路~博城五路）环卫东、西两侧污水管道：
（1）DN600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承插口)：24m；（2）砖砌检查井：3座；（3）拆除、恢复面积：144㎡；
7.博昌一路（乐安大街~新城一路）南侧雨水管道：
（1）DN800预制钢筋混凝土管(承插口)：203m；（2）砖砌检查井：17座；（3）拆除、恢复面积：466㎡；
8.乐安大街（垃圾转运站~博城五路）自南污水管道：
（1）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622m；（2）砖砌检查井：39座；（3）拆除、恢复面积：1495㎡；
9.胜利二路（博城五路~博城六路）东侧污水管道：
（1）DN600 HDPE双壁波纹管：354m；（2）砖砌检查井：17座；（3）拆除、恢复面积：1236㎡；
10.新城三路（博城七路至博城八路）东侧污水管道：
（1）DN600 HDPE双壁钢带缠绕波纹管：156m；（2）DN800 III级预制钢筋混凝土管：52m；
（3）砖砌检查井：9座；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表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博兴县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及环境提升建设PPP项目公共区域雨污分流管道封堵工程	开工日期	2019.8.1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1.27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1、新城三路（博城一~七路）：新建DN400管道35.6m，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2个，改造封堵点3处，；
2、新城二路（博昌一路、博城一~七路）：新建DN400管道195.91m，改造封堵点11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10个，方形检查井7个（1.8m*1m）；
3、新城一路（博昌一路、博城一~七路）：新建DN600管道904.32m，改造封堵点42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22个，方形检查井62个（0.75m*0.45m）；
4、乐安大街（博昌一路、博城一~八路）：DN300波纹管769米，DN500波纹管65米，400X600方形污水井109个，DN700圆形检查井68个，封堵点21处；
5、胜利一路（博城二~六路）：新建DN400管道53.58m，改造封堵点54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14个，方形检查井5个（0.75m*0.45m）；
6、博昌一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改造封堵点1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1个，
7、博城一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新建DN300管道33.12m，改造封堵点2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2个；
8、博城二路（新城二路~乐安大街）：新建DN300管道41.35m，改造封堵点3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2个，方形检查井2（0.75m*0.45m）；
9、博城三路（新城三路~胜利三路）：新建DN800管道（预制混凝土管道）215.04m，改造封堵点16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5个，方形检查井7个（0.75m*0.45m）；
10、博城四路（新城三路~乐安大街）：新建DN300管道49.56m，DN400波纹管145米，DN800混凝土管39米，改造封堵点17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15个，方形检查井5个（0.6m*0.4m）；
11、博城五路（新城三路~胜利三路）：新建DN300管道1606.97m，DN600双平壁管182米，DN600波纹管195米，改造封堵点37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52个，方形检查井194个（0.75m*0.45m）；
12、博城七路（新城三路~新城一路）：改造封堵点7处，其中Ø700圆形检查井6个，方形检查井62个（0.75m*0.45m）；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博兴县财金天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博兴县建筑工程设计院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博兴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盖章）
实施机构	博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3.6 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通知书编号：20190429001A

招标编号：GC5331022019000240100

中标人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04-16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施工费报价：下浮 3.5%，设计费报价：1980000.00 元**

工　期：**总工期 360 日历天，设计 60 日历天，施工 300 日历天**

质量标准：**详见投标文件**

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徐红宝（姓名）**

设计负责人：**廖怀军（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日期：2019-04-29

作为办理后续手续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合同

（GF—2013—0201）　　合同编号：_____

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 合 体 成 员：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19 年 5 月 18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瑞丽市发展和改革局，瑞发改字［2018］90号；

建设规模：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规模为0.5万m^3/d，污水管总长度14468.9m，管径DN400-DN1200，污水管材均采用钢带增强HDPE管。

工程地点：瑞丽市弄岛镇。

工程承包范围：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相关如下：

1、设计范围：包括初步设计及概算、完成初步设计并通过论证审查、施工图设计、修改、变更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2、施工范围：包括项目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涉及到的建、构筑物、道路及其附属工程，以及配套管网工程。

3、本项目的配套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三、主要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19 年 5 月 27 日__；（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0 年 5 月 20 日__；

项目工期：__360__日历天。

其中：

设计工期：__60__日历天；施工工期：__300__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

四、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成果文件达到相关施工规范及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并通过相关部门

施工质量标准：执行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DBJ01-90-200

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验与验收统一标准》，一次性达到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暂估金额（大写）：捌仟柒佰玖拾贰万伍仟贰佰壹拾陆元整

（小写）¥：__87925216__元（最终以国家审计部门审核的投资额为准）。

其中：

1、工程设计费合同价：__1980000元__。

2、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暂定价：__85945216 元__。

工程施工费下浮比率：__3.5%__。

设计费：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设计工作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

图设计、完成各阶段设计成果、设计文件优化调整修改费用、专家咨询费、方案评审费、施工

的配合及后续服务等全部费用）及通过评审的全部费用，并按招标人要求提供资料、文件及报

一切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增加。在合同实施期间，设计费不因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

因素变化等任何因素而调整。

施工费：施工图经审查合格后，由发包人委托过程跟踪造价单位按照设计图纸和《建设工

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云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DBJ53/T-59-2013）、《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规则及机械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DBJ53/T-58-2013）、《云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DBJ53/T-61-2013）、《云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DBJ53/T-60-2013）、《云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DBJ53/T-63-2013）等现行相关定额和计量规范及相关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经招标人审查同意后，报送瑞丽市建设工程定额站备案。

经瑞丽市建设工程定额站备案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按中标人投标时的下浮率 3.5 %，下浮后作为计量支付的依据，经下浮后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中的综合单价不得再做调整（施工合同约定的价格调整方式除外）。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费率不下浮、规费费率不下浮、税金费率及税率不下浮。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总承包人项目牵头负责人：徐红宝；设计负责人：廖怀军；施工项目经理：徐红宝；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且经发包人加盖合同骑缝章之日起生效。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份数

此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一式叁份，副本玖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捌份，并报送有关部门。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承 包 人（牵头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联合体成员：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5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A7-9

资料号	A7-001

工程名称	瑞丽市弄岛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建设单位	瑞丽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项目	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20日	监理单位	云南联都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瑞丽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邀请单位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1. 地基与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
2. 质量控制资料、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分部工程验收资料。
3. 观感验收评价。

验收结论：☑ 合格 ☐ 不合格

遗留问题及解决方案：

无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城建档案馆各保存一份。

筑业软件：4853485057504855

3.7 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7414996199331069

中 标 通 知 书

通知书编号：20200930001A

招标编号：GC530000202000444001001

中标人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09-20 16:59:06**（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项目名称）**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费率或单价等）：**2764.210742万元**

工　期：**120日历天**　　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张海彦**（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7 日内到 **楚雄交投城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打印日期：2020-09-30

作为办理后续手续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元谋县本宽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

2.工程地点：元谋县黄瓜园镇土林收费站下往108国道永仁方向500米，小雷宰工业园区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元发改字〔2020〕9号。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1.供水设施：①取水输水工程:新建11.4万亩高效节水管道雷布取水处至净水厂原水输水DN300螺纹钢管（壁厚6mm）4.20km及配套附属设施。②自来水厂工程:新建园区自来水厂，水厂近期规模0.15万m3/d，中期规模1.0万m3/d，远期规模2.0万m3/d,包括原水调节池、一体化处理设施、清水池、回用水池、加氯加药间、综合楼、门卫室及配套附属设施，按照远期规模一次性征地。③管网工程：新建DNI50~DN200供水管道共计5.312km及附属设施。2.排水设施：①污水处理厂工程:新建园区污水处理厂，水厂近期规模0.1万m3/d,中期规模0.6万m3/d,远期规模1.2万m3/d,包括粗格栅、细格栅、均质调节池、CASS池、调节池、滤布滤池、消毒渠、巴氏计量槽、回收水池、储泥池、污泥浓缩脱水间、污泥堆棚、污泥自然干化场、鼓风机房、变配电室、出水环保用水、机修间、综合楼、值班室及配套附属设施,总投资约为2791.22万元。

6.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0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本项目开工竣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陆拾肆万贰仟壹佰零柒元肆角贰分（¥：27,642,107.42元）；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叁拾伍万玖仟柒佰叁拾壹元伍角捌分（¥：25,359,731.58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捌万贰仟叁佰柒拾伍元捌角肆分（¥：2,282,375.84元），税率为9%。

2. 合同价格形式：清单计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海彦。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云南省楚雄州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完成之日起 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合同终止。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元谋县本宽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328MA6PLYTK6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元谋县元马镇发祥路6号	地　　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6750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22-84908220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富滇银行楚雄元谋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12087881003000000 1819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40

竣工报告

市政备案-1.1

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表

年 月 日

筑业软件：4863aaa0b0b15aa0

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表

市政备案-1.2

建设单位名称	元谋县本宸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工 程 名 称	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供排水设施建设项目（近期）		
工 程 地 点	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工业聚集区小雷宰片区		
主要工程数量	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供排水构筑物14座、附属建筑物9座，工艺设备安装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0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5日
项目批准文号	元发改字（2020）9号		
施工许可证号	532328202010140102		
施工图审查批复文号	420032300030		
勘察单位名称	云南木盛和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云南华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楚雄联盛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元谋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市政备案-1.3

筑业软件:4853555050515550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赵勇峰 (公章) 2022年9月5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梁乃荣 (公章) 2022.9.15
	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海彦 (公章) 2022年9月5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刘炳辉 (公章) 2022年9月5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伸毅 (公章) 2022年9月5日

造业软件：1455555058515550

	内　　容	份数	验证情况	备注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1		
	3、施工许可证；	1		
	4、施工图文件审查意见；	1		
	5、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1		
	6、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1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公安消防、环保、国土资源等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8、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文件查收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收讫，文件齐全。 （盖备案文件收讫章） 年　月　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筑业软件：4853555050515550

5、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技术指标	在本业绩中所担任职务	备注
1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合同金额：设计费188.58912；建安费9844.760654	合同签订日期：2023.1.9	新建污水管涵北起文博路西侧智慧停车场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1.5m，长度约1153m。新建雨水管涵北起文博路桥下平台东侧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3.0m，长度约1102m	设计负责人	/
2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合同金额：设计费149.5；建安费31294.35	合同签订日期：2024.1.18	新建雨水管线约45km（管径De315-d3000）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石坚排干明沟修复约7300米。	设计负责人	/
3	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设计项目	合同金额：设计费114.11662；建安费5211.04077	合同签订日期：2024.3.15	主要内容为东环路新建雨水管网4976m、复兴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1610m、恒阳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1722m、嘉禾街新建雨水管网1903m，管径DN400-2400，管材选用钢筋混凝土管，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并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2000m^3一台。	设计负责人	/

5.1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联合体牵头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经 2023 年 01 月 03 日评标委员会（小组）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与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合同谈判与签订。

项目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招标人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山西根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施工	经财政评审后建安工程费的 99.98%
	设计	经财政评审后设计费（除初步设计费）的 99.2%
项目负责人	高昆	
质量标准	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所有物资（材料、设备等）采购质量须符合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工期	270 日历天（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240 日历天）	

招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字或盖章）

代理机构：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字或盖章）

2023 年 01 月 07 日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发包单位：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单位：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山西省晋城市主城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晋市审管批【2022】328号。

4. 资金来源：中央黑臭水体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统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5.1 工程内容：

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污水管涵北起文博路西侧智慧停车场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1.5m,长度约

1153m。新建雨水管涵北起文博路桥下平台东侧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3.0m,长度约 1102m。对雨污管涵、沉井开挖所破坏道路、园路、景观、绿化进行生态修复及整体提升，包括：铺设沿湖园路、混凝土挡墙、台阶、石材铺装、胶粘石、桥身底部处理、桥下看台、舞台及背景墙、桥下落水槽、滑梯、钢结构桥、排水沟、景观、绿化、配套建筑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施工包括：图纸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70 日历天，其中：

设计周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配合造价公司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施工工期：24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施工：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估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拾叁万叁仟肆佰玖拾柒元柒角肆分（¥100333497.74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零玖万捌仟零肆拾柒元柒角贰分（¥ 92098047.7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财政评审设计费最终评审价的 99.2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壹元贰角整（¥ 1885891.2 元）（暂估）；适用税率： 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陆仟柒佰肆拾捌元伍角陆分（¥ 106748.56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柒万玖仟壹佰肆拾贰元陆角肆分（¥ 1779142.64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财政评审建安工程费最终评审价的 99.98 %，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肆拾肆万柒仟陆佰零陆元伍角肆分（¥ 98447606.54 元）（暂估）；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零壹元肆角陆分（¥ 8128701.46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捌仟玖佰零伍元零捌分（¥ 90318905.08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以上合同价格均为含税暂定合同价，不作为最终结算付款依据。设计费以财政评审的建安费为基数，依据投标人的中标费率据实结算；建安费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8 年《山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相关解释、定额、政策性文件、财政评审的建安费为基数，依据投标人的中标费率据实结算。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执行专用合同条件 14.1。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高昆。

设计负责人：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晋城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承发包双方均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公章）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贺铁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500MA0MTQTR15
地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西街486号
邮政编码：048000
法定代表人：王铮
委托代理人：贺铁柱
电话：0356-2031681
传真：0356-203168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白水街支行
账号：143010917890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013945C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胜利街1号
邮政编码：030009
法定代表人：李保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351-3270897

传真：0351-3270897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晋商银行敦化坊支行

账号：184060970209016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2-84908526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57

联合体协议书

三、联合体协议书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采购及施工所有内容；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成员一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3 年 01 月 02 日

竣工报告

表C8-3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施工单位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10033.35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评价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1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工程竣工内容为管道改造和园林景观两部分。管道包含顶管工程和直埋管线，雨水管道管径为3米，污水管道管径为1.5米;顶管段雨污水管道工作井采 用沉井施工:园林景观工程包括步行景观桥、园路、铺装广场、景观建筑、景观家具和假山小品、景墙挡墙、海绵设施、绿化和亮化提升等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项目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地点	晋城市城区	合同编号	/		监理单位	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决算总值	10033.35万元	施工许可证	140501202307310102		施工单位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计划竣工期	2024年4月30日	实际竣工期	2023年12月21日
合同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日期	2023年8月1日		验收时间	2024年6月14日	
工程竣工内容	工程竣工内容为管道改造和园林景观两部分。管道包含顶管工程和直埋管线，雨水管道管径为3米，污水管道管径为1.5米;顶管段雨污水管道工作井采用沉井施工:园林景观工程包括步行 景观桥、园路、铺装广场、景观建筑、景观家 具和假山小品、景墙挡墙、海绵设施、 绿化和亮化提升等	竣工条件说明	检查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现场清理情况	现场全部清理干净			
			交工资料整理情况	资料真实、齐全、完整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未完工程盘点情况	无未完工程			

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业主负责人：2024年6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4年6月14日	项目经理：2024年6月14日

5.2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于2024年01月1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依法确定你方为中标人，工程建设地点位于肇东市正阳大街南侧，中标价格为：¥1,495,000.00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中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设计服务期限：初步设计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10日历天完成；质量要求：合格；项目负责人：张海波（证书编号：CS18120045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三十日内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01 月 16 日

备 案 意 见

编号：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招标项目编码为TZZB2023-205，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01月1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单位，并于2024年1月21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报送我办备案。

该项目已履行法定招标程序，备案资料齐全，同意备案。

经办人：

核准意见：

肇东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备案专用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21 日

合同

正本

GF—2015—0210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合同协议书 专用合同条款

经济合同文本监制章

工 程 名 称：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工 程 地 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甲级

发 包 人：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 计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1.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新建雨水管线约 45km（管径 De315-d3000）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石坚排干明沟修复约 7300 米。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肇东市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水管线。

5.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31294.35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2024年1月18日至2024年3月1日。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肇东市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污分流改造。

2.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等内容。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年1月18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年3月1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1495000.00元）。

结算方式：以实际完成服务内容、服务质量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于大海。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肇东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自发包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贰__份、副本一式__肆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__壹__份、副本__贰__份，设计人执正本__壹__份、副本__贰__份。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2323030018620837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纳税人识别码：_____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肇东市果园街1号	地　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 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1511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于大海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455-7884538	电　话：022-84908526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肇东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23001726353050508273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57

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度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分类 类别
0810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 二类
(桥梁、热力、道路、燃气) 一类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9日

（盖章）

审查机构：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15 日

登记编号：2312002403150202-TX-001

工程名称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工程地址	肇东市				
建设单位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勘察单位	中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工程概况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性质	新建	工程类型	排水工程
	工程等级	大型	工程规模	新建 d300～d3000 雨水管线 36.6km；	总投资(万元)	35348.72
	建筑高度	0	层数(地上，地下)	0，0	节能标准	工业建筑节能
	基础形式	混凝土筏为筏板基础，管道为原状土基础	结构类型	地下结构	设防烈度	6度
	为了解决肇东市铁西主城区雨水排放问题，实现雨污分流。本次工程内容为肇东市主城区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新建d300～d3000雨水管线36.6km；石笼排丁乘沟修复0.4km；改造污水管线2.0km；新建设计规模10.8m3/s地下一体化雨水提升设施一座。					
专业设计负责人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执业印章号	
	陈伟征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200454-S009	
	武日雷					
	任 帅					
	张贺朝	勘察	注册岩土工程师		5101271-AY003	

专业审查人员会签栏			
专业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审图人员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李明仁 注册号：08106-S010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审图人员专用章 姓名 刘洪光 编号 S-0820604
签字			
专业	暖通	动力	电气
审图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张连波 编号 S-0821916
签字			
专业	勘察	道桥	其它
审图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罗军 编号 S-0821918		
签字			
审查机构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3 月 15 日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	刘迎印		2024 年 3 月 15 日

黑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5.3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设计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曲公交易2024 0023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就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项目编号：ZCMJBD-2024-0103）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你方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定标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 标 价：设计费费率（%）：99.70（暂估价：1141166.20 元）、建安工程费费率（%）：99.45（暂估价：52110407.70 元）；

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现行相关国家规范规定及相关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 ：交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优良；

工　　期：18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刘苗、二级建造师（冀 213131450752）

请中标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03 月 07 日

附录：本项目委托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招标，项目组负责人：蒲兴霞，工程师，成员：文子玮。

2024-01-W07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代建服务委托协议》及有关法律规定，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项目业主单位）为实施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由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发包方名称，以下简称“发包方”）为代建单位，接受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的投标。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 东环路（南环路-北环路）、复兴街南段（恒山路-南外环）、恒阳街南段（恒山路-南外环）、嘉禾街（恒山路-南外环）等 。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曲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曲阳发改审字[2023]131 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和县级财政配套。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主要内容为东环路新建雨水管网 4976m、复兴街 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610m、恒阳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722m、嘉禾街新建雨水管网 1903m，管径 DN400-2400，管材选用钢筋混凝土管，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并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³一台。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一标段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包括本项目的设计、施工、设备购置等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设计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3 月 14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0 日。

设计工期日历天数：20 天，施工工期日历天数：1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综合审查、验收。

2）施工质量标准：交工验收合格，竣工验收优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估算价（含税）为: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53251573.9元(大写:伍仟叁佰贰拾伍万壹仟伍佰柒拾叁元玖角整)

(1)工程建安费(含税):

暂定价(含税)人民币: 52398600*99.45%=52110407.7元(大写:伍仟贰佰肆拾肆万零肆佰零柒元柒角)，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以上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最终评审价格*99.45%为准。

（2） 设计费（含税）:

暂定价(含税)人民币: 1144600*99.70%=1141166.2元（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壹仟壹佰陆拾陆元贰角），以上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最终评审价格*99.70%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应编制工程施工预算文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收到工程施工预算文件后，报送项目业主单位，进行财政评审，最终结算金额以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刘苗。

设计负责人: 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有利于发包人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曲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叁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34MACENRH92E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恒州镇惠丰街215号

法定代表人：冯路现

委托代理人：

施工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01060006661

地址：保定市东风中路586号

法定代表人：张军辉

委托代理人：

设计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以及承包人施工期间应承担的相关工作内容、验收及配合业主完成政府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备案、审查、审批、办理相关证件等工作；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等相关工作内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2024 年 2 月 5 日

保　定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保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	工程地址	曲阳县城正		
建设单位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代建单位	曲阳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保定市九军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层　数		栋　数	
设计单位	中治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造价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5日		
监理单位	中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4G130600101147	施工许可证　号	13063420240316010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总包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施工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单位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甲乙双方依据有关规定签订了符合要求的工程质量保修书。该工程无分包和专业承包
审查结论 该工程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刘建峰　　2024 年 9 月 18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分部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建设单位负责人：刘晓峰 （公章） 2024 年 9 月 18 日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table>
<tr><td>各专业工程名称</td><td>评定等级</td><td>质量保证资料</td><td>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td></tr>
<tr><td>道路工程</td><td></td><td rowspan="9">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td><td rowspan="9">好</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td></tr>
<tr><td>给水工程</td><td>优</td></tr>
<tr><td>电力工程</td><td></td></tr>
<tr><td>电信工程</td><td></td></tr>
<tr><td>路灯工程</td><td></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td></tr>
<tr><td>灯光工程</td><td></td></tr>
<tr><td colspan="4">单位工程评定
符合要求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刘建峰
（公章）
2024年 9月 13日</td></tr>
<tr><td colspan="4">存在问题：</td></tr>
<tr><td rowspan="6">执行标准</td><td>道路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给、排水工程</td><td colspan="2">给、排水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td></tr>
<tr><td>电力、电信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路灯、灯光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able>

竣工验收情况

一、 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　任	刘现锋
副主任	王伟　陈建刚
成　员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王伟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给排水、燃气工程	王伟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 验收组织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李军印志　项目负责人：刘[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设计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印　项目负责人：张[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意见	法定代表人：徐峰之印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施工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张军辉印　项目负责人：刘[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监理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李宗峰印　项目负责人：高伟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建设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杨辉印同　项目负责人：刘兴峰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代建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9 月 13 日

审查合格书

2024S13060010143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建设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你单位委托审查的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

经审查，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合格（详见附件）。

附件：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2.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章）：王江如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技术负责人（签字、注册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人章）：

审查机构(公章)

2024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1：

2024S1306001014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审查机构(公章)：

序号	工程名称（分项）	工程规模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	层数	地下室面积	
1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新建东环路（南环路-北环路）、复兴街（恒山路-南外环）、恒阳街（恒山路-南外环）、嘉禾街（恒山路-南外环）雨水管道，管径 DN400-1800，管道长度约 7.6km ,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³一台。

附件 2：

2024S13060010143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 目 名 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建 设 单 位：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勘 察 单 位：保定九华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设 计 单 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 查 机 构：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表1

2024S13060010143

市政工程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行政区划	保定市 曲阳县	
具体地点	保定市曲阳县		建设规模	☑大型、☐中型、☐小型	
工程用途	市政给水排水		投资(万元)	5354.32	
抗震类别			长度（m）	雨水管道长度约 7.6km	
主体结构体系			抗震设防烈度		
重点项目	☐是☑否		基础型式		
建设性质	新建☐、扩建☐、改建☑其他☐		是否特殊工程（消防）	☐是☑否	
给水排水	水处理工艺		污泥处理工艺		
	水 源		复用水处理工艺		
	管线敷设	雨水管道长度约 7.6km	管 材		
热力	热媒温度		供热负荷		
	热网补偿方式		热 源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燃气	阴极保护方式		气源类型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道路桥隧	道路等级		设计荷载		
	上部构造		下部构造		
	桥面净宽		路面结构形式		
环境卫生工程	处理工艺				
城市隧道工程、公共交通工程、载人索道、轨道交通工程只需填写共性概况。					
备 注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4年4月30日）
单 位：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审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道路、桥梁）一类；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热力、燃气）二类
证书号：SHT0604

表 2

程序性审查表（一）

设计单位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甲级	企业法人	高文华	技术负责人	张术东	项目负责人	王云浩
勘察单位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甲级	企业法人	李志军	技术负责人	刘志刚	项目负责人	刘志刚

序号	审查内容	结论
1	承担工程是否符合勘察设计资质证书范围	符合
2	执业注册人员是否按规定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符合
3	是否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
4	勘察设计文件的有效签署是否符合规定： 是否加盖单位公章或出图专用章	符合
5	外埠企业是否办理进冀工作手续	符合
6	设计单位上传工程项目信息登记表是否与图纸信息一致	符合
7	其它需审查内容	符合
审查结论	符合要求 审查人（签字）： 审查时间：2024 年 3 月 13 日	

表 3.1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结构专业

签章注册师	杨洁	设计人	王晓伟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徐 峰
注册号：SHT0604-S004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 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2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市政给排水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屈吴鹏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王江如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应补充道路现状情况及改造设计情况。 2、排水工程主要构筑物的主体结构和地下干管的设计应满足 GB55027-2022　2.2.13 条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王江如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3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道路桥隧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李建涛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梁沛琳
注册号：SHT0604-S013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道路纵向坡度不应小于 0.3%。参《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2012（2016）6.3.2 条。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梁沛琳
注册号：SHT0604-S013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4

审查过程记录表

序号	审查次数	报审时间	完成时间	用时
1	第一次审查	2024-03-13	2024-03-13	1
2	第二次审查	2024-03-13	2024-03-14	1

6、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技术指标	在本业绩中所担任职务	备注
1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合同金额：设计费188.58912；建安费9844.760654	2023.1.9	新建污水管涵北起文博路西侧智慧停车场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1.5m，长度约1153m。新建雨水管涵北起文博路桥下平台东侧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3.0m，长度约1102m	设计负责人	/
2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合同金额：设计费149.5；建安费31294.35	2024.1.18	新建雨水管线约45km（管径De315-d3000）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石坚排干明沟修复约7300米。	设计负责人	/
3	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设计项目	合同金额：设计费114.11662；建安费5211.04077	2024.3.15	主要内容为东环路新建雨水管网4976m、复兴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1610m、恒阳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1722m、嘉禾街新建雨水管网1903m，管径DN400-2400，管材选用钢筋混凝土管，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并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2000m^3一台。	设计负责人	/

6.1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联合体牵头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经 2023 年 01 月 03 日评标委员会（小组）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与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合同谈判与签订。

项目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招标人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	山西根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施工	经财政评审后建安工程费的 99.98%
	设计	经财政评审后设计费（除初步设计费）的 99.2%
项目负责人	高昆	
质量标准	设计【含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所有物资（材料、设备等）采购质量须符合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工期	270 日历天（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240 日历天）	

招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字或盖章）

代理机构：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字或盖章）

2023 年 01 月 07 日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发包单位：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单位：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山西省晋城市主城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晋市审管批【2022】328号。

4. 资金来源：中央黑臭水体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统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5.1 工程内容：

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污水管涵北起文博路西侧智慧停车场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1.5m,长度约

1153m。新建雨水管涵北起文博路桥下平台东侧附近，经苑北路至红星街城区消防附近，管涵直径 3.0m,长度约 1102m。对雨污管涵、沉井开挖所破坏道路、园路、景观、绿化进行生态修复及整体提升，包括：铺设沿湖园路、混凝土挡墙、台阶、石材铺装、胶粘石、桥身底部处理、桥下看台、舞台及背景墙、桥下落水槽、滑梯、钢结构桥、排水沟、景观、绿化、配套建筑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施工包括：图纸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70 日历天，其中：

设计周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配合造价公司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施工工期：24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规范，施工：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估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拾叁万叁仟肆佰玖拾柒元柒角肆分（¥100333497.74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零玖万捌仟零肆拾柒元柒角贰分（¥ 92098047.7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财政评审设计费最终评审价的 99.2 %，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壹元贰角整（¥ 1885891.2 元）（暂估）；适用税率： 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陆仟柒佰肆拾捌元伍角陆分（¥ 106748.56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柒万玖仟壹佰肆拾贰元陆角肆分（¥ 1779142.64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财政评审建安工程费最终评审价的 99.98 %，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肆拾肆万柒仟陆佰零陆元伍角肆分（¥ 98447606.54 元）（暂估）；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佰壹拾贰万捌仟柒佰零壹元肆角陆分（¥ 8128701.46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零叁拾壹万捌仟玖佰零伍元零捌分（¥ 90318905.08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以上合同价格均为含税暂定合同价，不作为最终结算付款依据。设计费以财政评审的建安费为基数，依据投标人的中标费率据实结算；建安费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8 年《山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相关解释、定额、政策性文件、财政评审的建安费为基数，依据投标人的中标费率据实结算。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执行专用合同条件 14.1。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高昆。

设计负责人：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晋城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承发包双方均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公章）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贺铁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500MA0MTQTR15
地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西街486号
邮政编码：048000
法定代表人：王铮
委托代理人：贺铁柱
电话：0356-2031681
传真：0356-203168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白水街支行
账号：143010917890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013945C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胜利街1号
邮政编码：030009
法定代表人：李保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351-3270897

传真：0351-3270897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晋商银行敦化坊支行

账号：184060970209016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22-84908526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57

联合体协议书

三、联合体协议书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为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纸范围内的采购及施工所有内容；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成员一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3 年 01 月 02 日

竣工报告

表C8-3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日
施工单位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合同造价（万元）	10033.35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评价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6月18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工程竣工内容为管道改造和园林景观两部分。管道包含顶管工程和直埋管线，雨水管道管径为3米，污水管道管径为1.5米;顶管段雨污水管道工作井采 用沉井施工:园林景观工程包括步行景观桥、园路、铺装广场、景观建筑、景观家具和假山小品、景墙挡墙、海绵设施、绿化和亮化提升等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项目名称	晋城市花园头河段(红星街-新市街)雨污水管涵建设工程(EPC)总承包		建设单位	晋城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地点	晋城市城区	合同编号	/		监理单位	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决算总值	10033.35万元	施工许可证	140501202307310102		施工单位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计划竣工期	2024年4月30日	实际竣工期	2023年12月21日
合同开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日期	2023年8月1日		验收时间	2024年6月14日	
工程竣工内容	工程竣工内容为管道改造和园林景观两部分。管道包含顶管工程和直埋管线，雨水管道管径为3米，污水管道管径为1.5米;顶管段雨污水管道工作井采用沉井施工:园林景观工程包括步行 景观桥、园路、铺装广场、景观建筑、景观家 具和假山小品、景墙挡墙、海绵设施、 绿化和亮化提升等	竣工条件说明	检查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现场清理情况	现场全部清理干净			
			交工资料整理情况	资料真实、齐全、完整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			
			未完工程盘点情况	无未完工程			

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业主负责人：2024年6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4年6月14日	项目经理：2024年6月14日

6.2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于2024年01月1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依法确定你方为中标人，工程建设地点位于肇东市正阳大街南侧，中标价格为：¥1,495,000.00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中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设计服务期限：初步设计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10日历天完成；质量要求：合格；项目负责人：张海波（证书编号：CS18120045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三十日内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01 月 16 日

备 案 意 见

编号：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招标项目编码为TZZB2023-205，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于2024年01月11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单位，并于2024年1月21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报送我办备案。

该项目已履行法定招标程序，备案资料齐全，同意备案。

经办人：

核准意见：

肇东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备案专用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21 日

合同

正本

GF—2015—0210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合同协议书 专用合同条款

经济合同文本监制章

工 程 名 称：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工 程 地 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甲级

发 包 人：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 计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4.1.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新建雨水管线约 45km（管径 De315-d3000）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石坚排干明沟修复约 7300 米。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肇东市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水管线。

5.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31294.35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2024年1月18日至2024年3月1日。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肇东市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污分流改造。

2.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等内容。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年1月18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年3月1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元整（¥1495000.00元）。

结算方式：以实际完成服务内容、服务质量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于大海。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肇东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自发包人支付定金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贰__份、副本一式__肆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__壹__份、副本__贰__份，设计人执正本__壹__份、副本__贰__份。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2323030018620837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纳税人识别码：_____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肇东市果园街1号	地　址：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 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15110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于大海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455-7884538	电　话：022-84908526
传　真：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zytgsjy@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肇东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23001726353050508273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57

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规定，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度勘察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分类 类别
0810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 二类
(桥梁、热力、道路、燃气) 一类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9日

（盖章）

审查机构：黑龙江建质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15 日

登记编号：2312002403150202-TX-001

工程名称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2024年新建排水管网项目				
工程地址	肇东市				
建设单位	肇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勘察单位	中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工程概况	工程类别	市政	工程性质	新建	工程类型	排水工程
	工程等级	大型	工程规模	新建 d300～d3000 雨水管线 36.6km；	总投资(万元)	35348.72
	建筑高度	0	层数(地上，地下)	0，0	节能标准	工业建筑节能
	基础形式	混凝土筏为筏板基础，管道为原状土基础	结构类型	地下结构	设防烈度	6度
	为了解决肇东市铁西主城区雨水排放问题，实现雨污分流。本次工程内容为肇东市主城区正阳街以南10-19道街、西环路、南环路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新建d300～d3000雨水管线36.6km；石笼排丁乘沟修复0.4km；改造污水管线2.0km；新建设计规模10.8m3/s地下一体化雨水提升设施一座。					
专业设计负责人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执业印章号	
	陈伟征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200454-S009	
	武日雷					
	任 帅					
	张贺朝	勘察	注册岩土工程师		5101271-AY003	

专业审查人员会签栏			
专业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审图人员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李明仁 注册号：08106-S010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审图人员专用章 姓名 刘洪光 编号 S-0820604
签字			
专业	暖通	动力	电气
审图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张连波 编号 S-0821916
签字			
专业	勘察	道桥	其它
审图人员专用章	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罗军 编号 S-0821918		
签字			
审查机构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3 月 15 日
审查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	刘迎印		2024 年 3 月 15 日

黑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6.3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设计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曲公交易2024 0023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就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项目编号：ZCMJBD-2024-0103）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你方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定标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中 标 价：设计费费率（%）：99.70（暂估价：1141166.20 元）、建安工程费费率（%）：99.45（暂估价：52110407.70 元）；

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标准 ：满足现行相关国家规范规定及相关标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 ：交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优良；

工　　期：18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刘苗、二级建造师（冀 213131450752）

请中标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03 月 07 日

附录：本项目委托中创名建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招标，项目组负责人：蒲兴霞，工程师，成员：文子玮。

2024-01-W07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代建服务委托协议》及有关法律规定，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项目业主单位）为实施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由曲阳县恒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发包方名称，以下简称“发包方”）为代建单位，接受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的投标。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 东环路（南环路-北环路）、复兴街南段（恒山路-南外环）、恒阳街南段（恒山路-南外环）、嘉禾街（恒山路-南外环）等 。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曲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曲阳发改审字[2023]131 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和县级财政配套。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主要内容为东环路新建雨水管网 4976m、复兴街 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610m、恒阳街南段新建雨水管网 1722m、嘉禾街新建雨水管网 1903m，管径 DN400-2400，管材选用钢筋混凝土管，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并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³一台。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一标段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包括本项目的设计、施工、设备购置等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设计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3 月 14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0 日。

设计工期日历天数：20 天，施工工期日历天数：1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的综合审查、验收。

2）施工质量标准：交工验收合格，竣工验收优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估算价（含税）为: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53251573.9元(大写:伍仟叁佰贰拾伍万壹仟伍佰柒拾叁元玖角整)

(1)工程建安费(含税):

暂定价(含税)人民币: 52398600*99.45%=52110407.7元(大写:伍仟贰佰肆拾肆万零肆佰零柒元柒角)，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以上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最终评审价格*99.45%为准。

（2） 设计费（含税）:

暂定价(含税)人民币: 1144600*99.70%=1141166.2元（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壹仟壹佰陆拾陆元贰角），以上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结算价以最终评审价格*99.70%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应编制工程施工预算文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收到工程施工预算文件后，报送项目业主单位，进行财政评审，最终结算金额以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刘苗。

设计负责人: 张海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有利于发包人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曲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叁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34MACENRH92E

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恒州镇惠丰街215号

法定代表人：冯路现

委托代理人：

施工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01060006661

地址：保定市东风中路586号

法定代表人：张军辉

委托代理人：

设计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施工以及承包人施工期间应承担的相关工作内容、验收及配合业主完成政府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备案、审查、审批、办理相关证件等工作；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等相关工作内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2024 年 2 月 5 日

保　定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保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EPC总承包	工程地址	曲阳县城正		
建设单位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	
代建单位	曲阳县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保定市九军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层　数		栋　数	
设计单位	中治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造价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5日		
监理单位	中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9月10日		
施工单位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4G130600101147	施工许可证　号	130634202403160102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总包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施工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续表 1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齐全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单位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甲乙双方依据有关规定签订了符合要求的工程质量保修书。该工程无分包和专业承包
审查结论 该工程经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刘建峰　　2024 年 9 月 18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分部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建设单位负责人：刘晓峰 （公章） 2024 年 9 月 18 日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table>
<tr><td>各专业工程名称</td><td>评定等级</td><td>质量保证资料</td><td>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td></tr>
<tr><td>道路工程</td><td></td><td rowspan="9">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td><td rowspan="9">好</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td></tr>
<tr><td>给水工程</td><td>优</td></tr>
<tr><td>电力工程</td><td></td></tr>
<tr><td>电信工程</td><td></td></tr>
<tr><td>路灯工程</td><td></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td></tr>
<tr><td>灯光工程</td><td></td></tr>
<tr><td colspan="4">单位工程评定
符合要求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刘建峰
（公章）
2024年 9月 13日</td></tr>
<tr><td colspan="4">存在问题：</td></tr>
<tr><td rowspan="6">执行标准</td><td>道路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桥梁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给、排水工程</td><td colspan="2">给、排水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td></tr>
<tr><td>电力、电信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路灯、灯光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r><td>燃气工程</td><td colspan="2"></td></tr>
</table>

竣工验收情况

一、 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　任	刘现锋
副主任	王伟　陈建刚
成　员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王伟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给排水、燃气工程	王伟	高伟　张海波　刘志刚　王江龙　苏雪戎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 验收组织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李军印志　项目负责人：刘[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设计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印　项目负责人：张[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意见	法定代表人：徐峰之印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施工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张军辉印　项目负责人：刘[illegible]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监理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李宗峰印　项目负责人：高伟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建设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杨辉印同　项目负责人：刘兴峰　（公章） 2024年 9月18日

	代建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9 月 13 日

审查合格书

2024S13060010143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建设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你单位委托审查的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了审查。

经审查，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合格（详见附件）。

附件：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2.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目负责人（签字、注册章）：王江如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技术负责人（签字、注册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人章）：

审查机构(公章)

2024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1：

2024S1306001014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审查机构(公章)：

序号	工程名称（分项）	工程规模				需要说明的其它问题
		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	层数	地下室面积	
1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新建东环路（南环路-北环路）、复兴街（恒山路-南外环）、恒阳街（恒山路-南外环）、嘉禾街（恒山路-南外环）雨水管道，管径 DN400-1800，管道长度约 7.6km ,并对破除路面进行恢复。购置大型移动泵车(龙吸水)排量 2000m³一台。

附件 2：

2024S13060010143

河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

项 目 名 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建 设 单 位：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勘 察 单 位：保定九华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设 计 单 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 查 机 构：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表1

2024S13060010143

市政工程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行政区划	保定市 曲阳县	
具体地点	保定市曲阳县		建设规模	☑大型、☐中型、☐小型	
工程用途	市政给水排水		投资(万元)	5354.32	
抗震类别			长度（m）	雨水管道长度约 7.6km	
主体结构体系			抗震设防烈度		
重点项目	☐是☑否		基础型式		
建设性质	新建☐、扩建☐、改建☑其他☐		是否特殊工程（消防）	☐是☑否	
给水排水	水处理工艺		污泥处理工艺		
	水 源		复用水处理工艺		
	管线敷设	雨水管道长度约 7.6km	管 材		
热力	热媒温度		供热负荷		
	热网补偿方式		热 源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燃气	阴极保护方式		气源类型		
	管道压力		管道等级		
	管线敷设		管 材		
道路桥隧	道路等级		设计荷载		
	上部构造		下部构造		
	桥面净宽		路面结构形式		
环境卫生工程	处理工艺				
城市隧道工程、公共交通工程、载人索道、轨道交通工程只需填写共性概况。					
备 注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4年4月30日）
单 位：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审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道路、桥梁）一类；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热力、燃气）二类
证书号：SHT0604

表 2

程序性审查表（一）

设计单位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甲级	企业法人	高文华	技术负责人	张术东	项目负责人	王云浩
勘察单位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甲级	企业法人	李志军	技术负责人	刘志刚	项目负责人	刘志刚

序号	审查内容	结论
1	承担工程是否符合勘察设计资质证书范围	符合
2	执业注册人员是否按规定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符合
3	是否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
4	勘察设计文件的有效签署是否符合规定： 是否加盖单位公章或出图专用章	符合
5	外埠企业是否办理进冀工作手续	符合
6	设计单位上传工程项目信息登记表是否与图纸信息一致	符合
7	其它需审查内容	符合
审查结论	符合要求 审查人（签字）： 审查时间：2024 年 3 月 13 日	

表 3.1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结构专业

签章注册师	杨洁	设计人	王晓伟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徐 峰
注册号：SHT0604-S004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 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2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市政给排水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屈吴鹏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王江如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应补充道路现状情况及改造设计情况。 2、排水工程主要构筑物的主体结构和地下干管的设计应满足 GB55027-2022　2.2.13 条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　名：王江如
注册号：SHT0604-CS00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王江如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 3.3

2024S13060010143

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曲阳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一）标段 EPC 总承包

道路桥隧			
签章注册师		设计人	李建涛
审核人		专业负责人	

审查意见（第一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梁沛琳
注册号：SHT0604-S013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1、道路纵向坡度不应小于 0.3%。参《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2012（2016）6.3.2 条。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一次审查不通过。

审查意见（第二次审查） 审查人员签字： 审查人员注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梁沛琳
注册号：SHT0604-S013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一、综合审查意见（不含消防、人防审查意见）： 1.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条文要求。
二、消防审查意见：
结论：第二次审查通过。

备注	

表4

审查过程记录表

序号	审查次数	报审时间	完成时间	用时
1	第一次审查	2024-03-13	2024-03-13	1
2	第二次审查	2024-03-13	2024-03-14	1

7、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技术指标	在本业绩中所担任职务	备注
1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金额：15861.129083	2023.8.29	本项目主要是按照规划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对道路进行改扩建，总长约 3km。其中，桥和路(桥塘路一福园二路）总长约 2.49km，规划红线宽 40-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富桥大道（宝安大道一桥塘路）总长约 0.51km，规划红线宽 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项目经理	/
2	/	/	/	/	/	/	/
3							

7.1 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80299009001

标段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861.129083万元

中标工期：730天

项目经理(总监)：耿建军

本工程于 2020-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2-05

查验码：6593623064381538

查验网址：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海街道

发包人：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海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主要是按照规划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对道路进行改扩建，总长约 3km。其中，桥和路(桥塘路一福园二路)总长约 2.49km,规划红线宽 40-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富桥大道(宝安大道一桥塘路)总长约 0.51km，规划红线宽 45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项目投资总概算 29106.0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4447.88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米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米	□泵站工程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桥梁工程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燃气工程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730 日历天数天。

招标工期总:730 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陆拾壹万壹仟贰佰玖拾元零捌角叁分(¥158611290.83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柒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肆角壹分（¥7374255.41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伍万叁仟叁佰零肆元玖角捌分（¥6153304.98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2 月 1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有权对施工劳动力人员安排进度计划进行调整，对施工过程中劳动力安排不合理及现场有施工工作面没有足够人员施工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根据监理公司编制的施工劳动力安排不足的责任追究方案追究承包人责任。

34）合同的主要条款已与招标文件同时发出，承包方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与发包人签订合同。申办施工许可证需要的相关资料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天内提交（施工组织设计须在 7 天内提交），若由于承包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及时签订的，或因承包人准备不足、资料提交不全、不及时、不能满足监理人及发包人要求等承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开工批复的，则开工日期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天起计。发包人原因造成的无法开工可以顺延开工日期。

35）承包人在进行任何与其他专业工程承包人设备、管线有直接联系的安装、调试活动前三天，应书面通知监理人和相关各方，以便其做好防护和保管工作，因承包人不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无条件予以赔偿。

36）如承包人因施工需要开设施工临时出入口，需先取得城市管理主管单位、交委、规土委等单位的相关手续，申报临时出入口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因承包人未办理相关手续受到相关单位的处罚，由承包人自己承担。

37）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使用的泥头车、混凝土搅拌车，以及挖掘机、装载机、推土车、打桩机等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必须满足深建废管【2018】23 号文的相关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38）所有工地所用车辆及机械，在市政道路上运输或行走，必须遵守交警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如因违反相关交通规则等要求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有承包人自行承担。

39）以上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耿建军，资格证书号：00019633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承包人将不能获得良好及以上的履约评价，发包人将视情况书面向建设监管部门报告，同时发包人保留在以后招标中拒绝承包人投标的权利。承包人并需就每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发包人有权从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发出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西起福园二路，东至宝安大道，设计长度约3.0km	工程造价（万元）	15861.129083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5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XYJG202101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办事处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爱华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深圳市中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 3 月 8 日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十建	工程质量情况良好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情况良好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戴志祥
注册号：4403999-AY006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会议名称：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中心2楼203会议室　　主 持 人：

会议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单 位	职位	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项目经理任命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天工集工管〔2021〕94号

关于成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经理部”的决定

集团公司所属各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合同已签订，集团公司决定成立“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福海街道桥和路（桥塘路-福园二路）及富桥大道（宝安大道-桥塘路）道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耿建军，项目经理部公章同

时启用（附印模）。该项目授权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负责项目管理全过程，项目部执行《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手册》，依据项目管理实施规划认真组织实施，不允许对外授权、委托和签订合同。该工程合同执行完后将竣工资料及时归档，项目经理部解体后将项目经理部公章上交集团公司办公室。公章编号：集 022-HN002-21。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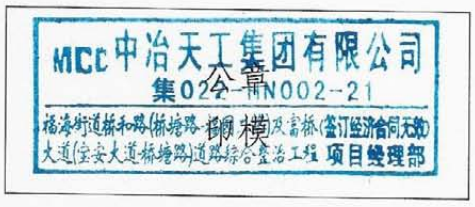

公章 印模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 日印发

四库一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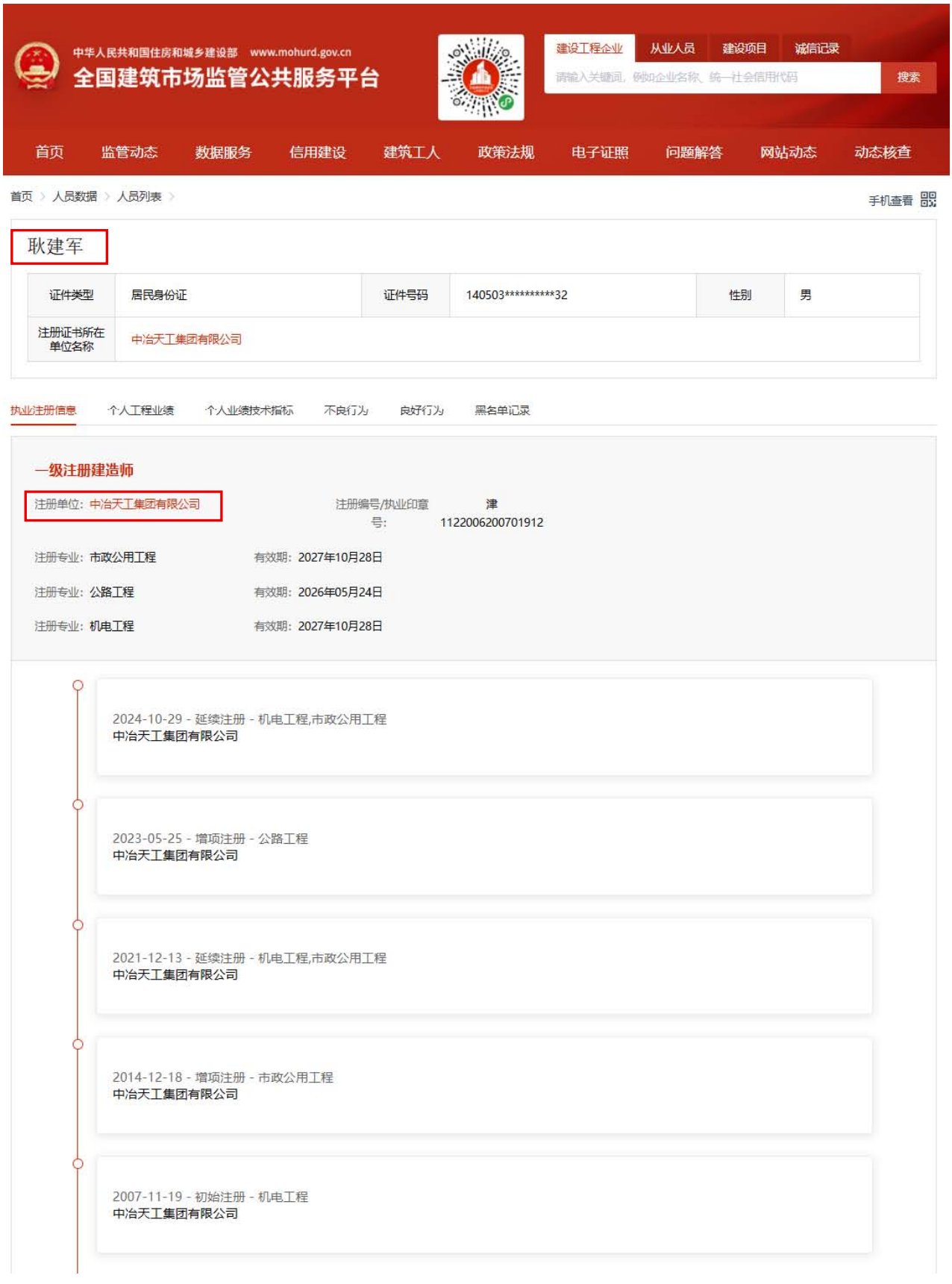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耿建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503**********3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津1122006200701912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10月28日
注册专业：公路工程
有效期：2026年05月24日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
有效期：2027年10月28日
2024-10-29 - 延续注册 -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05-25 - 增项注册 - 公路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13 - 延续注册 -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4-12-18 - 增项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7-11-19 - 初始注册 - 机电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8、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的经验与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的经验与管理水平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具体职责分工	职称/执业资格	学历	学术荣誉称号	社保/完税证明情况	备注
1	项目总负责人	张海波	项目总负责人	注册执业证书 CS20181200450	本科	给水排水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2	设计负责人	张海波	设计负责人	注册执业证书 CS20181200450	本科	给水排水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3	项目经理	耿建军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证 津 1122006200701912		市政公用工程	2025.01-2025.12	一级
4	采购负责人	郭淑霞	采购负责人	职称证 201419069	本科	勘查技术与工程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5	设计土建工程师	杨洁	设计土建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S20201201375	硕士研究生	结构工程	2025.01-2025.12	一级
6	设计工艺工程师	孙英丰	设计工艺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CS20206200206	本科	给水排水工程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7	项目副经理	徐万升	项目副经理	职称证 201619068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8	施工技术负责人	潘晶	施工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201619054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6-2025.12	高级工程师
9	安全负责人	安瑛	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证-津建安 C3(2024)2400977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工程师
10	质量负责人	侯华杰	质量负责人	岗位证 01212106912120003276	本科	土木工程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11	合约负责人	秦丁丁	合约负责人	造价师注册证-建[造]11191200006709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工程师
12	施工员	宁全民	施工员	岗位证 01214101912140004597	专科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2025.01-2025.12	工程师
13	安全员	王纪龙	安全员	安全员证-津建安 C3（2023）9000168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工程师
14	安全员	李嘉骏	安全员	安全员证-津建安 C3	本科	土木工	2025.07-	工程

				（2024）0007812		程	2025.12	师
15	质量员	徐辛伟	质量员	岗位证 0132510600071000119	本科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2025.01-2025.12	助理工程师
16	造价员	成勇	造价员	造价师注册证-建[造]11221200004083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工程师
17	材料员	孙国强	材料员	岗位证 01212111191212000278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工程师
18	资料员	刘锡鸿	资料员	岗位证 1012511400008000981	本科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2025.01-2025.12	/
19	劳务员	罗艳艳	劳务员	岗位证 0132511300071000060	本科	工程管理	2025.01-2025.12	助理工程师
20	给排水工程师	张永惠	给排水工程师	职称证 012014107	本科	给水排水	2025.01-2025.12	工程师
21	设计给排水工程师	王云浩	设计给排水工程师	职称证 S065582	本科	给排水设计	2025.01-2025.12	高级工程师

8.1 项目总负责人-张海波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7日
2026年06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张海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0月12日

注册编号：CS20181200450

聘用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2月18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张海波

签名日期：2025.12.17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8日

张海波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427**********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81200450　电子证书编号：CS2018120045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454-CS010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2024-12-18 - 延续申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07-02 - 延续申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06 - 变更申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No. SP 00027626

0001252

0001252_张海波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File No. 20160131201320161201140002 79

姓名：Full Name 张海波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4年10月

专业类别：Professional Type 给水排水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Approval Date 2016年9月4日

签发单位盖章：Issued by

签发日期：Issued on 2017 年 6 月 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张海波

证书编号　CS18120045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6714　　发证日期　2018年03月05日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给排水设计
Special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18 年 12 月 9 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S 065625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张海波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 年 10 月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19 年 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e

颁证机关
Issued b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海波 性别 男 ,一九八四年十 月 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王海

证书编号：100841200805001472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院　　校验码：W7893630SZ20251229101526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S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张海波	13042719841012111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9日

8.2 设计负责人-张海波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7日
2026年0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张海波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0月12日

注册编号：CS20181200450

聘用单位：中治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2月18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张海波

签名日期：2025.12.17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8日

张海波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427**********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81200450　电子证书编号：CS2018120045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454-CS010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2024-12-18 - 延续申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07-02 - 延续申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06 - 变更申请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No. SP 00027626

0001252

0001252_张海波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File No. 20160131201320161201140002 79

姓名：Full Name 张海波

性别：Sex 男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1984年10月

专业类别：Professional Type 给水排水 Water Supply & Drainage

批准日期：Approval Date 2016年9月4日

签发单位盖章：Issued by

签发日期：Issued on 2017 年 6 月 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张海波

证书编号　CS18120045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6714　　发证日期　2018年03月05日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给排水设计
Special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18 年 12 月 9 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S 065625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张海波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 年 10 月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19 年 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e

颁证机关
Issued b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海波 性别 男 ,一九八四年十 月 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王海

证书编号：100841200805001472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院　　校验码：W7893630SZ20251229101526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S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张海波	13042719841012111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9日

8.3 项目经理-耿建军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10日
-2026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耿建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0年10月05日

注册编号：津1122006200701912

聘用企业：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0-29至2027-10-28)
公路工程(有效期：2023-05-25至2026-05-24)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10-29至2027-10-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耿建军

个人签名：耿建军

签名日期：2025.1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7年11月1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津建安B（2007）0012287

姓　　名：耿建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年10月05日

企 业 名 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7年08月22日

有 效 期：2025年08月04日　至2028年08月04日

发 证 机 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5年08月04日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审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耿建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503**********3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津1122006200701912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10月28日

注册专业：公路工程　　有效期：2026年05月24日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　　有效期：2027年10月28日

2024-10-29 - 延续注册 -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05-25 - 增项注册 - 公路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13 - 延续注册 - 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4-12-18 - 增项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7-11-19 - 初始注册 - 机电工程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9918

学生耿建军 性别 男 现年二十四岁

于一九九零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在

本校 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太原重型机械学院

校(院)长 王[illegible]智

一九九四年七月廿日

证书编号：902135

姓名 耿建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 年 10 月 5 日

住址 天津市东丽区无瑕街端月里10号楼2门6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140503197010056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东丽分局

有效期限 2008.11.03-2028.11.03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60114155739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耿建军	14050319701005603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4 采购负责人-郭淑霞

姓　　名　郭　淑　霞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0年1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编号　201419069

任职专业　工程管理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郭淑霞　性别女，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七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春工程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0]009

证书编号：114375200505000008

二〇〇五年七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个人权益记录专用章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W7893630NZ20260114155905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N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郭淑霞	620422198012020829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5 设计土建工程师-杨洁

使用有效期：2023年01月07日
-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杨洁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6年01月21日

注册编号：S20201201375

聘用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6月14日-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3年1月7日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4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杨　洁

证书编号　S20120137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47130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24日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Class 1 Registered Structur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杨洁

证件号码：132825198601210029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0日

管 理 号：20191000312000015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提供查询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无钢印无效）

证书编号 No. 20A2011802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Full Name 杨　洁

性　别 Gender 女

身份证号 ID No. 132825198601210029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结构工程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20.12.31

资格评审委员会：Credentials Committee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杨洁　性别 女，1986 年 1 月 21 日生，于 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1 月在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潘一山

证书编号：101471201202000600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院　　校验码：W7893630SZ20251229101406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S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杨洁	132825198601210029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9日

8.6 设计工艺工程师-孙英丰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2日
-2026年06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孙英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12月06日

注册编号：CS20206200206

聘用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2月05日-2026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孙英丰

签名日期：2025.12.12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孙英丰

证书编号　CS20620020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20142

发证日期　2020年07月29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孙英丰

证件号码：130533198712063318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2月

专　　业：给水排水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0日

管 理 号：201910013120000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 Name　孙英丰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 年 12 月

专　业 Specialty　给水排水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310079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年 04月 2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英丰　性别男，一九八七 年十二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内蒙古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271201205002935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院　　校验码：W7893630SZ20251229102253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S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孙英丰	130533198712063318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9日

8.7 项目副经理-徐万升

姓　名　徐　万　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1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编号　201619068

任职专业　建筑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六　年十　月三十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徐万升　性别　男　，一九七六　年　十二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二　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长：徐德龙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7035201205000423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60114160003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徐万升	14010319761206545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8 施工技术负责人-潘晶

姓　　名　潘　晶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2年8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编号　201619054

任职专业　市政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六年十　月三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潘晶　性别女，　1982年　08月　28日生，于　2001年　9月至　2005年　7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4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1120050520044　　二〇〇五年　七月　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W7893630NZ20260114160051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N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潘晶	220223198208280623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6	202512	7
			失业保险	202506	202512	7
			工伤保险	202506	202512	7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9 安全负责人-安瑛

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津建安C3（2024）2400977

姓　　名：安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年10月13日

企 业 名 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1月25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25日　至2026年10月11日

发 证 机 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年01月25日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申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此为天津市电子证照，于2024年02月26日15时04分12秒生成，仅供需提交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有关事项使用

姓　　名　安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01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012017133

任职专业　隧道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天工职称评审工作领导组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515022

学生　安瑛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十月十三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七月在本校

工民建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勇之印

校　名：山西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二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12777120020600264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W7893630NZ20260116161241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N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安瑛	14060319791013051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6日

8.10 质量负责人-侯华杰

证书编码：01212106912120032 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侯华杰

身份证号：　140524198303276510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天津市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　名 Full Name　侯华杰

性　别 Gender　男

身份证号 ID No.　140524198303276510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No.　18A20118061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18.12.3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资格评审委员会 Credentials Committe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侯华杰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 三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4）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88520100500l736　　二〇一〇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华杰　　社保电脑号：814803515　　身份证号码：140524198303276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021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302111	17062.0	2729.92	1364.96	1	17062	853.1	341.24	1	17062	85.31	17062	153.56	17062	136.5	34.12
2025	02	30302111	17062.0	2729.92	1364.96	1	17062	853.1	341.24	1	17062	85.31	17062	153.56	17062	136.5	34.12
2025	03	30302111	17062.0	2729.92	1364.96	1	17062	853.1	341.24	1	17062	85.31	17062	153.56	17062	136.5	34.12
2025	04	30302111	17062.0	2729.92	1364.96	1	17062	853.1	341.24	1	17062	85.31	17062	153.56	17062	136.5	34.12
2025	05	30302111	17062.0	2729.92	1364.96	1	17062	853.1	341.24	1	17062	85.31	17062	153.56	17062	136.5	34.12
2025	06	30302111	17062.0	2729.92	1364.96	1	17062	853.1	341.24	1	17062	85.31	17062	153.56	17062	136.5	34.12
2025	07	30302111	13721.0	2195.36	1097.68	1	13721	686.05	274.42	1	13721	68.61	13721	123.49	13721	109.77	27.44
2025	08	30302111	13721.0	2195.36	1097.68	1	13721	686.05	274.42	1	13721	68.61	13721	123.49	13721	109.77	27.44
2025	09	30302111	13721.0	2195.36	1097.68	1	13721	686.05	274.42	1	13721	68.61	13721	123.49	13721	109.77	27.44
2025	10	30302111	13721.0	2195.36	1097.68	1	13721	686.05	274.42	1	13721	68.61	13721	123.49	13721	109.77	27.44
2025	11	30302111	13721.0	2195.36	1097.68	1	13721	686.05	274.42	1	13721	68.61	13721	123.49	13721	109.77	27.44
2025	12	30302111	13721.0	2195.36	1097.68	1	13721	686.05	274.42	1	13721	68.61	13721	123.49	13721	109.77	27.44
合计				29551.68	14775.84			9234.9	3693.96			923.52		1662.3		1477.62	369.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806d3bd6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02111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4日

8.11 合约负责人-秦丁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09日
- 2026年03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秦丁丁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87年09月1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91200006709

有 效 期：2023年09月06日-2027年09月05日

聘 用 单 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秦丁丁

签名日期：2025.12.0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28日

姓　　名　秦　丁　丁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年9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012016118

任职专业　市政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六　年十　月三十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秦丁丁　性别女，一九八七　年九　月　十五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大学　　校（院）长：刘占周

证书编号：100761201005001090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十四　日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60114165008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秦丁丁	130131198709150643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12 施工员-宁全民

证书编码：01214101912140045 9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宁全民

身份证号：　142727198308271032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天津市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　　名　宁全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8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012020039

任职专业　电气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天工职称评审工作领导组　　二〇二〇　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宁全民　性别 男，　1983 年　8　月　27　日生，于　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太原理工大学阳泉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2401200506000330　　二〇〇五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60114165114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宁全民	14272719830827103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13 安全员-王纪龙

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津建安C3（2023）9000168

姓　　名：王纪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0月30日

企 业 名 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03日

有 效 期：2023年03月03日　至 2026年03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年03月03日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审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仅供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信息公开使用

姓　　名　王纪龙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0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012018061

任职专业　安装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天工职称评审工作领导组　二〇一八　年十二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纪龙**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十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山西大同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201200805000658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打印日期: 2026年01月16日 校验码: T10054681832026011616105120

姓名	王纪龙	社会保障号		140624198510304030	
当前参保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自2008年07月至2025年12月	17年6个月	失业保险	自2008年07月至2025年12月	17年6个月
工伤保险	自2008年07月至2025年12月	17年6个月	居民养老保险	-	0年0个月

天津市城职参保情况

起止年月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类型	缴费单位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202302-202308	22434	1794.72	22434	112.17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309-202312	23757	1900.56	23757	118.79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401-202412	16804	1344.32	16804	84.02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501-202512	15500	1240.00	15500	77.50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601-202601	-	-	-	-		-

备注: 1.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个人承担。
2.用人单位职工参加工伤保险的，由用人单位依法缴费，个人不缴费。
3.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6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得对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机构不得对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
处理（2026）01161051-820000002
个人权益记录专用章

8.14 安全员-李嘉骏

建筑施工企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津建安C3（2024）0007812

姓　　名：李嘉骏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1月16日

企 业 名 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22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22日　至2027年05月14日

发 证 机 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4年10月22日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审批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此件为电子证照库于2024年10月22日17:27分30秒生成，仅供需提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天津网上办事大厅下载)，用以在证书有效期内办理有关事项使用

姓　　名　李嘉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1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3A31803005

任职专业　工程造价

授予单位：中冶天工职称评审工作领导组　二〇一三　年　二　月　十九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嘉骏**　性别　男，　1990　年　11　月　16　日生，于　2009　年　09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2191201305002249　　2013　年　07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51224141707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7至2025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李嘉骏	230104199011161411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7	202512	6
			失业保险	202507	202512	6
			工伤保险	202507	202512	6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4日

8.15 质量员-徐辛伟

证书编码：01325106000710001 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徐辛伟

身份证号：239004199402174933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北省路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5年03月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　　名　徐辛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02月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编号　812020037

任职专业　建筑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天工职称评审工作领导组　　二〇二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河南理工大学
Henan Polytechnic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徐辛伟，男，一九九四年 二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九 年 七 月在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河南理工大学　　校长 杨小林

证书编号：104601201905105106　　二〇一九年 七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辛伟　　社保电脑号：814183856　　身份证号码：2390041994021749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021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302111	10614.0	1698.24	849.12	1	10614	530.7	212.28	1	10614	53.07	10614	95.53	10614	84.91	21.23
2025	02	30302111	10614.0	1698.24	849.12	1	10614	530.7	212.28	1	10614	53.07	10614	95.53	10614	84.91	21.23
2025	03	30302111	10614.0	1698.24	849.12	1	10614	530.7	212.28	1	10614	53.07	10614	95.53	10614	84.91	21.23
2025	04	30302111	10614.0	1698.24	849.12	1	10614	530.7	212.28	1	10614	53.07	10614	95.53	10614	84.91	21.23
2025	05	30302111	10614.0	1698.24	849.12	1	10614	530.7	212.28	1	10614	53.07	10614	95.53	10614	84.91	21.23
2025	06	30302111	10614.0	1698.24	849.12	1	10614	530.7	212.28	1	10614	53.07	10614	95.53	10614	84.91	21.23
2025	07	30302111	9195.0	1471.2	735.6	1	9195	459.75	183.9	1	9195	45.98	9195	82.76	9195	73.56	18.39
2025	08	30302111	9195.0	1471.2	735.6	1	9195	459.75	183.9	1	9195	45.98	9195	82.76	9195	73.56	18.39
2025	09	30302111	9195.0	1471.2	735.6	1	9195	459.75	183.9	1	9195	45.98	9195	82.76	9195	73.56	18.39
2025	10	30302111	9195.0	1471.2	735.6	1	9195	459.75	183.9	1	9195	45.98	9195	82.76	9195	73.56	18.39
2025	11	30302111	9195.0	1471.2	735.6	1	9195	459.75	183.9	1	9195	45.98	9195	82.76	9195	73.56	18.39
2025	12	30302111	9195.0	1471.2	735.6	1	9195	459.75	183.9	1	9195	45.98	9195	82.76	9195	73.56	18.39
合计				19016.64	9508.32			5942.7	2377.08			594.3		1069.74		950.82	237.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806d3b7b8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02111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4日

8.16 造价员-成勇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09日
-2026年04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成勇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90年10月20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21200004083

有 效 期：2022年07月04日-2026年07月03日

聘 用 单 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06月30日

姓　　名　成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0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012020040

任职专业　造价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天工职称评审工作领导组　　二〇二〇 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成勇　性别男，一九九〇 年 十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内蒙古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271201140X005387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十 日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W7893630NZ20260114165327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N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成勇	140211199010202434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17 材料员-孙国强

证书编码：01212111912120002 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孙国强

身份证号：　142322198010084054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天津市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　　名 孙　国　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10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012011063

任职专业 管　道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一一 年十二月 十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孙国强 ，性别男 ，一九八〇年十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三 年制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郭健　　校（院）名：

证书编号：100805201605003667　　二〇一六年 一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5274636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60114165410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孙国强	142322198010084054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18 资料员-刘锡鸿

证书编码：101251140000080009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锡鸿

身份证号：220602199704140317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5年05月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刘锡鸿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给排水科学与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春工程学院

校（院）长：胡明

证书编号：114371201905002217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　W7893630NZ20260114165458

组织机构代码：　7893630NZ　　查询日期：　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刘锡鸿	220602199704140317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4日

8.19 劳务员-罗艳艳

证书编码：013251130007100000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罗艳艳

身份证号：45272619981110024X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河北省路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5年03月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　　名　罗艳艳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8年11月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编号　22A41806006

任职专业　造价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二二　年十二　月三十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艳艳　性别 女，一九九八 年十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2105000933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艳艳　　社保电脑号：802463285　　身份证号码：4527261998111002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3030211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30302111	7261.0	1161.76	580.88	1	7261	363.05	145.22	1	7261	36.31	7261	65.35	7261	58.09	14.52
2025	02	30302111	7261.0	1161.76	580.88	1	7261	363.05	145.22	1	7261	36.31	7261	65.35	7261	58.09	14.52
2025	03	30302111	7261.0	1161.76	580.88	1	7261	363.05	145.22	1	7261	36.31	7261	65.35	7261	58.09	14.52
2025	04	30302111	7261.0	1161.76	580.88	1	7261	363.05	145.22	1	7261	36.31	7261	65.35	7261	58.09	14.52
2025	05	30302111	7261.0	1161.76	580.88	1	7261	363.05	145.22	1	7261	36.31	7261	65.35	7261	58.09	14.52
2025	06	30302111	7261.0	1161.76	580.88	1	7261	363.05	145.22	1	7261	36.31	7261	65.35	7261	58.09	14.52
2025	07	30302111	9666.0	1546.56	773.28	1	9666	483.3	193.32	1	9666	48.33	9666	86.99	9666	77.33	19.33
2025	08	30302111	9666.0	1546.56	773.28	1	9666	483.3	193.32	1	9666	48.33	9666	86.99	9666	77.33	19.33
2025	09	30302111	9666.0	1546.56	773.28	1	9666	483.3	193.32	1	9666	48.33	9666	86.99	9666	77.33	19.33
2025	10	30302111	9666.0	1546.56	773.28	1	9666	483.3	193.32	1	9666	48.33	9666	86.99	9666	77.33	19.33
2025	11	30302111	9666.0	1546.56	773.28	1	9666	483.3	193.32	1	9666	48.33	9666	86.99	9666	77.33	19.33
2025	12	30302111	9666.0	1546.56	773.28	1	9666	483.3	193.32	1	9666	48.33	9666	86.99	9666	77.33	19.33
合计				16249.92	8124.96			5078.1	2031.24			507.04		914.04		812.52	203.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806d3c8c1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302111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4日

8.20 给排水工程师-张永惠

姓　　名　张　永　惠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 年 1 月

任职资格　工 程 师　　编号　012014107

任职专业　给　排　水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四　年十二月三十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张永惠　性别男，一九八八　年　一　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内蒙古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271200905003174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校验码：W7893630NZ20260119094230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N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601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张永惠	370827198801192019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9日

8.21 设计给排水工程师-王云浩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给排水设计
Special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18 年 12 月 9 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S 065582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王云浩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 年 12 月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19 年 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e

颁证机关
Issued b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云浩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十二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城市建设学院 校（院）长：朱世和

证书编号：107921200605001136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总院　　校验码：W7893630SZ20251229102359

组织机构代码：7893630SZ　　查询日期：202501至20251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王云浩	15042919821218005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12	12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5年12月29日

9、投标人设计获奖情况

设计获奖情况汇总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市级	2022 年“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工程 三等奖	阳城县县城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2022.8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http://www.tjkcsj.com/common/news_view.aspx?FID=8af6iLrv9s4kJPfL4gTNVg==&rt=3OXXYSnF6lySEWZHv7XY4A67ciHwfinvR8uF36M3pgw=
2	市级	2022 年“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市政公用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 一等奖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综合管廊项目	2022.8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http://www.tjkcsj.com/common/news_view.aspx?FID=8af6iLrv9s4kJPfL4gTNVg==&rt=3OXXYSnF6lySEWZHv7XY4A67ciHwfinvR8uF36M3pgw=
3	市级	2024 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市政公用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 二等成果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2024.11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http://www.tjkcsj.com/common/news_view.aspx?FID=HIAuWzzt18RI3am9Bbd2UA==&rt=3OXXYSnF6lySEWZHv7XY4A67ciHwfinvR8uF36M3pgw=

9.1 阳城县县城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阳城县县城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被评为2022年“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 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工程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

证书编号：2022-02-02-026

2022年“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获奖项目名单（市政公用工程）

（获奖 163 项，其中一等奖 44 项，二等奖 52 项，三等奖 67 项）

		陈鹏提标改造试验小池工程		张秋贞, 杨富莹, 任鹏
21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技术提标改造工程	三等奖	张晓霞, 汪泳, 李艳, 王文相, 张亚莉, 刘世德, 孙欣, 袁永振, 颜廷文, 刘宇
22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平罗工业园区循环经济试验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三等奖	吴晓波, 边靖, 宋立强, 崔慧萍, 何春伯, 闫彪, 黄硕鑫, 朱宇清, 王　阳, 崔洪升
23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宿州市主城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	三等奖	宋立强, 肖向忠, 彭林, 刘涛, 边靖, 范月, 王亮, 孙国祥, 朱宇清, 陈蒙
24	天津市华淼给排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及远年住房二次供水改造工程	三等奖	张卫金, 李晰, 王晓兰, 武美丽, 孙怀楠, 苏悦, 张乃成, 殷悦, 孙博阳, 薛亮
25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邢台市污水处理二厂一期工程	三等奖	耿安锋, 何士忠, 侯东, 吕杨, 王昱, 王　雪, 肖志毅, 李金国, 徐贾, 赵晓辉
26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阳城县县城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三等奖	汪吉青, 韩仕超, 张健, 付海军, 任鹏宇, 张良, 王军, 陈伟征, 武中华, 文柯
27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雄安新区白洋淀农村污水、垃圾、公厕等环境问题一体化综合系统治理先行项目	三等奖	林涛, 张国威, 陈伟楠, 吕杨, 何冠宏, 马择, 杨祝平, 张劝, 郑毅, 闫冠伍
28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红桥区团结路地道改造工程	三等奖	徐英钊, 叶世火, 臧雪, 高希丽, 冯莉莉, 马慧荣, 武文会, 宋海涛, 赵阿群, 刘欣
29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德阳市柳沙堰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三等奖	张德新, 胡平, 肖兵, 蒋红梅, 张大伟, 廖玉峰, 陈源, 刘峤楠, 夏菁, 杨蕊萍
30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浦口区珠江污水处理厂中水厂二期建设工程工程总承包	三等奖	夏文辉, 董濮, 张书晴, 孙培蒂, 赵芳兴, 王浩, 张玺, 王松, 李国金, 张云霞

（GF—2017—0201）

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城市综合管廊

等四项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阳城县耘瑞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城市综合管廊等四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阳城县城市综合管廊等四项工程。

1.2.工程地点：山西省阳城县。

1.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1.4.资金来源：_____。

1.5.工程内容：本项目总体包含阳蟒高速阳城南互通至县城连接线工程、阳城县滨河东路延长线（荪庄西段）道路工程、城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共四个子项目。

1.6.工程承包范围：包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涵洞工程、雨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工程、绿化工程、综合管廊工程、雨污分流等工程 。

阳蟒高速阳城南互通至县城连接线工程：红线宽36米，双向六车道，道路总长：3.7公里，主线含桥梁一座，全长420米，支线含桥梁一座，全长115米。

阳城县滨河东路延长线（荪庄西段）道路工程：红线宽40米（其中道路宽30米，绿化带宽10米）双向四车道，道路总长：1210米。

城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三舱室，总长：1209.52米，标准横断面：（宽×高）9.25 米×4.00 米。

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改造干管总长11公里。

2、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6月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83天,工期以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3、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4、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亿肆仟万元(¥640000000元)，最终以结算金额为准（增值税税率10%，如有调整执行国家发布的政策性文件）,其中不含税金额58181.81818万元，增值税金额5818.1819万元。

其中：

阳蟒高速阳城南互通至县城连接线工程暂定合同额：39366万元。

阳城县滨河东路延长线（荪庄西段）道路工程暂定合同额：4678万元。

城市综合管廊一期工程暂定合同额：8138万元。

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暂定合同额：11818万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 (¥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元)。

4.2.合同价格形式：可调价合同_____。

5、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保红__。

6、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7、承诺

7.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7.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7.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8、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9、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10、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阳城县____签订。

11、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____生效。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天津市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_____

8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周青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　号：	账　号：12001785600052501864

竣工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阳城县县城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07月13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合同造价（万元）	8138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综合管廊位于滨河东路延长线（荪庄西段）道路绿化带范围内，综合管廊西起骏马岭桥，东至荪庄桥，全长1203.24m。标准横断面9.35×4.2米，三舱式（综合舱、热力舱、污水舱）。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综合管廊结构主体建设、功能节点建设（投料口、通风口、逃生口、人员出入口）和附属设施建设等，土建工程建设任务。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09月2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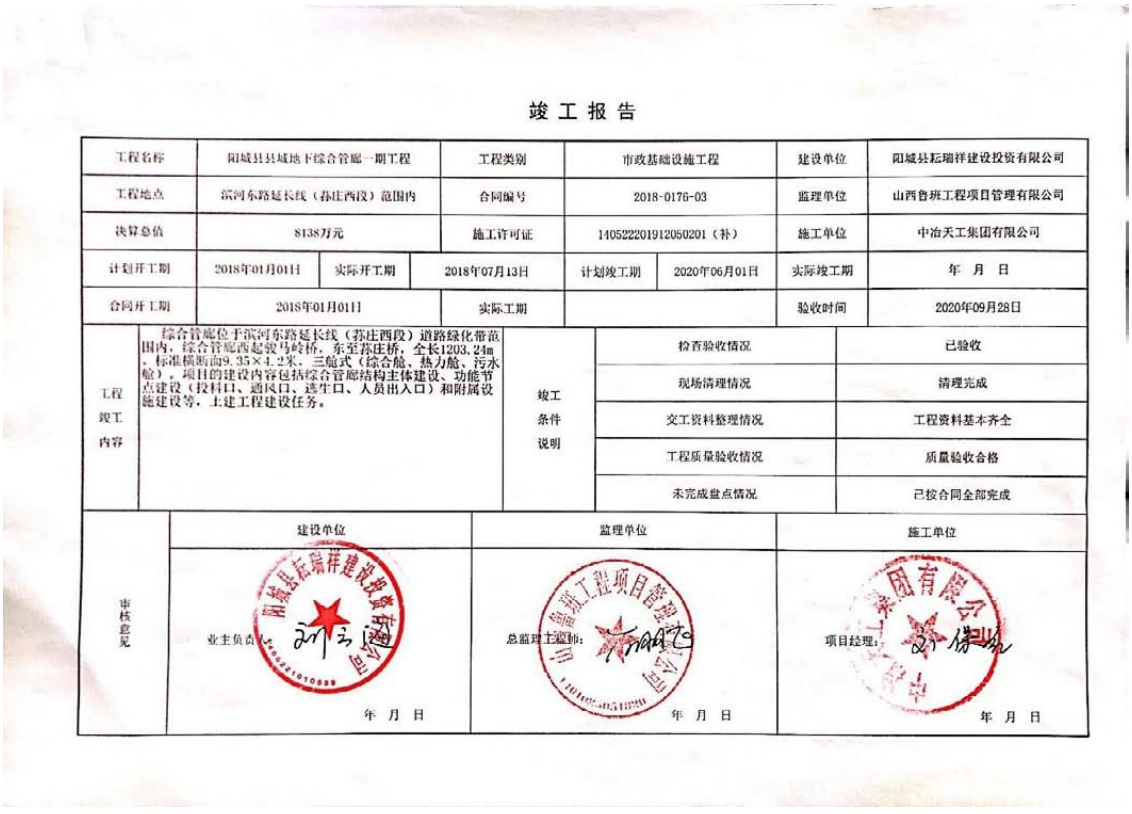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阳城县县城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工程类别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单位	阳城县耘瑞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滨河东路延长线（荪庄西段）范围内			合同编号	2018-0176-03		监理单位	山西鲁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决算总值	8138万元			施工许可证	140522201912050201（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期	2018年01月01日	实际开工期	2018年07月13日	计划竣工期	2020年06月01日		实际竣工期	年 月 日
合同开工期	2018年01月01日			实际工期			验收时间	2020年09月28日

工程竣工内容	综合管廊位于滨河东路延长线（荪庄西段）道路绿化带范围内，综合管廊西起骏马岭桥，东至荪庄桥，全长1203.24m，标准横断面9.35×4.2米，三舱式（综合舱、热力舱、污水舱），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综合管廊结构主体建设、功能节点建设（投料口、通风口、逃生口、人员出入口）和附属设施建设等，土建工程建设任务。	竣工条件说明	检查验收情况	已验收
			现场清理情况	清理完成
			交工资料整理情况	工程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质量验收合格
			未完成盘点情况	已按合同全部完成

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业主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9.2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综合管廊项目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综合管廊工程 被评为 2022 年“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 市政公用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

证书编号：2022-02-01-005

2022年“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获奖项目名单（市政公用工程）

（获奖 163 项，其中一等奖 44 项，二等奖 52 项，三等奖 67 项）

道桥：获奖 55 项，其中一等奖 14 项，二等奖 18 项，三等奖 23 项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等级	获奖人员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商丘至合肥至杭州铁路新型矮塔斜拉桥设计	一等奖	左家强，周岳武，李伟强，杨欣然，万明，历付，邓江涛，周维祥，温旭明，苗永抗，冯文章，马辰龙，张大付，吴楚鹏，陈太鹏
2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阜平县中心城区高阜口片区（PP-15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一等奖	熊焕伟，吴宝利，杨阳，刘恩广，张建军，何士忠，吴海月，张志伟，杨洋，于洪浩，李国丽，罗瑞琪，杨宇，张少庆，李英华，张雯雯，李万百，赫明水，关彦超，土昱
3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济南至青岛高速铁路(66.5+142+66.5)m连续槽形梁拱桥设计	一等奖	冯国军，孙大斌，张海，邓江涛，那继胜，马广，张上，李伟强，孙汉舟，王琦，那雨，李恩良，牟兆祥，张悦，刘敏，马辰龙，万明，冯文章，万业华，张朝阳
4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海东市朝阳山片区海东大道一号桥工程	一等奖	王桂鹏，甄国君，徐治芹，尹晨霞，马春佳，赵志峰，王彬，屈凯，张建军，肖贺丽，李琳，张德刚，张大炜，谢宝来，冯建强，刘亚伟，刘晓朋，刘畅，许兵，郝晓敏
5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PPP项目（一期）综合管廊工程	一等奖	汪吉青，张术东，韩仕超，贾浩然，张健，付达，杨洁，张良，张丽丽，张赛予，陈伟征，孟兆雄，任鹏宇，侯帅，付海军，武中华，张娟娟，郭立丽，时洁，王君炜
6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保定市东风路跨京港澳高速公路桥梁工程	一等奖	张振学，井润胜，韩振勇，崔志刚，汤洪厚，戚春波，刘高俊，王典，王月胜，李伟，宋阳，王辉，王婷婷，邹朝霞，王文军，徐建，司振清，宋研，李鹏，刘超
7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山岭隧道工程系统设计	一等奖	孟庆余，陈宇，段铮，韩华轩，苗壮，周艺，赵云建，席博阳，贾辉，易志伟，孙一鸣，朱双燕，赵福全，崔思逊，元腾飞
8	大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场快速路南延（鄱州大道-岳林东路）工程（设计）II标段	一等奖	赵聚成，张鹏，于涛，李焱，李伟楠，刘旭辉，刘中峰，张一卓，李松，高庆峰，吕剑超，张昊，易文涛，赵洋，张玺，熊军，祁永利，田川，高应振，贾珊珊
9	大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昌九快速路改造一期工程（黄家湖立交-长埠立交段）	一等奖	王新岐，黄国淞，赵兴中，方恒亮，陈念龙，杨立坤，陈凯，李宏祥，蒋宏伟，刘昆，杜利超，黄永军，赵胜男，曹景，黄忠勇，肖桂清，王从远，陈良田，栾闯，刘飞

建筑工程 | 工程勘察 | 市政公用工程 | 住宅 | 传统建筑 | 城市更新 | 风景园林 | 建筑结构、设备 | 专项工程 | 综合 | BIM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实施机构：周口市交通运输局

社会资本方（联合体）：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宁波汇申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零一八年七月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形成一个整体，并根据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进行补充和解释。上述合同组成的文件在合同签署时未完成或产生的，则自完成时或产生时即自动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于属于同一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项目概况、经营权与合作期

2.1 项目概况

2.1.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综合管廊工程及道路工程等。总投资估算为 267764.5 万元，其中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为 84295.1 万元，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投资为 183469.4 万元。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2 年；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20 年。

2.1.2 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

本工程为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其范围包括站前广场、公交车停靠站，出租车停靠站，上下行匝道桥梁、高架桥落客平台、地下停车场以及与其配套的给排水、供配电、通风、绿化等设施；

建设规模：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85264 平方米，其中站房平台 6783 平方米，主广场 19980 平方米，公交车停靠站 5500 平方米，出租车停靠站 4200 平方米，景观及绿化面积 48801 平方米。站前广场设地下停车场、落客平台及上下行匝道，其中地下停车场总建筑面积 50696 平方米；上下行匝道及落客平台建筑面积 21064 平方米。

工程内容：包括绿化、排水、交通、照明、监控、管线综合、室外地坪、桥梁工程及其他管线工程。

2.1.3 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1）综合管廊工程

根据《周口市城市地下综合管廊专项规划》（2016~2030）及《周口高铁站片区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本次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周口市东新区高铁片区范围内的彩虹大道、淮阳路、平安路综合管廊，建设总长度 7.10km，具体包括：

彩虹大道（太清路~文昌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4.55km。 淮阳路（武盛大道~高铁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20km。 平安路（武盛大道~高铁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35km。 综合管廊主监控中心，1 座。

（2）道路工程

根据周口高铁片区道路路网规划，道路总长度 7.84km。所涉及到的彩虹大道、淮阳路及平安路三条道路中，彩虹大道红线宽 55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30m 防护绿地），建设长度 4.55km，淮阳路红线宽 5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56km，平安路红线宽 4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73km，主要工程范围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照明、交通监控、绿化等。

彩虹大道和淮阳路为主干路，平安路为次干路等级，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照明、交通监控，绿化等。

2.1.4 运作模式

依据本项目经批复的实施方案，本项目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运作方式，即由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项目工程及设施，合作期届满，将本项目工程设施及为本项目配置的资源无偿、完好地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

2.1.5 项目的融资与出资

（a）项目融资：项目所需资本金由社会资本方承担部分以自有

资金足额出资，项目资本金以外债务融资部分在项目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90日内实现项目融资，完成融资交割；

（b）拟融资部分占项目总投资的80%，由项目公司通过融资取得，项目公司应采取多种渠道合法地筹集本项目资本金以外的其他建设资金。如果项目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获得本项目其他建设资金，政府不承担融资义务和融资担保责任。

2.1.7 项目出资

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20%，为53552.9万元，根据项目建设期在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的情况下根据经实施机构认可的投资建设计划分批出资到位。

根据国务院《关于调整和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制度的通知》（国发〔2015〕51号）中明确了城市各类基础设施建设的最低资本金比例要求，本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比例为20%，为53552.9万元，应当由政府方出资代表和中标社会资本方以自有资金出资，根据财预50、87号文，禁止政府方对PPP资本金回购形式的名股实债；根据国资委192号文禁止央企对PPP资本金回购形式的名股实债；根据财金（2018）23号文禁止国有金融机构对PPP资本金以名股实债等债务方式出资进行支持。

项目公司在PPP合同签订后30日内注册成立，注册资金53552.9万元，在项目公司成立后根据建设进度分批次出资到位。

项目预估征地拆迁费用57895.8万元，根据甲方通知支付。

因社会资本方的原因逾期未成立项目公司或逾期未出资到位的（包含资本金、项目公司注册资金、征地拆迁费用、前期费用等）、未实现融资交割的，实施机构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兑付履约保函。

2.2 经营权与合作期

经营权

2.2.1 甲方授权乙方在合作期限内负责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一期）投资、融资、建设、运营，按照 PPP 合同的约定获得相关服务费用。合作期届满，将项目设施及为本项目配置的资源等完好无偿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的机构。

2.2.2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按期获得使用者付费（停车场收入、商铺出租收入、管廊入廊费）和可行性缺口补助费用。

2.2.3 在合作期限内，若乙方根据适用法律及本合同的规定拟采用项目设施开展非经营权以外的其他经营性业务（包括广告经营权、冠名权等），必须事先报经甲方书面同意并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届时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明确经营方式和收益分享机制等内容。乙方必须保证此等经营性业务不得影响本项目的实施，也不得有任何影响公共利益或公共安全的行为。

2.2.4 非因法定事由或合同约定事由，乙方的经营权在整个合作期限内始终保持有效。

2.2.5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经营权转让、出租和质押。

合作期

2.2.6 除非依据法律规定或本合同本约定提前终止，本项目包含 2 个子项目，其中：

1、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合作期 15 年，其中含建设期 3 年；

2、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合作期 23 年，其中含建设期 3 年；

建设期为自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日前一

日，运营维护期为竣工验收合格次日起至合作期满结束之日。

2.2.7 本项目属于准经营性项目，项目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的运作方式。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合作期满时，项目公司可提前向甲方提出延长合作期的申请，同等条件下，项目公司有权优先获得本项目合作经营权。

2.3 履约担保

2.3.1 履约保函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无条件见索即付的、建设期履约保函、运营维护履约保函及移交维修保函，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时，应由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一级支行及以上分支机构提供。

本项目履约保函体系主要包括建设履约保函、运营维护履约保函及移交保函。详见下表：

履约担保体系

条款	建设履约保函	运营维护履约保函	移交维修保函
提交主体	项目公司	项目公司	项目公司
提交时间	项目公司与实施机构正式签署本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	项目进入正式运营期 20 日前	最后一个经营年开始之日 20 日前
退还时间	竣工验收完成且项目公司递交运营维护保函	项目公司递交移交保函并生效	移交完毕且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届满
受益人	周口市交通运输局	周口市交通运输局	周口市交通运输局
保函金额	5000 万元	2000 万元	1000 万元
担保事项	项目建设资金到位、开工节点、竣工验收节点、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或安全责任事故、运营维护保函提交等。	项目运营绩效、服务质量标准达标情况、安全保障、移交保函提交等。	项目设施恢复性修复、项目设施存在隐蔽性缺陷等。

2.3.2 履约保函有效期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履约保函在自保函开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且项目公司递交运营维护保函（或项目公司递交移交保函并生效或移交维修完毕且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止。

（2）乙方可以开立多份生效日首尾相连的履约保函，但每份保函的有效期不得低于 12 个月。每份履约保函（下称“旧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前至少 30 日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份符合规定的用以替换旧履约保函的履约保函（下称“新履约保函”），新履约保函自旧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日次日起生效。

（3）最后一份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应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项目公司递交运营维护保函（或项目公司递交移交保函并生效或移交维修完毕且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

（4）如果乙方未按照上述规定及时更换保函或者延长最后一份履约保函的有效期，甲方有权全额兑取旧履约保函或最后一份履约保函的全部金额。

2.3.3 恢复保函的数额

如果甲方在项目合作期内根据本合同的有关规定提取履约保函项下的款项，乙方应确保在甲方提取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将该项履约保函的数额恢复到本合同前款约定的数额，且应向甲方提供该项履约保函已足额恢复的证据。甲方提取该项履约保函的权利不影响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且不应解除乙方不履行维护本项目义务而对甲方所负的任何进一步的责任和义务。

乙方未在前述期限内补足恢复该项履约保函相应金额的，甲方有权发出催告，乙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补足。

2.3.4 履约保函的解除

在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之日，在兑取完由该份履约保函的所有款项（如有），并清偿完该份履约保函有效期届满之日前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应支付的所有款项（如有）后，甲方应解除该份履约保函，并将该份履约保函的余额退还给乙方。

第三条　声明、保证与项目融资

3.1 甲方声明和保证：

甲方声明，在本合同生效日：

（1）本项目已经周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立项。

（2）周口市交通运输局（实施主体）已经获得周口市人民政府的授权签署和履行本协议。

（3）本项目已按照财政部财金[2016]92号《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财政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物有所值评价报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的批复。

（4）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对甲方具有完全的法律约束力，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不会导致甲方违反具有约束力的任何法律、法规和合同性文件的规定，或者与之有利益冲突。

（5）不存在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由甲方作为一方签署、并可能对本项目或项目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合同和/或任何未决或即将进行的诉讼。

（6）甲方将在其权限内最大限度地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争取各种优惠待遇和/或优惠政策，并将其授予项目公司。

（7）为本合同实施之目的而应由甲方取得的审批和/或授权，甲方应积极申请取得或协助项目公司取得。

（8）本合同不限制或以其它方式影响甲方行使其法定权力，甲方有权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约定对本合同项下的运营进行监管。

（9）甲方对其所做声明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10）如甲方所作的声明被证明在作出之时在实质方面不属实，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2 乙方声明和保证：

乙方声明，在本合同生效日：

a 项目公司在 PPP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在项目所在地注册成立，注册资金中乙方的相应份额，在项目公司成立后根据建设进度分批次出资到位。

b 项目资本金 53552.9 万元根据项目建设期在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的情况下根据经实施机构认可的投资建设计划分批出资到位。

c 参考财金 113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中乙方应提供全生命周期履约担保，履约担保体系包括建设期履约保函 5000 万元整、运营维护期履约保函 2000 万元整、移交履约保函 1000 万元整。

d 已经取得了与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有关的一切内部、外部的授权和许可，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乙方具有完全的法律约束力，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义务、条款和条件不会导致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行政决定、生效判决的强制性规定，不会违反其与第三方合同的条款、条件和承诺，也不会引致任何利益冲突；

e 乙方已经为本合同的履行准备了足够的资金、人员和设备，将从财务、设备、技术力量等一切可能与本合同的履行有关的方面确保本合同项下各项义务的履行。

f 如乙方所作的上述声明被证明在作出之时在实质方面不属实，或合同履行过程中违反上述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g 在签署本合同前，乙方已为自身的利益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及检

查，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场地进行细致而全面的检查、评估，充分知悉了项目的现状和风险。

3.3 项目融资与融资交割

3.3.1 项目融资方案的基本要求

（1）项目资本金总额约为 53552.9 万元，政府出资代表出资 10710.58 万元；乙方出资 42842.32 万元。合同双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资本金按本合同约定到位。

（2）关于项目融资：项目所需资本金由社会资本方承担部分以自有资金足额出资，项目资本金以外债务融资部分在项目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 90 日内实现项目融资，完成融资交割；

拟融资部分占项目总投资的 80%，由项目公司通过融资取得，项目公司应采取多种渠道合法地筹集本项目资本金以外的其他建设资金。甲方不承担融资义务和融资担保责任。

(3)项目资本金与项目公司融资资金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比例以及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下达的项目投资计划、乙方根据该计划编制的年度资金使用预算和工程进度及时到位。各类资金的到位计划另行制订。

(4)在项目建设期间，由于设计变更、物价上涨等原因造成项目总投资增加的，项目资本金总额一般不调整，项目负债性资金相应调整。

3.3.2 工程资金链的保证

(1)乙方在本项目建设期内不得抽回、侵占和挪用项目资本金及其他建设资金。本项目资本金及其余建设资金应按计划分期足额到位，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资金筹措不力，造成项目建设资金链中断。

(2)乙方应在每期项目资本金到位后 30 天内将有关财务凭证报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周口市交通运输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

（签字）

日期：2018 年 7 月 9 日

乙方 1：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

（签字）

日期：2018 年 7 月 9 日

乙方 2：宁波汇申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

（签字）

日期：2018 年 7 月 9 日

竣工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6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30日
合同造价（万元）	9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位于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东站片区，主要工程包括：彩虹大道（现名：高铁大道）、淮阳路（现名：松花江路）、平安路二条道路及道路景观工程、道路一侧绿化带内的综合管廊工程：

1、彩虹大道（现名：高铁大道）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4320m，综合管廊长度4140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30m。

2、淮阳路（现名松花江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1501m，综合管廊长度983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20m。

3、平安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4320m，综合管廊长度1690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20m。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 8 月 3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8日
合同造价（万元）	6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位于周口市高铁东站站前，工程总用地面积77955m²，主要工程范围包括：地下车库、高架桥、落客平台、站前广场和景观工程，工程总建筑面积87159m²：

1、地下车库：为地下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4.8m，总建筑面积52297.5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49950.82m²，地上建筑面积2346.68m²。

2、高架桥：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全长1101.285m。

3、站前广场和景观工程：总占地面积77955m²，包括：主广场、公交车停靠站、出租车停靠站、景观和绿化工程。

4、落客平台：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6.1m，建筑面积2698.47m²。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经检查，该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月2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9.3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获奖证书

评价证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在 2024 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 市政公用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 类中，评价为 二等成果。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二零二四年[illegible]月

证书编号：2024-02-01-019

评价评定

评价通知

评价申报

评价结果查询

评价结果展示

关于公布2024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结果的通知

来源部门: 网站管理人员 发布人: 管理员 发布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天津市勘察设计协会

津设协[2024]第 43 号

关于公布 2024 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津设协[2024]第 21 号《关于开展 2024 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通知》的要求，我市开展了 2024 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工作。经过评审委员会综合评价，

第1页 共1页

相关附件：

»附件1：2024年天津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结果清单

»附件2：证书下载打印操作指南

（共 165 项，其中一等成果 42 项，二等成果 53 项，三等成果 70 项）

道桥：共 60 项，其中一等成果 15 项，二等成果 20 项，三等成果 25 项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主要参加人员
15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博奥路南伸（湘西路－潼水路）工程	一等成果	戚春坡，林初杰，袁敦，米国立，孙挺置，刘高俊，韦斯港，邓佳承，华晓伊，曾光，赵梦妃，李文静，张磊，郑鹏，谢超杰，叶晨阳，陈道森，王超，朱玲佳，董水兵
16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北京至大津滨海新区铁路宝坻至北辰段桥梁工程设计	二等成果	施威，秦宝米，薛杰，王琦，胡海博，许睿靖，郝勇，杨云涛，张秦杰，刘丽斌，庄军红，安帅锟，李坤衡，王君，张向旭，陆成文，邢子琦，曹华杰，赵硕硕，赵若昕
17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渝开大道道路工程	二等成果	邹海洋，左贵强，何选，胡曼，何峰，周雄伟，祭伟，代汝林，芮睿，马劲松，孙立伟，文江霞，李晓静，蔡宇，李鸣辉，黄冬冬，李建江，谢巧，邹俊，杨林
18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太焦高铁长治南站站前广场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二等成果	徐治芹，张凯，土崇伟，刘雅巍，安然，于利娜，李媛，杨莹，张佳奇，杨帅，许建宝，孙欣，何贞朵，李世晨，苏文，刘学，韩胡刚，于代伟
19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二等成果	汪吉青，王慧，付达，卜祥英，王云浩，侯帅，李建涛，陈陆军，周志千，崔景凯，张海波，张健，杨晨，王烨，吴晓倩，张丽丽，屈昊鹏，孔令寅，冯德瑜，刘长阔
20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滨海新区西中环快速路海河以南段一期工程	二等成果	代景旺，陈良田，王新峡，李木松，张俊明，李明剑，宋闯，张锋，刘伟强，项璐辉，杨冠军，赵娜，郭文杰，崔天娇，王金刚，荣梅，蔡景波，陈贺，刘涛，冯博
21	天津公路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九园公路（北辰武清界-津围公路）改建工程	二等成果	刘国慧，尹哲颖，付治强，张然，刘泽鑫，阮占军，吴贺龙，王龙林，王萍香，于文悦，陈鸣，赵东鹏，邹林生，于洪兴，荣皓乐，高伟，陈琳，陈健，陈肖妃，李云龙
22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光华路道路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设计	二等成果	叶世火，虞金金，邓特刚，杨关，袁彦斌，竺有青，翟少华，江金峰，郭会国，李佳彬，苗鑫，宋海涛，马慧荣，徐露，唐怀林，张庆哲，金何伟，宋研，宋秀莲，雷旭丽
23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疏港大道工程设计	二等成果	边秀奇，吴红军，魏浩，康浩楠，宋研，李康康，郭会国，宋海涛，姜润强，李海强，雷旭丽，宋秀莲，史秀龙，崔超，乔彪，董立颖，张庆哲，杨少辉，梁光凌，原伟
24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翠曲路（观澜大道－五和大道）工程	二等成果	边秀奇，李海强，宋海涛，宋研，郭会国，康浩楠，宋秀莲，史秀龙，乔彪，刘金龙，姜润强，任建新，崔超，董立颖，陈捷，李康康，虞金金，邓特刚，梁光凌，杨少辉
25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邹平铁路专用线桥梁工程设计	二等成果	左家强，陈文奇，刘亚宾，那雨，徐洪权，马朝旭，刘星星，李极洁

建筑工程 | 市政公用工程 | 工程勘察 | 住宅与住宅小区 | 城市更新 | 风景园林 | 建筑结构、设备 | 综合组 | 专项工程 | bim | Sheet1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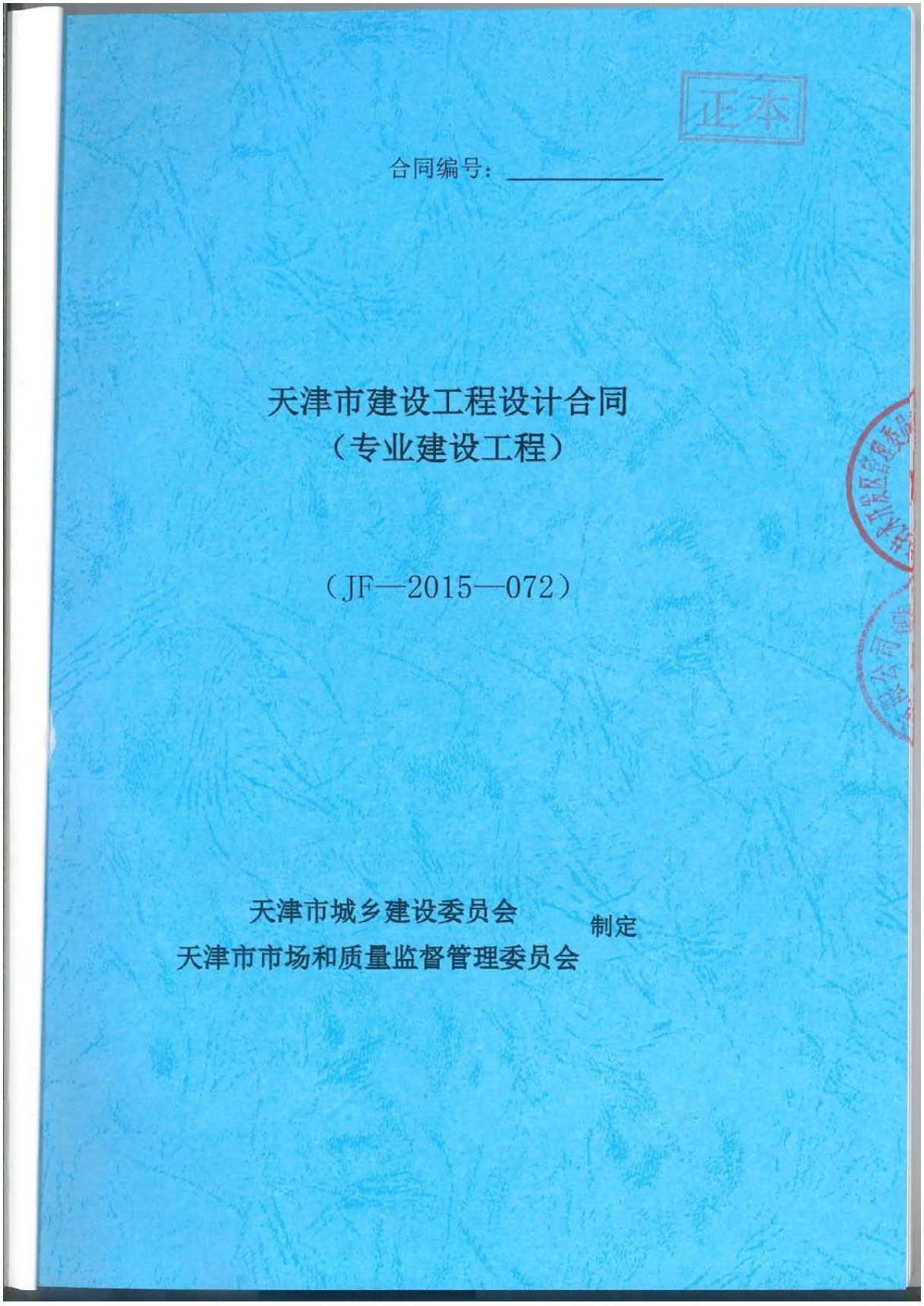
正本
合同编号：_____
天津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JF—2015—072）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本建设中心

设计人（全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津开审批【2021】16112 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道路及配套工程涉及融智路、金河道、融圣路、汇富街、融仁路、金曲道、永太路及新港二号路，新建地下通道工程涉及高铁站南侧段、高铁站预留通道东侧段、永太路东侧段、滨河公园段、02-37 地块北侧段、02-37 地块南侧段 6 处地下通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道路长度约 1.7km，最大排水管径为 D3000。地道建筑面积约 422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及配套专业管线、天碱明渠污水连通工程、建筑及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热力工程、燃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等。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商务片区。

5. 工程投资估算(元)：27321.91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2022 年 0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22 日。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1.《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37-2012）；2.《城市道路路面设计规范》(CJJ 169-2012)；3.《城市道路路基设计规范》(CJJ 194-2013)；4.《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CJJ 193-2012）；5.《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4-2021）；6. 除上述文件外，还包括国家、天津市现行有效的相关专业规范及标准。适用上述标准、规划发生冲突时，以标准、规范高的为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及天津市的相关设计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等规定。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范围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配合、竣工验收及质保期服务等。

2. 工程设计阶段：范围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配合、竣工验收及质保期服务等。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中标设计人应全力配合招标人的各阶段设计要求，按招标人要求提供现场配合服务和文件修改工作等，按招标人及施工图审查机构要求及时回复并完善施工图审查修改意见，参加竣工验收及保修期内设计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2 年 02 月 21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2 年 03 月 22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费率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叁万陆仟伍佰肆拾陆元整（¥3336546 元）。（合同价等于基数乘以固定费率，费率 1.5%，以控制价为基数计算合同额，最终以财政局或审计局结算审计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斌。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张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通用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发包人要求；

（6）技术标准；

（7）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7 份，设计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发包人：（盖章）　　设计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120116767609188H
纳税人识别码：
地　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宝信大厦40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陆畅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25202823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2022 年 3 月 14 日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O4U
纳税人识别码：91120118789363O4U
地　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84908000
传　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ctmcc@ctmcc.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12001780800052503267
时　间：2022年3月14日

D4－5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建设单位：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建设管理办公室

D4－5(1)

单位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通用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广场路	开、竣工时间	2022.8.11 － 2023.2.1
专业名称	工程量	结构类型	工程造价（万元）
道路工程	2997.811米	道路工程	598.278
排水工程	污水管道1552米	排水工程	1058.24
交通工程	交通标线4960㎡	交通工程	972.65
照明工程	205套[路灯]	照明工程	924.508
绿化工程	1016棵	绿化工程	601.948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有(✓)、没有(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有(✓)、没有(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没有(　)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没有(　)

工程概况

1、道路工程

（1）原地表清表后，开槽至路面结构以下120cm，运铺一层钢塑土工格栅，填筑40cm石灰（5%）（每步厚20cm），然后上部铺一层土工格栅，回填40cm碎石，用重型压路机分层碾压密实，在碎石顶面反包裹2m幅圆，再铺筑一层经编涤纶复合土工布，在土工布上分层填筑40cm石灰土（8%）（每步厚20cm）至路面结构底面，经检验合格后按序施做路面结构层。

（2）路面结构：4cm细粒式SBS改性沥青混凝土+6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1cm下封层+18cm 水泥稳定碎石+18cm 水泥稳定碎石+18cm 石灰粉煤灰土，车行道路面结构总厚度 64cm（下封层不计入总厚度）。

2、排水工程

①融仁路雨水及污水排水基础均为砂石基础。融仁路为D400-D1000钢筋混凝土管。

②融圣路雨水及污水排水基础均为砂石基础。融圣路为D400-D1200钢筋混凝土管。

③金河道雨水及污水排水基础均为砂石基础。金河道为D1000-D1200钢筋混凝土管。

3、照明工程

融仁路、融圣路、金河道三条道路的道路照明安装及照明的配电系统。

4、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包括融圣路、融仁路、金河道双侧行道树、双侧2m 绿化带设计并对绿化采取排盐系统施工。

5、交通工程

随道路工程设置交通标志牌及施划交通标线。

结构变更	有(　) 没有(✓)	变更内容		变更手续	有(　) 没有(✓)
专业工程分包项目	无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建设管理办公室			
	勘察单位	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2023.2.3				

D4--5(2)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包括项目概算、建设用地、规划报批、图纸审查、消防审核、开工报告等，各项手续齐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在招标方面严格按照国家招投标管理办法对招标方式进行报批，经批准全部采用公开招投标，招标公司为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招标过程经招标管理办公室批准后进行招投标工作。招标严格按照国家招投标管理办法。按照要求填写招标审批书等文件，形式上符合规定。评标委员会组成严格按照招投标管理办法组建，评标严肃，慎重评选出中标监理和各施工单位，满足项目施工要求。另外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质量监督站及时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规建局下发了施工许可证。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进度上采用现代网络技术，安全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条例，投资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保证工程目标实现。验收工作中，各分部工程验收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监督下进行，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参加，遵守建设程序，验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进行，要求没有通过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合同自检合格，监理单位组织工程初验合格的基础上，建设办对工程竣工报告进行审查和工程实体的检验认为施工单位完成了合同全部内容，达到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和国家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合格结果，通过验收。验收过程有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

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情况，结合工程资料的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张建斌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建设管理办公室 1201180477008

2021年 2月 3日

D4－5(3)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勘察单位严格按地质勘察要求进行地质勘察，为设计和施工提供了详细的勘察资料。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按国家标准进行设计，在施工过程中对关键部位都参加了验收评定，为确保工程质量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自始至终都按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严格进行施工，对进场材料严格把关，对关键部位都要采取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以确保工程质量。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认真履行监理职责，对工程的每个部位都要严格把关，对进场材料进行见证取样，为确保工程质量做出应有的贡献。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2 月 3 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	验收项目情况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6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6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63 项	合格
2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检查 10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要求 10 分部	合格
3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检查情况	共 58 项，自检 58 项，见证 58 项，符合要求 58 项	合格
4	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检测情况	基础 3 份，符合要求 3 份 主体结构 9 份，符合要求 9 份 重要设备 0 份，符合要求 0 份	合格
5	外观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6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标准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1.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应包括工程概况、工程质量情况（含基础、主体两部验收和预验收内容）、综合质量评价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可另附页。

D4-6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保修书

工程名称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工程地点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商务片区	竣工验收日期	2023.2.3
工程概况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建设管理办公室 勘察单位：天津市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道路工程 （1）原地表清表后，开槽至路面结构以下120cm，通铺一层钢塑土工格栅，填筑40cm石灰（5%）（每步厚20cm），然后上部铺一层土工格栅，回填40cm碎石，用重型压路机分层碾压密实，在碎石顶面反包裹2m锚固，再铺筑一层经编涤纶复合土工布，在土工布上分层填筑40cm石灰土（8%）（每步厚20cm）至路面结构底面，经检验合格后按序施做路面结构层。 （2）路面结构：4cm细粒式SBS改性沥混凝土+6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1cm下封层+19cm 水泥稳定碎石+18cm 水泥稳定碎石+18cm 石灰粉煤灰土，车行道路面结构总厚度 64cm（下封层不计入总厚度）。 2、排水工程 ①融仁路雨水及污水排水基础均为砂石基础。融仁路为D400-D1000钢筋混凝土管。 ②融圣路雨水及污水排水基础均为砂石基础。融圣路为D400-D1200钢筋混凝土管。 ③金河道雨水及污水排水基础均为砂石基础。金河道为D1000-D1200钢筋混凝土管。 3、照明工程 融仁路、融圣路、金河道三条道路的道路照明安装及照明的配电系统。 4、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包括融圣路、融仁路、金河道双侧行道树、双侧2m 绿化带设计并对绿化采取排盐系统施工。 5、交通工程 随道路工程设置交通标志牌及施划交通标线。		
保修期限	自 2023 年 2 月 3 日 2025 至 2025 年 2 月 3 日		
验收结果或修理整改项目			
修理整改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签名（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施工单位负责人	监理单位负责人
	陆畅	曹文权印	滨富印

注：本保修单位各方签名（章）后生效，作为接管和支付工程预留金凭据。

D4-7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审查表

工程名称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工程造价（万元）	20968.71
建设单位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建设管理办公室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条件自查情况

验收条件	自查意见	验收条件	自查意见
1. 完成施工图和施工合同全部内容，达到竣工标准	符合 ☑ 不符合 ☐	7.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和使用功能试验资料齐全	符合 ☑ 不符合 ☐
2. 施工单位提出工程竣工报告	符合 ☑ 不符合 ☐	8.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付款证明齐全	符合 ☑ 不符合 ☐
3. 勘察单位提出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 ☑ 不符合 ☐	9. 施工单位已签署质量保修书	符合 ☑ 不符合 ☐
4. 设计单位提出质量检查报告	符合 ☑ 不符合 ☐	10. 质量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符合 ☑ 不符合 ☐
5. 监理单位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符合 ☑ 不符合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 ☑ 不符合 ☐
6. 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整，已分类成册	符合 ☑ 不符合 ☐		

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
	张斌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建设管理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王慧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任连海	天津地质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康金硕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秋蓉		副项目经理
	曹红亮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家兴		专业监理工程师

拟定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拟定验收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张斌		（公章） 2017年12月6日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高铁东道路市政配套工程（一期）一标段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1日	工程质量评价： 主体结构合格 满足验收条件
完工日期	2023年2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2月3日	
合同造价（万元）	20968.71	工程结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道路工程：融仁路 K0+013.356-K0+782.176，道路长度为768.82m；融圣路 K0+012.837-K0+897.593，道路长度为884.756m；金河道 K0+039.402-K1+382.638，道路长度为1346.236m；
排水工程：融仁路 W1-W20、Y1-Y24，铺设 d600-d1000mm 雨水管道，铺设 d400mm 污水管道；融圣路 W1-W20、Y1-Y32，铺设 d600-d1200mm 雨水管道，铺设 d400mm 污水管道；金河道 W1-W32、YL-Y32，铺设 d100-d1200mm 雨水管道，铺设 d400mm 污水管道；
照明工程：安装 52 套 12m 单挑臂单火路灯，148 套 8m 双挑臂双火路灯；
绿化工程：栽植洋白蜡 712 株、国槐 372 株；
交通工程：设置交通标志牌 276 套；施划交通标线 4476.08 ㎡；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 （公章）	设计单位	签名： （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 （公章）	施工单位	签名： （公章）
勘察单位	签名： （公章）	邀请单位	签名：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曹红宾 注册号12004162 有效期2024.01.13 天津滨海国际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CS 扫描全能王

10、投标人施工获奖情况

施工获奖情况汇总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省级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施工	2021.6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2	省级	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2022.9	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
3	市级	天津市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一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2022.5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
	市级	天津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评价”工程		2024.6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
4	省级	2022 年度全省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示范工程、示范工地	G316 孝南新铺至云梦伍洛段新建工程（长兴三路延伸工程）	2023 年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

10.1 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施工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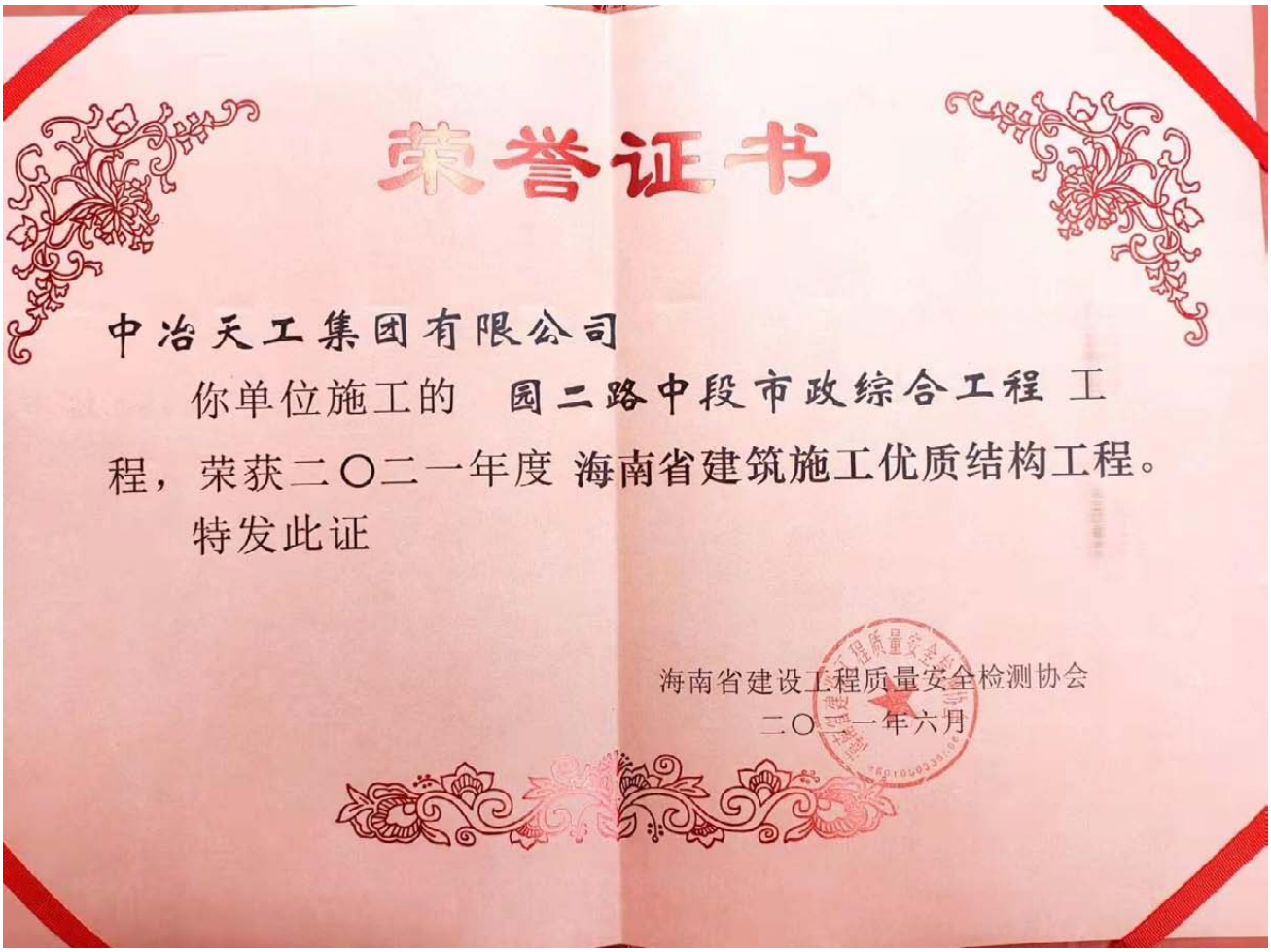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的 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特发此证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2020]建设合字第1号

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

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洋浦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 。

2.工程地点：洋浦经济开发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浦经函[2019]341号。

4.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5.工程内容：道路设计全长 1821.58m，道路宽度 32m，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为 50km/h，车行道 23m，两侧人行道各 4.5m。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和交通工程等。

6.工程承包范围：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和交通工程等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1 月 0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 01 月 0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叁佰贰拾叁万陆仟肆佰柒拾玖元陆角肆分(¥113236479.6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贰万捌仟玖佰零玖元叁角叁分(¥1428909.33元)；其中浮动部分占固定部分30%。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万元整(¥121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乃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 01 月 0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洋浦经济开发区签订。

十一、送达地址

双方同意以盖章页上所记载的地址为双方文书的送达地址。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且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6 0300 780728587C

地　址：洋浦经济开发区控股大道 1号洋浦大厦8楼803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898-28831668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洋浦金浦支行

账　号：2675 0665 7875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天津市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周青

委托代理人：徐荣辉

电　话：022-24889988

传　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Mcc20swb@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12001780800052503267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报告

政府投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园二路中段市政综合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5 月 28 日

建设单位	洋浦经济开发区市政管理局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海南省建设工程顾问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道路设计全长 1821.58m，道路宽度 32m，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为 50km/h，车行道 23m，两侧人行道各 4.5m。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和交通工程等，施工签约合同价：11323.648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30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22 日
质量评定及结论	经工程验收小组验收，工程符合业主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代建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验收小组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组成单位	规划建设土地局	质量监督部门	审计局	市政管理局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10.2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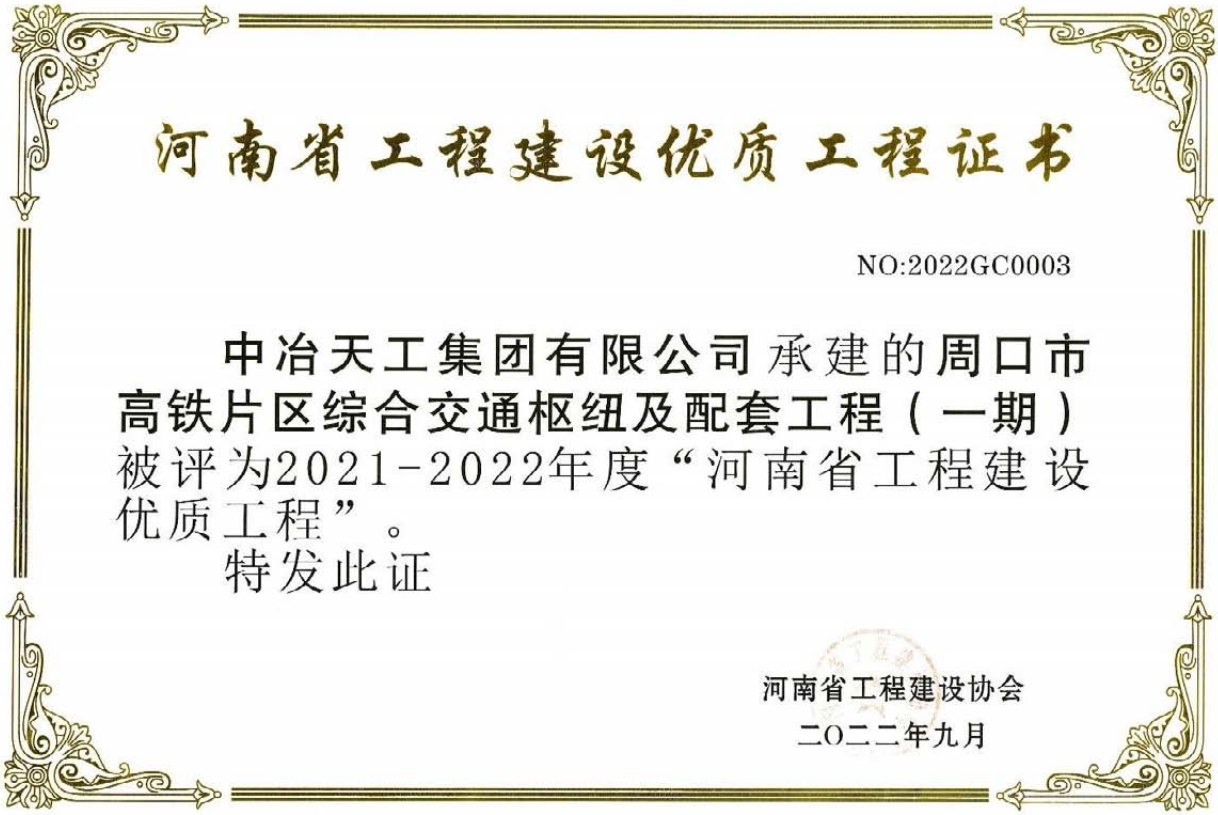

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证书

NO:2022GC0003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被评为2021-2022年度“河南省工程建设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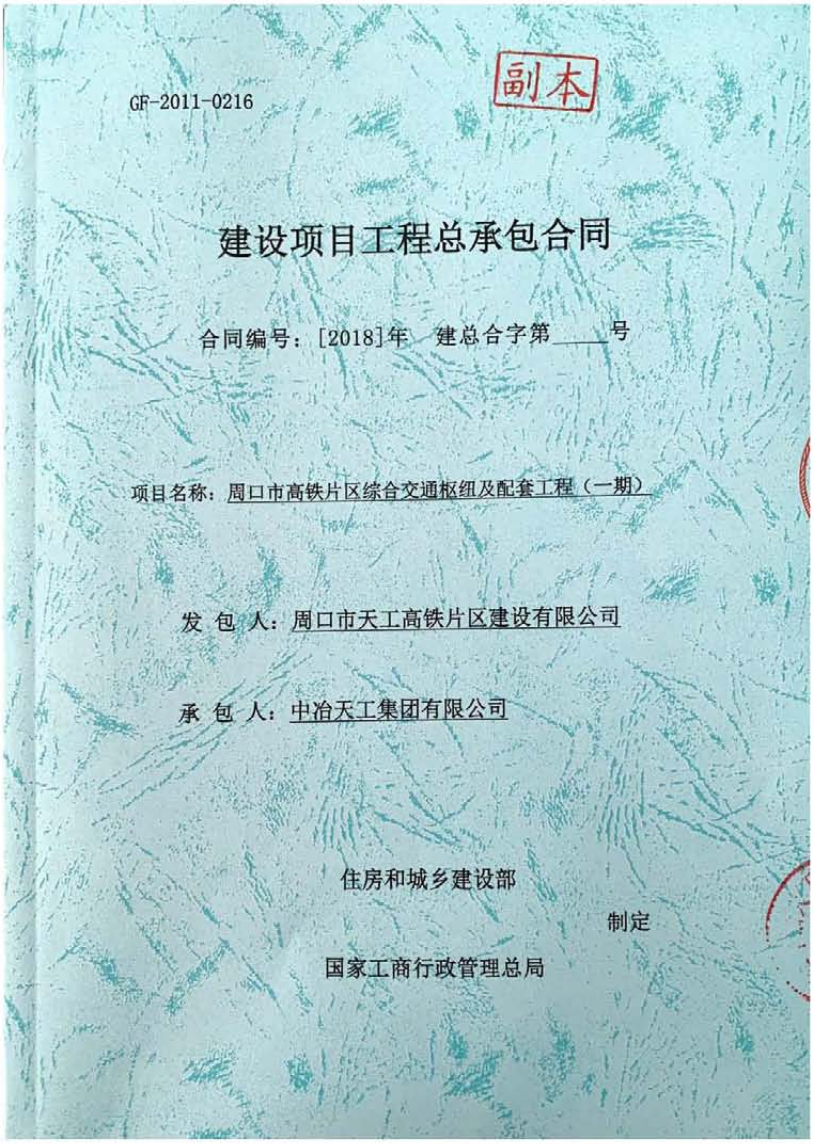

GF-2011-0216

副本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2018]年　建总合字第____号

项目名称：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发 包 人：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工程内容及规模：周口东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1）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包括站前广场、公交车停靠站，出租车停靠站，上下行匝道桥梁、高架桥落客平台、地下停车场以及与其配套的给排水、供配电、通风、绿化等设施。规划用地面积 85264 平方米，其中站房平台 6783 平方米，主广场 19980 平方米，公交车停靠站 5500 平方米，出租车停靠站 4200 平方米，景观及绿化面积 48801 平方米；站前广场设地下停车场、落客平台及上下行匝道，其中地下停车场总建筑面积 50696 平方米，上下行匝道及落客平台建筑面积 21064 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绿化、排水、交通、照明、监控、管线综合、室外铺装、桥梁工程、地下停车场及其他管线工程。

（2）综合管廊工程主要包括周口市东新区高铁片区范围内的彩虹大道、淮阳路、平安路综合管廊，建设总长度 7.10km，具体包括：彩虹大道（太清路~文昌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4.55km，淮阳路（武盛大道~高铁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20km，平安路（武盛大道~高铁大道）新建综合管廊 1.35km，综合管廊主监控中心 1 座。

（3）道路工程主要包括彩虹大道、淮阳路及平安路三条道路，道路总长度 7.84km。其

中，彩虹大道红线宽 55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30m 防护绿地），建设长度 4.55km，淮阳路红线宽 5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56km，平安路红线宽 40m（道路红线外两侧各设 20m 景观绿地），建设长度 1.73km，主要工程范围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照明、交通监控、绿化等。

单位工程明细详见附件 2。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周口市东新区。

工程承包范围：

1、建设项目内设计包括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评审）、施工图设计（含景观设计）、精装修设计、基坑工程设计（含评审）；包含施工期间、竣工验收及质量保修阶段的设计服务，并且满足发包人各项功能及使用要求。按发包人要求按时按质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准（含中间成果和阶段性成果），以及有关设计的审批手续办理等工作。

2、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资（设备）采购、运输、保管以及设备的检测、调试、办证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和相关人员培训。

3、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全部内容（及施工中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含消防、智能化、监控等）、市政工程（含道路桥梁、管廊、广场及配套管网等）、园林绿化工程、地下工程和深基坑工程等。

4、本合同承包范围内不包括勘察（工程勘察、文物勘察、测量等）。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合同签订日开始计算，设计期共计 45 日历天。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18 年 8 月 28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1 年 2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1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另，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须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之前建设完成郑合高铁通车相配套的站前广场、道路及附属工程具备投入使用条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现行相关规范、规程、标准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暂估合同价格：人民币 150000 万元（大写：壹拾伍亿元），其中设计费：人民币 4350 万元（大写：肆仟叁佰伍拾万元整）。

子项一：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施工程合同价格约 60000 万元（其中增值税约 6000 万元），子项二：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合同价格约 90000 万元（其中增值税约 9000 万元）。最终造价以审计竣工结算价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盖章或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周口市周口大道与庆丰街交汇处昌建 MOCO 新世界 1 号楼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11600MA45G65M4C

邮政编码：466000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周口分行

账　　号：411601010170020201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O4U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周青

授权代表：

电　　话：022-84908000

传　　真：022-24897777

电子邮箱：ctmcc@ctmcc.com.cn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12001780800052503267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9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周口市东新区

竣工报告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 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6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合同造价（万元）	9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位于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铁东站片区，主要工程包括：彩虹大道（现名：高铁大道）、淮阳路（现名：松花江路）、平安路三条道路及道路景观工程、道路一侧绿化带内的综合管廊工程。

1、彩虹大道（现名：高铁大道）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4320m，综合管廊长度4140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30m。

2、淮阳路（现名松花江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1501m，综合管廊长度983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20m。

3、平安路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综合管廊。道路工程总长度4320m，综合管廊长度1690m。道路两侧绿化带宽度20m。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经检查，竣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 9 月 15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2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8日
合同造价（万元）	6000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位于周口市高铁东站站前，工程总用地面积77955m²。主要工程范围包括：地下车库、高架桥、落客平台、站前广场和景观工程，工程总建筑面积87159m²：

1、地下车库：为地下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4.8m，总建筑面积52297.5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49950.82m²，地上建筑面积2346.68m²。

2、高架桥：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全长1101.285m。

3、站前广场和景观工程：总占地面积77955m²，包括：主广场、公交车停靠站、出租车停靠站、景观和绿化工程。

4、落客平台：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6.1m，建筑面积2698.47m²。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经检查，竣工程施工质量、竣工文件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8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实施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综合管廊及道路工程	工程用途	道路
工程类别	市政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总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346574.00m²	工程造价(万元)	90000
实际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346574.00m²	实际造价（万元）	90000
施工许可证编号	4116001912230202-SX-00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2019）D01号、D02号、D03号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8日	竣工时间	2021年9月15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8年8月18日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15日
竣工备案编号	4116001912230202-JX-001(002)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曹达	1772207858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龚进波	18622599033
监理单位	郑州大学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张效鹏	13703879599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韩仕超	18202245553
勘察单位	河南工程水文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赵建业	15896791999
	河南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杨青波	18768885168
监督单位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周铁岭	13683949188
备案管理部门负责人	张书芳	经办人	赵芳
备案部门意见：	资料收讫同意备案		

2021年10月11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表

工 程 名 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高铁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工程	工程用途	周口市高铁站配套设施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总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87159.00m²	工程造价(万元)	60000
实际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87159.00m²	实际造价(万元)	60000
施工许可证编号	4116001912230201-SX-00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2019）D04 号
开 工 日 期	2018.11.01	竣工时间	2021.01.28
实际开工日期	2018.11.01	实际竣工验收日期	2021.01.28
竣工备案编号	4116001912230201-JX-001		
单 位 名 称		负 责 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周口市天工高铁片区建设有限公司	曹达	17722078587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龚进波	18622599033
监理单位	河南建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张振	18749256666
设计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张术东	13072273455
勘察单位	河南省有色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吴清星	13598873030
监督单位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周铁岭	13683949188
备案管理部门负责人	徐书多	经办人	已芳
备案部门意见：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许可专用章	资料收讫同意备案	2021 年 2 月 9 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彩虹大道
	结构层数	
	总长	道路工程全长：4320m；综合管廊：4140m
	工程地址	彩虹大道北起太昊路，南至文昌大道
	验收时间	2021年9月15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验收单位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地下车库、高架桥、落客平台、景观工程
	结构层数	地下车库：框架结构，地下一层；落客平台：框架结构，地上一层
	建筑面积	地下车库建筑面积：52050.51 ㎡；落客平台建筑面积：2698.47 ㎡；高架桥全长：1101.285m；景观工程用地面积：77955 ㎡
	工程地址	周口高铁东站站房旁
	验收时间	2021 年 1 月 28 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签字栏	建设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淮阳路
	结构层数	监控中心：框架结构、地上 2 层
	总长	道路工程全长：1356.748m；综合管廊：962m
	工程地址	淮阳路西起武盛大道，东至中原东路
	验收时间	2021年9月15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签字栏	建设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附件 18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周口市高铁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工程（一期）-平安路
	结构层数	
	总长	道路工程全长：1572.44m；综合管廊：1242m
	工程地址	平安路西起武盛大道，东至中原东路
	验收时间	2021 年 9 月 15 日
验收意见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要求的各项工作，通过对施工资料及现场实体质量抽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各方一致认定工程质量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签字栏	建设	
	勘察	
	设计	
	监理	
	施工	

10.3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一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获奖证书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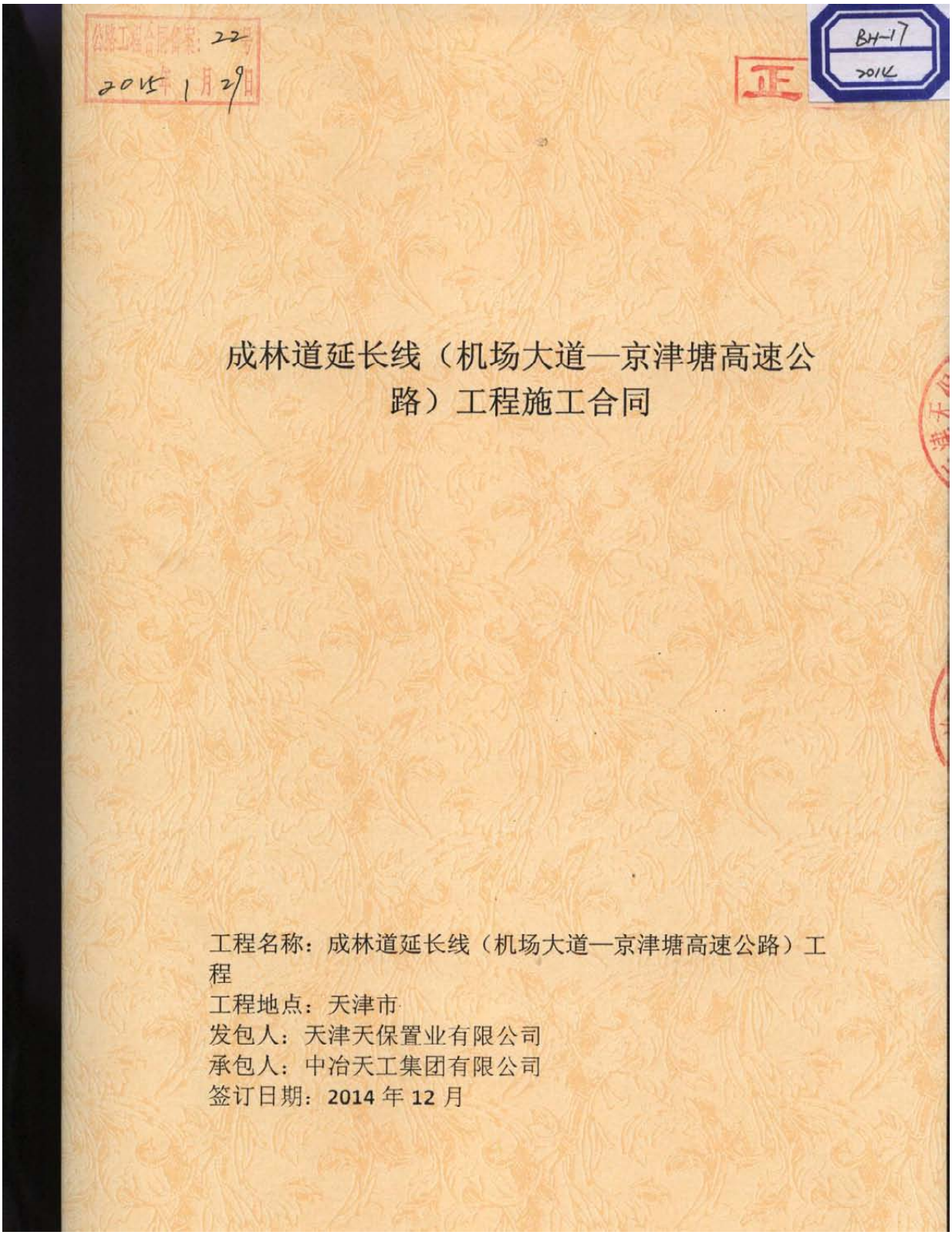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工程地点：天津市
发包人：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4 年 12 月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项目起于机场大道以西 750 米，接已建成的成林道延长线，线路向东下穿机场大道后，止于京津塘高速公路以西 330 米，接已建成地铁 2 号线空港经济区站与中环西路的连接线，全长约 1.53 公里。新建下穿机场大道地道 1 处。同步实施道路配套雨水、污水、照明、绿化等工程。本项目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道路红线宽度按 60 米控制。本项目施工为 1 个标段，包括全线范围内路基土方、特殊路基处理、路面及排水、地道及导行路等工程的施工。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规范；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人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1)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陆佰玖拾叁万零捌佰贰拾元(￥176930820)。

5. 承包人项目经理：苏敬志。承包人项目总工：刘伟。

6. 工程质量符合优良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362 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

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十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七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14 年 6 月 24 日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14 年 6 月 24 日

合同签订地天津空港经济区。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天津港保税区管委会相关要求，双方就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在签订《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在原合同价款 17693.082 万元不调整前提下，就工期调整事宜签订如下补充协议：

1. 原合同开工竣工日期现调整为：开工日期为 2016 年 5 月 1 日；竣工日期为 2017 年 10 月 30 日，总工期共计 548 日历天。各节点工期调整为：2016 年 5 月开工，进行机场大道及成林道两侧绿化迁移工作；2016 年 9 月底完成管线切改和导行路施工；2016 年 10 月底完成暗埋段和东侧地道敞开段灌注桩施工；2017 年 2 月底完成暗埋段和东侧地道敞开段箱体施工；2017 年 5 月底前完成西侧地道敞开段灌注桩施工；2017 年 8 月底完成西侧地道敞开段箱体施工；2017 年 10 月竣工通车。具体开工时间，结合津汉公路改造工程的实际进度，另行协商后确定。

2. 工程实施后，承包人按调整的工期办理原合同约定的保险、保函。

3. 本协议为原合同的补充与修改，本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内容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明确事宜，仍执行原合同内容。

4. 本补充协议在双方盖章后生效。本补充协议本协议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贰份。签订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订日期：2014 年 12 月 28 日

补充协议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与承包人就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于 2014 年 12 月签订了《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价款为 17693.082 万元，因工期调整事宜于 2014 年 12 月签订了《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鉴于该工程实际实施阶段的材料费和人工费发生涨幅情况，依据 2019 年 5 月 6 日保税区管委会召开的“关于成林道延长线、珠江道西延线主要材料、人工等价差调整事宜的会议”的会议要求，现根据该工程实施阶段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工期及合同内容调整事宜，签订如下补充协议：

一、原补充协议一约定的开竣工日期调整为：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8 月 29 日；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工期共计 490 日历天。工程延期开工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再进行任何补偿。

二、截止本补充协议签订前，发包人已按原合同支付工程款 67105339 元（大写：陆仟柒佰壹拾万零伍仟叁佰叁拾玖元整）。

三、承包人按本协议调整的工期办理原合同约定的保险、保函。若由于承包人原因超出调整后的工期，承包人仍按原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赔偿等责任。

四、人工、主要材料差价调整原则：

1、原合同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第 14 项 16.1 条款调整为“因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通用条款第 16.1.2 项约定的原则处理”。原合同“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第 40 条调整为如下内容：

原合同中人工、主要材料差价进行调整，调整原则如下：

(1) 人工差价调整原则：

➢ 人工消耗量：以承包人每月上报完成的工程量，经监理单位、保税区财政局指定中介机构审核后的每月完成工程量中的人工消耗量为准。

➢ 人工调整单价：工程施工期间，以每个季度《天津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人工费计价系数折算后的人工单价减去投标当月（2014 年 9 月）《天津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人工费计价系数折算后的人工单价。

➢ 人工差价调整合计：Σ人工消耗量*人工调整单价*95%（承包人承担人工费差价的5%）。

➢ 人工差价调整时间：原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人工消耗量的价差调整每季度调整一次，调整时间为每年的 3 月、6 月、9 月、12 月。

(2)主要材料差价调整原则：

主要材料价格涨跌幅在±5%(含±5%）为正常浮动范围，风险由承包人承担，主要材料差价不予以调整；当涨跌幅超过 5%时，主要材料差价进行调整。

➢ 材料差价调整范围：钢筋、水泥、沥青混凝土、砂石、水泥管等主要材料，具体调整范围详见《主要调整材料表》。

➢ 材料工程量：钢筋以承包人、监理单位、发包人项目经理签收确认的钢筋进场的数量及时间为准；除钢筋外《主要调整材料表》中其他材料以承包人每月上报的完成工程量，经监理单位、保税区财政局指定中介机构审核后的每月完成工程量中的材料消耗量为准。

➢ 材料调整单价：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P33 页 A.2.3 条款约定方式进行调整。其中：基准单价为投标期（2014 年 9 月）《天津市政公路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信息价格。施工期间材料单价：1）钢筋施工期间单价：由承包人、监理单位、发包人项目经理确认钢筋进场时间，按照进场当月《天津市政公路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信息价为准。2）除钢筋外《主要调整材料表》中其他材料施工期间材料单价：该季度内施工期对应的天津市公路工程定额管理站下发的《天津市政公路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的月算术平均价格。

➢ 材料差价调整合计：Σ材料工程量*材料调整单价。

➢ 材料差价调整时间：原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主要材料价差调整每季度调整一次，调整时间为每年的 3 月、6 月、9 月、12 月。

2、人工、主要材料价差调整费用支付：

（1）本补充协议签订后，发包人对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工程计量人工、主要材料差价进行调整。工程量以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天津滨海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已审核的每月完成的工程量为准，调整时间为：2018 年 8 月、9 月计量调整时间为 2018 年 9 月；2018 年 10 月、2018 年 11 月、2018 年 12 月计量调整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2019 年 1 月、

2019 年 2 月、2019 年 3 月计量调整时间为 2019 年 3 月；2019 年 4 月、2019 年 5 月计量调整时间为 2019 年 6 月，调整原则依据本补充协议第四条第 1 款。工程计量人工、主要材料差价调整费用经保税区财政局指定中介机构审核后，按照原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履行发包人付款审批流程（含政府审批流程）后，进行支付。

（2）2019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工程计量人工、主要材料差价调整费用，承包人于 2019 年 6 月、2019 年 9 月、2019 年 12 月随当月的工程计量同时上报本季度的人工、主要材料差价调整费用，经保税区财政局指定中介机构审核后，按照原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履行发包人付款审批流程（含政府审批流程）后，随工程进度款一起支付。

3、鉴于人工、主要材料价差的调整，工程发生变更时，如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对该子目单价进行人工及《主要调整材料表》中材料价格进行调整，其他计价组成费用不做调整。其中：1）人工调整单价：以变更发生当月《天津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人工费计价系数折算后的人工单价减去投标当月（2014 年 9 月）《天津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人工费计价系数折算后的人工单价。2）材料单价：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P33 页 A.2.3 条款约定方式，以变更发生当月天津市公路工程定额管理站下发的《天津市政公路工程造价信息》发布价格的材料价格作为施工期间材料单价，以投标期（2014 年 9 月）《天津市政公路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材料价格作为基准单价进行调整。截止本补充协议签订前，已确认的工程变更按此原则对人工、主要材料价差进行调整，并重新进行价格审核；尚未确认或未上报的变更在上报时人工、主要材料价差调整费用随变更价款一同上报、审核。

五、本协议为原合同的补充与修改，本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内容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明确事宜，仍执行原合同内容。

六、本补充协议在双方盖章后生效。本补充协议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贰份。签订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

附件：1、主要调整材料表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A.2 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签订日期：2019 年　月　日

附件 1：主要调整材料表

序号	规格名称	序号	规格名称
1	细粒式沥青砼	29	碎 石（4cm）
2	细粒式改性沥青砼	30	碎石
3	中粒式沥青砼	31	石屑
4	中粒式改性沥青砼	32	路面用碎石（1.5cm）
5	粗粒式沥青砼	33	粗砂
6	光圆钢筋直径 10～14mm	34	渣石 0.5-2
7	带肋钢筋直径 15～24mm，25mm 以上	35	渣石 2-4
8	钢绞线普通，无松弛	36	平口水泥管 D1650*2m
9	型钢	37	承插口水泥管 D1350*4m
10	钢板	38	承插口水泥管 D1200*4m
11	钢管	39	承插口水泥管 D1000*4m
12	桥面防水涂料	40	承插口水泥管 D800*4m
13	1.2mm 厚 PSA 防水卷材	41	承插口水泥管 D600*4m
14	32.5 级水泥	42	承插口水泥管 D400*4m
15	42.5 级水泥	43	承插口水泥管 D300*4m
16	石油沥青	44	C25 防腐砼
17	乳化沥青	45	C35 防腐砼
18	重油	46	12 灯杆 1*400W
19	汽油	47	12 灯杆 1*150W+1*250W
20	柴油	48	12 灯杆 2*150W
21	生石灰	49	12 灯杆 1*250W
22	砂	50	12 灯杆 1*150W
23	中（粗）砂	51	15 灯杆 3*250W
24	砂砾	52	12 灯杆 2*250W
25	砾石（2cm）	53	C45P8 钢筋混凝土
26	砾石（4cm）	54	热轧无缝钢管排水管（Φ400mm）
27	粉煤灰	55	热轧无缝钢管排水管（Φ600mm）
28	碎 石（2cm）	56	热轧无缝钢管排水管（Φ1000mm）

附件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A.2 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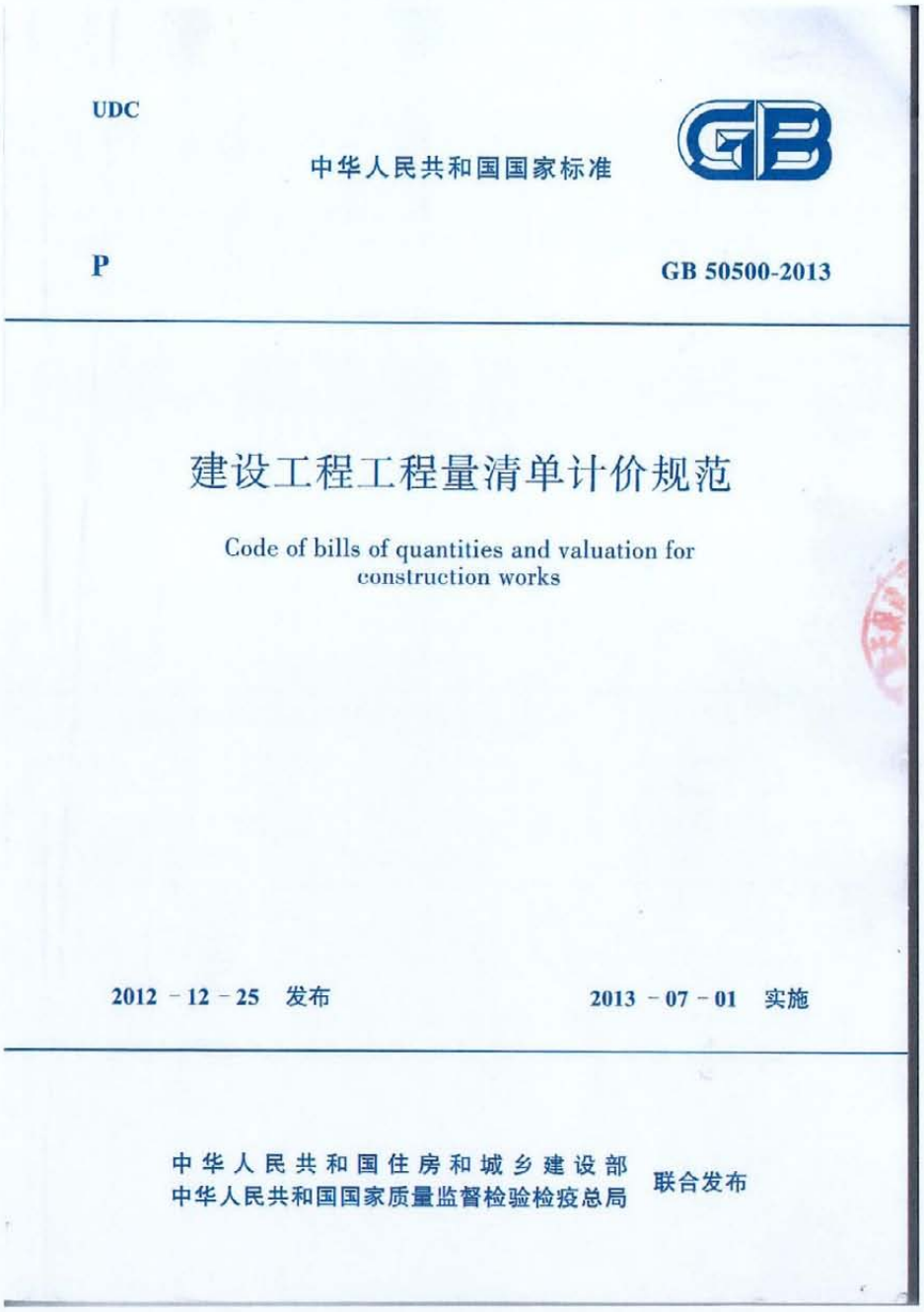

UDC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P

GB 50500-2013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Code of bills of quantities and valuation for construction works

2012 - 12 - 25 发布　　2013 - 07 - 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联合发布

附录 A　物价变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A.1　价格指数调整价格差额

A.1.1　价格调整公式。因人工、材料和工程设备、施工机械台班等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本规范附录 L.3 的表-22，并由投标人在投标函附录中的价格指数和权重表约定的数据，应按下式计算差额并调整合同价款：

$$\Delta P=P_0\left[A+\left(B_1\times\frac{F_{t1}}{F_{01}}+B_2\times\frac{F_{t2}}{F_{02}}+B_3\times\frac{F_{t3}}{F_{03}}+\cdots+B_n\times\frac{F_{tn}}{F_{0n}}\right)-1\right] \tag{A.1.1}$$

式中：

ΔP——需调整的价格差额；

P_0——约定的付款证书中承包人应得到的已完成工程量的金额。此项金额应不包括价格调整、不计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和支付、预付款的支付和扣回。约定的变更及其他金额已按现行价格计价的，也不计在内；

A——定值权重（即不调部分的权重）；

B_1、B_2、B_3、…、B_n——各可调因子的变值权重（即可调部分的权重），为各可调因子在投标函投标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

F_{t1}、F_{t2}、F_{t3}、…、F_{tn}——各可调因子的现行价格指数，指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F_{01}、F_{02}、F_{03}、…、F_{0n}——各可调因子的基本价格指数，指基准日期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以上价格调整公式中的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在投标函附录价格指数和权重表中约定。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提供的价格指数，缺乏上述价格指数时，可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提供的价格代替。

A.1.2　暂时确定调整差额。在计算调整差额时得不到现行价格指数的，可暂用上一次价格指数计算，并在以后的付款中再按实际价格指数进行调整。

A.1.3　权重的调整。约定的变更导致原定合同中的权重不合理时，由承包人和发包人协商后进行调整。

A.1.4　承包人工期延误后的价格调整。由于承包人原因未在约定的工期内竣工的，对原约定竣工日期后继续施工的工程，在使用第 A.1.1 条的价格调整公式时，应采用原约定竣工日期与实际竣工日期的两个价格指数中较低的一个作为现行价格指数。

A.1.5　若可调因子包括了人工在内，则不适用本规范第 3.4.2 条第 2 款的规定。

A.2　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A.2.1　施工期内，因人工、材料和工程设备、施工机械台班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人工、机械使用费按照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建设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成本信息、机械台班单价或机械使用费系数进行调整；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材料，其单价和采购数应由发包人复核，发包人确认需调整的材料单价及数量，作为调整合同价款差额的依据。

A.2.2　人工单价发生变化且符合本规范第 3.4.2 条第 2 款规定的条件时，发承包双方应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成本文件调整合同价款。

A.2.3　材料、工程设备价格变化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本规范附录 L.2 的表-21，由发承包双方约定的风险范围按下列规定调整合同价款：

1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低于基准单价：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或材料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2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高于基准单价：施工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或材料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3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

4 承包人应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送发包人核对，确认用于本合同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确认资料后3个工作日不予答复的视为已经认可，作为调整合同价款的依据。如果承包人未报经发包人核对即自行采购材料，再报发包人确认调整合同价款的，如发包人不同意，则不作调整。

A.2.4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发生变化超过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规定的范围时，按其规定调整合同价款。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建设单位：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报告

批准机关：天津市市政公路管理局
批准文号：质监【2012】880 号
表　　号：公路交竣工表 3

一	工程名称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二	工程地点及主要控制点	天津市东丽区成林道与机场大道交叉口。
三	建设依据	《市市政公路局关于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市政公路管理计[2014]488号
四	技术标准与主要指标	技术标准：城市主干道，设计车速60km/h，道路红线宽度60m，匝道40km/h，机场大道80km/h。
五	建设规模及性质	主线新建道路工程总长度1.63km。
六	开工日期	2018年　　月　　日
	完工日期	2020年　　月　　日
七	批准概算	25685万元
八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新建道路主线1.63km，下穿地道工程1座，西减河桥梁拼宽1座，ABCDEF六条匝道工程及雨污合流排水工程。
九	实际征用土地数（亩）	
十	建设项目工程质量交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与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十一	存在问题处理措施	
十二	附件	1、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分一览表 2、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公路交竣表 2）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合同段工程质量评分一览表

天津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 制

批准机关：天津市市政公路管理局
批准文号：质监【2012】880 号
表　　号：公路交竣工表 3-1

项目名称	成林道北段（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施工合同段号	实得分	监理合同段号	设计合同段号	备注
工程项目质量评分				

计算：　　复核：　　年　月　日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申请表

批准机关：天津市市政公路管理局
批准文号：质监【2012】880 号
表　　号：公路交竣工表 1

工程名称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申请单位（公章）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天津市国腾公路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开、竣工时间	
工程概况	成林道延长线（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位于天津空港经济区与市区之间，工程西起机场大道，西侧现状成林道桩号（k0+360），东至 M2 接驳线，下穿京津塘高速公路桩号（k1+893.162），工程总长度 1.533Km。包括机场大道水、电、燃气、通信管线切改及 A、B 匝道导行及机场大道导航路，新建下穿机场大道地道一处。西减河中桥加宽，成林道延长线 A 匝、B 匝、C 匝、D 匝、E 匝和 F 匝通道及配套雨水、污水、照明、绿化工程。		
工程量完成情况	道路工程：土方开挖 6.5万m³；道路路基 5.86万m²；道路路面：7.01万m²；道路开挖 231.15m；沥青混凝土 7281m²；矩形边沟 1020m；梯形边沟 382m。 交通工程：波形梁护栏：585m；标线：4500m²；指示牌：31个；导向标：64个；限高架：2个；F方形龙门 58m，所监控杆 310处；视频杆 326个。 道路排水工程：钢筋砼管线：3080m；钢筋砼污水支管：980m；特殊检查井 2座；检查井 115座；污水井 148座。 桥道工程：灌注桩 266颗；土方开挖 9.87m³；钢筋制安 3925t；混凝土浇筑 52280m³；F方承台 2278m²；无缝钢管 1150m；全局性桩 920m。 桥梁工程：桩基 16 颗；预制梁 2片；钢绞线 F方束 400m²；防撞护栏 101.6m。 照明工程：箱变 2台，电缆敷设 14400m，路灯 212套；隧道灯 44套；控制箱 1个。		
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申请验收时　间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程琴	总监理工程师	朱世东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批准机关：天津市市政公路管理局
批准文号：质监【2012】880号
表　　号：公路交竣工表2

工程名称：[illegible]（机场大道—京津塘高速公路）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项目法人：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天津市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交工验收时间：2020年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1. 道路工程：土方开挖 6457m³；路基 5863m²，路面 7.0万m²，道路指请 231.1m，设施带 7381m²，矩形边沟 102m，梯形边沟 382m。
2. 排水工程：钢筋混凝土主管线 303m，钢筋混凝土圆管 180m，雨水检查井 2座，检查井 15座，收水井 148座。
3. 交通工程：波形梁护栏 508m，标志牌 6m²，指示牌 3个，导向标 64个，限高架 1个，防抛网 50m，防眩板 310个，轮廓标 346个。
4. 地道工程：灌注桩 286颗，土方开挖 9.87m³，钢筋制作安装 39.4t，混凝土浇筑 1960 m³，防水卷材 2780 m²，无缝钢管 1150m，金属栏杆 920m。
5. 桥梁工程：灌注桩 16颗，预制梁 3片，墩柱 3个，桥台 4个，盖梁 4榀，桥面铺装及防水 1400 m²，防撞护栏 18.6m，伸缩缝 45m。
6. 照明工程：箱变 2台，电缆敷设 10400m，路灯 212套，隧道灯 44套，控制箱 1个。

本合同段工　期	原合同（起止日期）		实际（起止日期）	
本合同段价　款	原合同	1783万元	实际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表　　号：公路交竣工表2（续表）

施工单位的意见：

具备验收条件，申请验收。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程琴　单位盖章

2021年 6月 29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已完成合同段内容，且满足设计要求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朱旭东　单位盖章

2021年 6月 29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同意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1年 6月 29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1年 6月 29日

（注：表中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10.4 G316 孝南新铺至云梦伍洛段新建工程（长兴三路延伸工程）
获奖证书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鄂交发〔2023〕15 号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布 2022 年度全省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示范工程、示范工地的通知

各市州交通运输局，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厅工程事务中心，厅机关各处室：

2022 年，全省公路水运工程项目参建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交通运输部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创建“平安工地”为载体，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安全生产强化年、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安全红线行动等专项行动，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强化质量安全意识和关键环节控

段）施工合同段

承建单位：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24. G316 孝南新铺至云梦伍洛段新建工程（长兴三路延伸工程）CXSG-1 合同段

承建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5. G348 宜昌城区至三峡坝区公路工程第一合同段

承建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6. 富水富池至排市段航道配套工程 KMQSG-1 合同段

承建单位：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

(武西高铁云梦东站联络线)孝感市孝云大道长兴三路延伸工程施工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孝感市公路管理局

承 包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1]

[1] 本部分不加修改地引用了国家九部委《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 年版）相关内容。

合 同 协 议 书

孝感市公路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武西高铁云梦东站联络线）孝感市孝云大道长兴三路延伸工程（项目名称）CXSG-1标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第 CXSG-1 标段由 K 0＋ 000 至 K 15 ＋ 455.987，长 15.456 km，公路等级为 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设计速度为 80km/h，路基宽度：60 米（新G107 至澴河桥段）、36 米（澴河桥以西路段），有跨澴河大桥 1 座，计长 996m；跨北京路公路立交 1 座，计长 517 m；跨京广铁路特大桥 1 座，计长 1036 m（采用转体分离设计）；中桥 6 座；小桥 2 座；综合管沟 10 公里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承包范围包括：道路工程（含路基工程与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交叉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管沟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安全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柒仟伍佰万贰仟陆佰零壹元柒角伍分（¥1275002601.75）。

4. 承包人项目经理：白汉民。承包人项目总工：贺继刚。

5. 工程质量符合标段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标准。工程安全目标：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720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2份、副本14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1份，副本7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孝感市公路管理局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9年3月29日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报告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2022.12.31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武西高铁云梦东站联络线）孝感市孝云大道长兴三路延伸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CXSG-1
项目法人：孝感市公路管理局	设计单位：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湖北省城建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虎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本次交工的项目为整个合同段，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标准，双向八车道；起讫里程为K0+000～K15+455.987，全长15.456km；包含全部道路工程（含路基工程与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交叉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管沟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安全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全部工程。

主要工程数量有：路基土石方261万方；跨京广铁路特大桥1座/1063.1米（采用转体分离设计），跨澴河大桥1座/996米，跨北京路立交大桥1座/577米，中小桥8座/446.4米，涵洞24座；路面底基层1411882㎡，基层691925㎡，下面层713654㎡，中面层453748㎡，上面层714410㎡；电力管沟16276m，通信管沟33215m，交通管沟10752m；给水工程20394m，雨水工程36799m，污水工程19192m；交安工程、照明工程各计15.456公里；乔木及灌木8517株；地被层109047㎡。

本合同段缺陷责任期以实际通车日2022年12月31日起算。

本合同段价款	原合同	12.75亿	实际	12.75亿
本合同段工期	原合同	24个月	实际	36个月

对工程质量、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根据《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质量综合评定得分为98.1，交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合同执行期内施工单位能按照合同要求按期组织人、材、机的进场，建立质量自检体系，施工期内，能够按照业主的要求和指令保质保量的完成施工任务，同时高度重视文明工地建设和施工安全生产，充分表现了企业的履约能力，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施工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1月8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意交工.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1月8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同意交工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1月8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同意交工.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4年 1月8日

（注：表中内容较多时，可用附件。）

11、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南港工业区北部组团重点企业周边市政配套完善工程项目施工	满意	2023.7.1	/
2	天津市宏源热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低碳智慧供热节能改造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满意	2025.1.2	/
3	天津滨海旅游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	满意	2025.1.2	/
4	蒙自市水保工程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蒙自市犁江河、沙拉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高效、优质圆满	2024.12.23	/
5	天津生态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 08-02-81 地块住宅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满意	2025.1.2	/
6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项目	满意	2023.7.1	/

11.1 2022南港工业区北部组团重点企业周边市政配套完善工程项目施工履约评价

天津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2022南港工业区北部组团重点企业周边市政配套完善工程施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内容	在施项目合同条款履行情况，主要包括： （1）组织机构 1）人员到位与管理情况 2）设施设备到位情况 3）施工管理与制度 （2）施工组织 1）质量管理 2）安全生产管理 3）文明施工管理 4）农民工工资支付 5）进度控制 6）履约担保 （3）其他 1）合同其它事项管理 2）对举报与投诉的查处
评价结果	满意（√） 不满意（ ）
不满意情况说明	
项目经理签字： 联系电话：13702043728 2023年7月1日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15222633879 2023年7月1日

注：在评价结果相应（ ）中画“√”

合同编号：NG-GC-23-0023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F-2017-068 ）

天 津 市 城 乡 建 设 委 员 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2 南港工业区北部组团重点企业周边市政配套完善工程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22 南港工业区北部组团重点企业周边市政配套完善工程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津开审批〔2023〕16012 号 。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5. 工程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实施轻五街（纺五路-纺六路）375 米道路接续及配套排水工程，其中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最大排水管径为 d1350mm；完善区域内标志、标线工程，新增信号灯 9 处，摄像头 6 处，新建电子警察；新建路灯 358 套，— 4 —新建 10KV 箱式变电站 3 台；实施轻三街雨水泵站大修工程等 ，包含建设单位所发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实施轻五街（纺五路-纺六路）375 米道路接续及配套排水工程，其中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最大排水管径为 d1350mm；完善区域内标志、标线工程，新增信号灯 9 处，摄像头 6 处，新建电子警察；新建路灯 358 套，— 4 —新建 10KV 箱式变电站 3 台；实施轻三街雨水泵站大修工程等，包含建设单位所发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4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9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叁拾壹万玖仟叁佰壹拾柒元整（¥ 20319317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 18641577 元）。执行现行税率，如有国家政策调整，发生的税率变化的，按变化后的税率执行。本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经开区审计局或其权利承接机构结算审计结果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叁仟零贰拾玖（¥37302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 六 份。

发包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6687719459G

地　址：天津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华港东街 19 号

承包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　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 道 88 号

邮政编码：30028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张立津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63118697	电　话：022-84366350
传　真：022-63118000	传　真：022-24362255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滨海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账　号：0302023019300097841	账　号：12001780800052503267

11.2 天津市南开区低碳智慧供热节能改造一期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履约评价

天津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天津市南开区低碳智慧供热节能改造一期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	天津市宏源热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内容	在施项目合同条款履行情况，主要包括： （1）组织机构 1)人员到位与管理情况 2)设施设备到位情况 3)施工管理与制度 （2）施工组织 1)质量管理 2)安全生产管理 3)文明施工管理 4)农民工工资支付 5)进度控制 6)履约担保 （3）其他 1)合同其它事项管理 2)对举报与投诉的查处
评价结果	满意（√） 不满意（ ）
不满意情况说明	
项目经理签字： 联系电话：18920585556 2025年1月7日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18622299260 2025年1月7日

注：在评价结果相应（ ）中画“√”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EPC

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市宏源热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天津市丰源燃气热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同方节能装备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津市南开区低碳智慧供热节能改造一期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津市南开区低碳智慧供热节能改造一期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天津市南开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南开审批投字[2022]17 号。

4. 资金来源：自筹及专项债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天津市南开区低碳智慧供热节能改造一期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范围：项目供热面积：412 万平方米；总体分为五项工作，各项工作按区域划分界面，具体如下：1）设计：供热站改造、换热站改造、智慧供热平台、二网升级改造的全部方案与施工图设计工作。2）供热站改造：红日南路、

万德庄、兴泰里共3处供热站的烟气余热回收系统及万德庄、兴泰里供热站的一级节能器改造，工作范围为3处供热站厂界范围内全部相关工作。3）换热站改造：中环电子换热站、嘉陵道中学换热站、昔阳里换热站、华宁道换热站和传染病医院换热站的工艺、电气、自控设备改造，工作范围为5处换热站厂界范围内全部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为新增工艺设备解决电源、为实现换热站数据上传至智慧供热平台所需的自控设备设施改造、配合智慧供热平台调试等工作。4）智慧供热平台：建设智慧供热平台，集成业主下属全部供热站和换热站的技术信息、参数、运行状态，并对热网状态进行实时分析，设置科学合理的自动调控模式，保障供热工程的科学、平稳、自动化、智慧化运行。工作范围包括在万德庄集控中心新增智慧供热平台（除新增设备、设施、软件外，包括为满足不间断电源、信号收发、设备载荷、屏蔽干扰等要求而进行的改造、新建工作，以及控制室装修工程），对10个供热站和172个换热站现有的三个集控平台进行对接、改造或升级，实现全部供热站、换热站内数据传输至智慧供热平台并能接受控制，以及与二网信号对接、调试、维护，实现智慧供热平台集中控制等全部相关工作。5）二次网系统升级：对红日南路、万德庄、兴泰里和天拖四处供热站下辖供热小区约5361个热力入口实施二次网提升改造。工作范围为约5361个热力入口附近与本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汇集并整合各换热站的二网信号、向智慧供热平台发送信号/接收指令、与智慧供热平台间的调试配合等。中标单位完成全部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及设备安装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日期：2023 年 7 月 30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3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 9%）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玖佰伍拾捌万玖仟捌佰玖拾捌元整（¥8958989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张睿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市南开区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天津市宏源热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4735489732G

地址：南开区万德庄大街 145 号

邮政编码：300070

法定代表人：马永刚

委托代理人：吕仁泉

电话：18622203609

传真：022-27779504

电子信箱：

tjshyrlgcyxzrgs@163.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张睿伟

电话：022-24889988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0800052503267

承包人：（公章）

天津市丰源燃气热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4MA05RRRA6J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中南道南侧中南广场（东区）2-3-1101

邮政编码：300190

法定代表人：付国英

委托代理人：李勇

电话：1382139472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

账号：272684244151

承包人：（公章）

同方节能装备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00774421909R

地址：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云鹏道 333 号

邮政编码：065001

法定代表人：秦绪忠

委托代理人：戴丽艳

电话：13820263116

传真：0316-597817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廊坊市开发区银行

账号：100148582162

11.3 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履约评价

天津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	天津滨海旅游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内容	在施项目合同条款履行情况，主要包括： （1）组织机构 1）人员到位与管理情况 2）设施设备到位情况 3）施工管理与制度 （2）施工组织 1）质量管理 2）安全生产管理 3）文明施工管理 4）农民工工资支付 5）进度控制 6）履约担保 （3）其他 1）合同其它事项管理 2）对举报与投诉的查处
评价结果	满意（√） 不满意（ ）
不满意情况说明	
项目经理签字：刘勇 联系电话：13702043728 2025 年 1 月 2 日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13002298686 2025 年 1 月 2 日

注：在评价结果相应（ ）中画“ √ ”

合同编号：_____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F-2017-068 ）

天 津 市 城 乡 建 设 委 员 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滨海旅游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

2.工程地点：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津生发改投资发【2023】28号

4.资金来源：政府专项债及其他资金

5.工程内容：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管网总长度约6828 米，包含渔帆路新建给水管网，管径约DN100-DN400；热力管网，管径约DN100-DN350；燃气管网为中压，管径约DN200-DN355、通信预埋管工程；嘉泽道新建给水管网，管径约DN100-DN400、通信预埋管工程；玉砂道新建给水管网，管径约DN100-DN400。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补遗文件、补充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达到现场施工条件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本标段工程名称为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中新天津生态城北部能源基础设施配套二期工程一期施工，招标范围：本次招标管网总长度约6828 米，包含渔帆路新建给水管网，管径约DN100-DN400；热力管网，管径约DN100-DN350；燃气管网为中压，管径约DN200-DN355、通信预埋管工程；嘉泽道新建给水管网，管径约DN100-DN400、通信预埋管工程；玉砂道新建给水管网，管径约DN100-DN400。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补遗文件、补充文件、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达到现场施工条件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22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合同签署生效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2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叁万玖仟陆佰柒拾陆元整(¥1793967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捌仟伍佰贰拾叁元整(¥42852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元整 (¥12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重重**。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新天津生态城**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6566102807C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1号楼一层111室

邮政编码：300480

法定代表人：王海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67289833

传　真：022-67289807

电子信箱：zqf94@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津中新城生态支行

账号：12001835901052500205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2-84366323

传　真：022-2436225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东丽支行

账号：12001780800052503267

合同备案管理部门意见（盖章）

11.4 蒙自市犁江河、沙拉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表扬信

表 扬 信

致: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自蒙自犁江河、沙拉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工程）开工以来，贵公司项目团队制定科学合理的施工方案，克服工期紧、施工时间局限等诸多困难，高效、优质圆满的完成各项施工任务。

施工期间，贵公司领导及项目管理团队高度重视面对现场问题复杂、部分子项目交付时间紧迫等情况下，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劳务资源，有效推进工作。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各项安全规章制度。通过定期的安全教育培训、隐患排查与整改，确保了施工期间的安全生产，实现了零重大安全事故的佳绩。

项目管理团队严格按照我单位的统一协调和安排，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面对各种突发情况，都能迅速响应、妥善处理，通过高效的沟通与协作，确保了施工任务的顺利完成，展现了团队强大的凝聚力与执行力。项目团队迎难而上，发挥攻坚不畏难的精神给我单位留下了深刻印象。

对此，我单位对贵公司各级领导、全体参建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对贵公司在本项目中突出的表现、高效的管理和担当的态度高度赞扬!并衷心祝愿贵公司业绩蒸蒸日上，再创辉煌!

蒙自市水保工程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合同

（GF—2017—0201）

蒙自市犁江河、沙拉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蒙自市水保工程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云南省红河州水利水电勘察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一）

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蒙自市水保工程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蒙自市犁江河、沙拉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云南省红河州水利水电勘察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一）、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发包人要求；

（6）价格清单；

（7）承包人建议；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1）堤防及河道整治工程：犁江河河道整治长14.17km，并进行河道内清淤以及跨河建筑（桥梁）等改造。

（2）污水收集处理工程：新建莲花塘污水处理厂，规模4万m^3/天。军民渠整治工程治理长度2.7km。犁江河沿岸改建截污干管13.7km。老城区及新安所镇雨污分流改造，沿城区主干道新建DN400～DN600污水管道，次干道新建DN300污水管道，原有合流沟渠作为雨水通道。犁江河流域新建24个村寨的截污管网收集系统。

（3）新建莲花塘人工湿地及观音桥人工湿地的选址及设计方案。处理工艺分别为表面

流湿地+浅水湖湿地、折流表面流湿地+塘泡湿地。

（4）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在整治河段沿线新建犁江河新建绿色步道12.7km，砼仿木栈道4.28km，生态沟渠8.7km。

（5）公共配套工程：配套建设民族文化展示街区一处、廻龙桥军屯文化区、犁江公园一处。

（6）智慧水利工程：建设犁江河立体物联网感知体系、部署智能化设备设施，含水质监测点、水文监测点、视频监控点等建设内容。

4. 签约合同价：（1）勘察设计费暂估价：人民币（大写）肆仟万元整（小写：¥40000000.00），为含税价，最终勘察设计费结算价以主管部门批复初步设计科研勘测设计费×70%×94%为准；（2）工程建安工程费暂估价：人民币（大写）玖亿零壹佰捌拾捌万伍仟元整（小写：¥901885000.00），为含税价，工程最终的结算价以审计机构审定后的竣工结算价×99%为准。

5. 承包人项目经理：蒋万明；设计负责人：张毅；施工负责人：蒋万明。

6.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相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为730日历天。

10. 本合同一式：16份：发包人2正2副份，承包人6正6副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蒙自市水保工程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住所：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一）：云南省红河州水利水电勘察设计研究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5224321059815

住所：蒙自市人民西路龙井巷 136 号

邮政编码： 66119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873-3642842

传真： 0873-364284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蒙自市支行

账号：24069601040018361

2021年12月5日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84908220

传真：022-84908000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号： 1200178560005250184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二）：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78189933777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颛兴东路 1277 弄 66 号、67 号、94 号

邮政编码：2011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33508192

传真：021-33508192

电子信箱： qncs@shqn.com

开户银行：建行闵行区颛桥支行

账号：31001591518050003715

11.5 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 08-02-81 地块住宅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履约评价

天津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08-02-81地块住宅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	天津生态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内容	在施项目合同条款履行情况，主要包括： （1）组织机构 1)人员到位与管理情况 2)设施设备到位情况 3)施工管理与制度 （2）施工组织 1)质量管理 2)安全生产管理 3)文明施工管理 4)农民工工资支付 5)进度控制 6)履约担保 （3）其他 1)合同其它事项管理 2)对举报与投诉的查处
评价结果	满意（√）　不满意（　）
不满意情况说明	
项目经理签字：李凯 联系电话：13998039880 2025年 1月 2日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13692163678 2025年 1月 2日

注：在评价结果相应（ ）中画“√”

合同编号：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F-2017-068）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生态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 08-02-81 地块住宅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新天津生态城临海新城 08-02-81 地块住宅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东至日盛路，西至富盛路，南至规划用地边界，北至海逸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津生固投发[2023]41 号、津生固投发[2024]16 号。

4. 资金来源：国企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包含深化设计）、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补遗文件、补充文件及现场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具体包括建筑工程、装饰装修、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工程、夜景照明等，以及室外活动场地、道路、绿化、综合管网、围墙、大门等配套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包含深化设计）、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补遗文件、补充文件及现场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桩基工程（含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及装修工程、外幕墙装饰工程、机电安装、充电桩系统预留预埋、消防工程、太阳能工程、VRV 空调工程、人防工程、夜景照明工程、门窗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精装修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外景观及管网工程（含智能垃圾分类设施采购及安装）、电力配套工程（含 FDF 箱、计量箱）、红号站及配套外电力工程（含充电桩的开关箱、电表箱）、地下交通设施、标识标线工程、信报箱工程等专业工程，与本工程相关的试验检测监测服务，以及本工程全部采购、施工及相关服务，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实施完毕等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1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08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合同协议约定的工期为计划开竣工日期，最终工期以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伍佰贰拾肆万贰仟肆佰玖拾柒元整(¥355242497 元)；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的价格，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为【29331949.29】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325910547.7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陆万玖仟零玖拾玖元整(¥1016909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万元整(¥24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动而变动;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约定不含税价不变，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会武。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06 月 0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天津生态城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120000675997689R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中新天津生态城动漫园动漫中路 865 号创意大厦 5 号楼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300467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李忠锋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刘宇飞	委托代理人：王泽宁
电话：022-59918179	电话：022-84908000
传真：/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邮箱：liuyufei@tjeco-city.com	电子邮箱：zytgcjggb@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中新生态城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帐号：12001835100052504299	帐号：12001785600052501857

11.6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项目履约评价

天津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评价内容	在施项目合同条款履行情况，主要包括： （1）组织机构 1)人员到位与管理情况 2)设施设备到位情况 3)施工管理与制度 （2）施工组织 1)质量管理 2)安全生产管理 3)文明施工管理 4)农民工工资支付 5)进度控制 6)履约担保 （3）其他 1)合同其它事项管理 2)对举报与投诉的查处
评价结果	满意（√） 不满意（ ）
不满意情况说明	无
项目经理签字：吕旭东 联系电话：13512885917 2023年7月1日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13212254199 2023年7月1日

注：在评价结果相应（ ）中画“√”

GF-2020-0216

合同编号：14-经济合同-2022-0145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承包人（全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深路8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津教政办[2022]129号。

4.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建设规模为25803 平方米，项目新建1栋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包括综合实训区、智慧实训区两个功能区。（一）综合实训区建筑面积13494.47平方米，地上3层，首层层高7米、二层层高4.5米、三层层高4米、室内外高差0.45米，建筑高度16.25米。主要功能为数字化港航物流、跨境电商与通关、数智化港口物流及港航业务、港口仿真等航运经济系实训用房，空调系统操作及制冷基本技能实训、

智能无损检测中心等工程系实训用房，换热站等设备用房。（二）智慧实训区建筑面积 12308.53 平方米，地上 5 层，首层层高 7 米、二层至五层层高 4 米，室内外高差 0.45 米，建筑高度 23.75 米。主要功能为特种设备科普教育基地、电梯实训、集装箱码头仿真实训、船舶放样及造船生产设计等工程技术实训用房，智慧导游、旅游企业数字化运营、邮轮文化体验、邮轮客舱服务、邮轮港口与航线设计等实训用房及配套教学、办公等附属用房。（三）实施室外道路广场、景观绿化、工程管网等配套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基础资料、勘察报告和工程管理要求，负责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智慧港口及智能船舶综合实训中心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设计（含工艺设计）、土建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和调试、工程竣工验收、后期设备使用维护培训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6.1 工程前期阶段（含设计部分）

在发包人提供的技术任务书及初步设图纸基础上，完成本项目范围内全过程全专业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变更及现场技术指导。范围主要包括：

（1）负责本项目所有建筑、结构、给排水（含室外）、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消防、基坑支护、室内装修、幕墙、卫生、环保、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本项目市政的临水临电、道路（含规划道路）、景观、标识设计等专业设计；

（2）负责协助办理项目的施工图审查备案、协助各专业报建、*施工图报建*、协助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各专项报批报建和验收工作；

（3）负责组织开展设计咨询工作。

（4）负责专项设计工作：包括不限于空调系统设计、场地设计、绿色建筑设计、幕墙设计等。

（5）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发包人的驻地办公场所设计（临时板房、景观绿化等）等所有临时设施的修建以及完工后的恢复费用等。

6.2 工程实施阶段

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发包人认可后图审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范围主要包括：

（1）负责本项目临水临电等工程的施工。

（2）负责项目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绿化迁移工作；

（3）负责本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土建工程（含装配式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电气火灾监控、防火门监控、电源监控、疏散指示、消防报警）、智能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电梯采购与安装、电力工程、电信工程、防雷工程、低压配电柜（箱）、弱电智能化、空调多联机、新风机等；

（4）负责施工图预算、结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并配合评审工作；

(5)协助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报监、报建、报验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监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临水临电、水电气等专业报建报装、分项分部工程验收、环保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卫生验收、永久排水许可证、节能验收、质量验收、规划验收、永久用电用水验收等工作，并支付办理上述工作中应由承包人承担的费用；

(6)完成按有关规定应由承包人负责的检验监测工作，及配合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工作；

(7)负责施工期间至移交前的场地管理、保安、保洁、防噪音、防扬尘及绿化养护等管理工作；负责设置卫生垃圾池和建筑垃圾外运工作；负责设置施工污水收集过滤系统，保证污水排放不得影响周边环境；配合发包人做好各项迎检工作，对场地进行清扫和布置；

(8)项目范围内的场地围蔽施工及至本合同项下全部工程移交前的保修维护工作（该部分费用包含在承包人合同价款中）；

(9)协助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在本工程范围内工程资料正式移交给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之前所产生的费用均包括在承包人合同价款中；

(10)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编制；

（11）如承包人不具备项目中各专业部分的相应资质（主体结构除外），承包人应在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后相关专业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并签订分包合同。

（12）工艺设备材料采购、运输、清关、存储、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13）其他：

a.根据招标文件、设计任务书、技术需求书等要求进行限额设计及施工；

b.总承包单位对本招标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等进行全面协调管理工作；

c．本次招标范围不含：本工程建设范围内由发包人另行组织实施的如与教学相关的培训设施等或不宜由总承包单位实施的其他工程建设内容。

6.3 承包方式

施工部分：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通水、包通电、包通讯、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承包人需对上述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承担全部责任；并对专业承包工程承担连带责任。

二、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为： 407 个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 11 月 17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20 日

计划主体完成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计划装修及设备安装完成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计划整体工程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

计划交付使用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各个标准不同的，以其中较严的标准执行），具体以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的约定为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壹佰陆拾万壹仟陆佰元（¥141,601,6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万元整 （¥1,500,000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万肆仟玖佰零伍元陆角陆分 （¥84,905.66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伍仟零玖拾肆元叁角肆分（¥1,415,094.34元）；

（2）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零壹拾万零壹仟陆佰（¥140,101,6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陆万捌仟零贰拾贰元零贰分（¥11,568,022.02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捌佰伍拾叁万叁仟伍佰柒拾柒元玖角捌分（¥128,533,577.98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因发包人原因发生的功能需求变化、建设标准变化、建设规模变化引起的设计变更，按如下方式调整：（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中已有的投标价格确定。（2）合同中只有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格，可参照此类似投标价格确定。（3）合同报价

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依据天津市预算定额，承包人填报下浮系数：1%。

3. 合同执行中如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原因涉及增值税率调整的，承包人同意按最新的增值税率调整最终合同金额；如合同执行期间涉及不同增值税率变化，合同金额将按实际开票的税率分别调整对应部分的税差，承包人对此调整无异议。

4. 付款条件

发包人付款前，承包人需将足额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付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但承包人不得因此拖延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5. 增值税发票约定

5.1 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规定。如承包人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相关规定，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重新开具，顺延付款期限或拒绝付款，直至承包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5.2 因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规定而导致发包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无法抵扣的进项税额损失、补缴的税款、税务滞纳金、税务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5.3 发包人因承包人提供的发票而被税务机关调查，承包人有协助配合企业做好调查、解释、说明工作的义务。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及设计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吕旭东

工程总承包设计负责人：张术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招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 价格清单；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图纸；

（9）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2月1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深路8号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备案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十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20000789369031W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9363043U
地址：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深路 8 号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8 号
邮政编码：300350	邮政编码：300308
法定代表人：吴宗保	法定代表人：高文华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8779613	电话：022-24889988
传真：022-28779615	传真：022-24897777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津南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建行天津滨海临空支行
账号：02030001040020069	账号：12001785600052501888

12、承诺函

投标人廉洁责任承诺书

致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我司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 福田区香蜜湖路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在此郑重承诺：

（1）不得在招投标、工程评优等各项环节中，向贵司工作人员赠送红包礼金或输送利益；

（2）不得为利益相关人和贵司工作人员牵线搭桥、创造条件进行利益输送，或者代为传递信息、传递财物；

（3）不得邀请贵司或其他参建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客观、公正履职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以及出入私人会所等高消费场所、一同进行打麻将、赌博、打高尔夫；

（4）不得安排与贵司工作人员有近亲属关系的员工从事同项目的管理工作；

（5）不得为贵司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6）不得将车辆、住房等违规借给贵司工作人员使用；

（7）不得邀请或接受贵司工作人员资格证挂靠及支付报酬。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3）列入投标黑名单。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2026 年 01 月 19 日

诚信投标及无行贿犯罪无行政处罚及承诺书

致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我司自愿参加贵司组织的 福田区香蜜湖路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在此郑重承诺：

（1）诚信参与贵司招标活动，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2）近三年内（从本项目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我司或者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3）近一年内（从本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我司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3）列入投标黑名单。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2026 年 01 月 19 日

承诺函

本人李连波（身份证号码：130224198310016516）代表我司参加福田区香蜜湖路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项目编号：2406-440304-04-01-307781001001）投标。在此，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方不存在雇佣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我司已核实上述承诺内容。如承诺不属实，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

（1）宣布我司投标废标。

（2）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

（3）列入投标黑名单。

（4）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2026 年 01 月 19 日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委托人在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证明文件须清晰体现验真码及查询网址，若无法查询，招标人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二道88号

成立时间：2006 年 06 月 19 日

经营期限：2006年06月19日至2056年06月18日

姓名：高文华 性别：男 年龄：58岁

身份证号：150203196703290914

职务：董事长 系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 标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6 年 01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高文华 (姓名) 系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李连波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 福田区香蜜湖路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项目编号：2406-440304-04-01-307781001001）(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等，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26 年 01 月 20日至 2026 年 08 月 01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 标 人：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150203196703290914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130224198310016516

日期：2026 年 01 月 19 日

天津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打印日期：　2026年01月16日　　校验码：　T10054804302026011609085 2

姓名	李连波	社会保障号	130224198310016516
当前参保单位名称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险种	本市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自2008年07月至2025年12月	17年6个月	失业保险	自2008年07月至2025年12月	17年6个月
工伤保险	自2008年07月至2025年12月	17年6个月	居民养老保险	-	0年0个月

天津市城职参保情况

起止年月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类型	缴费单位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202302-202312	14663	1173.04	14663	73.32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401-202407	23757	1900.56	23757	118.79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408-202412	25065	2005.20	25065	125.33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501-202512	22620	1809.60	22620	113.10	正常应缴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公司
202601-202601	-	-	-	-	-	-

备注：　1.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个人承担。

2.用人单位职工参加工伤保险的，由用人单位依法缴费，个人不缴费。

3.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6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